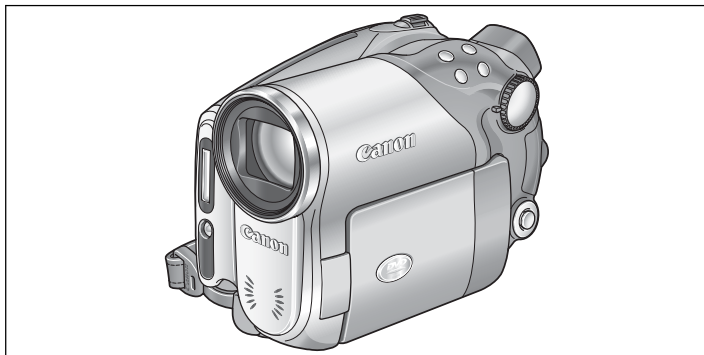


DC40



PictBridge

同时请阅读以下使用说明书（PDF 文件的电子版）。更多详细信息，请参阅安装指南。

- 数码视频软件



使用本摄像机之前，请先详细阅读本说明书，并妥善保存说明书作日后参考。

简介

准备工作

基本功能

高级功能

编辑功能

光盘封口

外部连接

打印

故障？

注意事项
及禁止事项

其他信息

PAL

重要使用说明

警告！



为了减少发生电击的危险，请勿开启外壳（或背盖）。当中并没有使用者可自行维修的零件。如果需要维修服务，请向合格的服务人员洽询。

警告！



为了避免发生火灾或电击的危险，请勿让此产品暴露在雨水或潮湿的环境之中。

注意：

为了避免发生电击的危险和减少恼人的干扰情形，请使用我们所建议的附件。

注意：

不使用本产品时，请拔除电源插座上的电源插头。

主插槽作为切断设备来使用。发生事故时，主插槽自动切断电源。因此，请做好立刻使用的准备。

CA-570 的识别牌位于底部。



使用 CA-570 之外的其他任何小型电源转接器，可能会损坏摄像机。

1 级激光产品

DVD 的优点

记录

使用 DVD 时，只需按记录开始 / 停止钮，摄像机就会在光盘上找出空白空间 (□□ 31)。不必费时快进和回卷磁带找到应从何处开始新记录。

决不担心记录会错误覆盖先前的记忆！



播放

只需从索引屏幕中选择一个场景！

只需把已封口* 的光盘插入 DVD 播放器，就可立即从索引中找到要播放的场景 (□□ 37)。不必通过播放整个场景或快进和回卷磁带找出需要的场景。

* 封口是一种使记录的 DVD 光盘可在普通 DVD 播放器中播放的过程 (□□ 93)。



共享视频

Windows** 用户：

使用附送的 Roxio MyDVD for Canon 软件，就可轻松创建 DVD 副本同家人和朋友共享，并可把记录传送到计算机，进行进一步编辑。

**Windows 2000/Windows Me/Windows XP 系统。



有关 Roxio MyDVD for Canon 的咨询，请直接联系 Sonic Solutions 的客户支持中心 (□□ 101)。

DVD 简介

您大概已经听说过 DVD 光盘，它们有多种类型和两种尺寸 - 最常见的 12cm DVD 和 8cm Mini DVD。本摄像机使用 8cm DVD-R 光盘（如附送的光盘）或 DVD-RW 光盘（市面有售）。



那么... 应该选择哪种光盘呢？



DVD-R

只能记录一次。
无法编辑或删除记录。



DVD-RW

可以记录多次。
可以删除场景或将光盘初始化，然后重新开始记录。



既然已有光盘... 应该选择何种光盘标准来将其初始化呢？

VIDEO 模式

完成封口后，将可以在最普通的 DVD 播放器中播放 VIDEO 模式下记录的光盘。但是，无法编辑记录。

VR* 模式

可轻松编辑记录。但是，只能通过与 DVD-RW 光盘兼容的 DVD 播放器在 VR 模式下播放光盘。

* Video Recording



可用功能因光盘而有所不同

根据您使用的光盘类型及初始化光盘时选择的规格，摄像机可用的特征和功能将有所不同。

特征	光盘类型 / 规格	DVD-RW		📖
	DVD-R	VIDEO 模式	VR 模式	
通过本摄像机编辑场景（删除场景，编辑播放清单）	—	—	●	80
在记录后立即删除场景或静止图像	—	●	●	81 87
初始化光盘以便再次用它进行记录	—	●	●	85
为光盘指定标题	●	●	●	86
封口光盘以便 DVD 播放机播放该光盘	●	●	●	93
添加记录到已封口的光盘	—	●*	●	96
复制静止图像	●	●	●	89
将静止图像转换为照片电影场景	●	●	●	90
在计算机上编辑场景	●	●	●	100

* 首先需要解除光盘封口。

- **推荐的光盘：**此摄像机的性能已用附送的光盘、Canon DVD-R30、Canon DVD-W30 和 Hitachi-Maxell HG 系列 DVD 光盘测试过。要使用其他 DVD 媒体，请直接与制造商的客户支持中心联系。
- 尝试使用本摄像机记录或播放其他数码设备记录、初始化或封口的 DVD 光盘，会导致数据丢失。
- 首次使用前，需要使用本摄像机对新购买的 DVD-RW 光盘进行初始化。

目录

简介

DVD 的优点	3
DVD 简介	4
可用功能因光盘而有所不同	5
关于本说明书	9
查看附件	11
部件指南	12
屏幕显示	16

准备工作

第 1 步: 准备电源	19
第 2 步: 准备摄像机	22
第 3 步: 使用无线遥控器	23
第 4 步: 调节液晶显示屏	24
第 5 步: 更改显示的语言	25
第 6 步: 设置时区、日期及时间	26
第 7 步: 插入存储卡	28
第 8 步: 装入和取出光盘	29

基本功能

摄像



记录视频图像	31
记录静止图像	33
变焦	35
选择记录的纵横比 (16:9 宽屏幕或 4:3)	36

播放

播放视频图像	37
查看静止图像	39
调节音量	41
放大图像	42
选择记录数据显示	43

高级功能

摄像程序

使用摄像程序	44
选择摄像程序	45
使用  夜景和  超级夜景模式	46
SCN 使用特殊场景模式	47
P 使用程序自动曝光模式	48
Tv 使用快门优先自动曝光模式	49
Av 使用光圈优先自动曝光模式	50

其他摄录选项

手动调整曝光度	51
手动调整焦点	52
更改对焦模式	53
使用微型摄像照明灯	54
使用闪光灯	55
使用自拍	56

更改 FUNC. 设置

使用 FUNC. 钮更改设置	57
可用设置列表 (FUNC.)	58
更改测光方式	60
设置白平衡	61
应用图像增强效果	63
连续拍摄和包围曝光	64
创建全景图像	65
使用数码效果	67
选择静止图像的大小和质量	72
记录视频图像的同时捕捉静止图像	73

更改 MENU 设置

使用 MENU 钮更改设置	74
可用设置列表 (MENU)	75
摄像设置 (数码变焦、影像稳定器等)	75
光盘操作 (照片电影、封口等)	76
静态图像操作 (存储卡初始化、光盘 - 存储卡复制等)	77
显示设置 (液晶显示屏亮度、语言等)	77
系统设置 (音量、提示音、选择媒体等)	78
日期 / 时间设置	78

编辑功能**光盘选项 (仅限 VR 模式的 DVD-RW)**

创建播放清单	80
删除场景	81
分割场景	83
保护光盘	84
初始化光盘	85
更改光盘标题	86

静止图像选项

删除静止图像	87
在光盘和存储卡之间复制静止图像	89
将静止图像转换为照片电影场景	90
保护存储卡上的静止图像	91
初始化存储卡	92

光盘封口

准备用于在 DVD 播放机上播放的光盘	93
在 DVD 播放机或计算机的 DVD 驱动器上播放光盘	95
在封口的光盘上记录其他视频图像	96

外部连接**连接至电视机或录像机**

在电视屏幕上播放	97
转录至录像机	99

连接到计算机

将记录传输至计算机	100
Roxio MyDVD for Canon	100
将静止图像传输到计算机 (直接传输)	104
使用传输指定设置传输图像	106

打印

打印静止图像	107
--------	-----

选择打印设置.....	109
选择剪裁设置.....	110
在打印指定设置下执行打印.....	111

故障?

故障排除.....	113
提示列表.....	117

注意事项及禁止事项

使用注意事项.....	120
维修保养 / 其他.....	123

其他信息




系统概览.....	125
可选附件.....	126
规格.....	128
索引.....	130

关于本说明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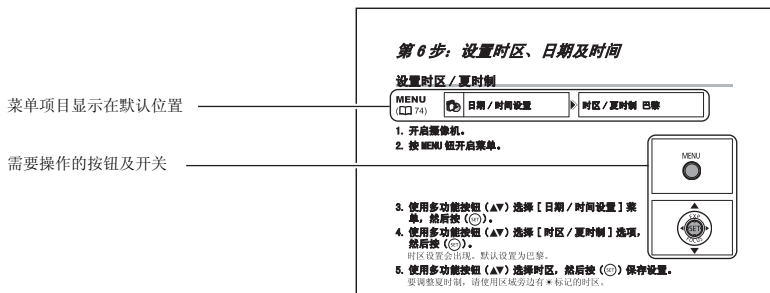
感谢您购买佳能 DC40。使用本摄像机之前，请先详细阅读本说明书，并妥善保存说明书以作日后参考。如果您的摄像机工作不正常，请参阅**故障排除表**（□ 113）。

C

本说明书采用的约定

- ：关于摄像机操作的注意事项。
- ：摄像机基本操作步骤的补充说明。
- ：参考页数。
- 大写字母表示摄像机或无线遥控器的按钮。
- [] 即表示屏幕上所显示的菜单项目。
- “屏幕”即液晶显示屏和取景器。
- 说明书中包含的照片是由照相机拍摄的模拟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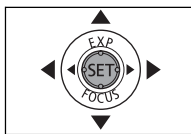
简介



关于多功能按钮

使用多功能按钮选择菜单中的选项及更改设置。

您可以像使用操纵杆一样上下、左右按动多功能按钮 (▲/▼/◀/▶)，从而选择相应的项目。在大多数情况下，通过按多功能按钮 (SET) 即可进行选择或更改设置。



关于电源开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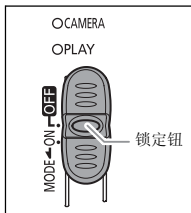
除开启和关闭摄像机外，电源开关也可用于切换摄像机的操作模式。

开启摄像机电源：



按下并按住锁定钮，把电源开关移到 ON。
















更改操作模式：

将电源开关从 ON 位置向下滑向 MODE 片刻，然后放开。此操作可在记录 (CAMERA - 红色指示灯) 和播放 (PLAY - 绿色指示灯) 两种操作模式间进行切换。




关于操作模式

摄像机的操作模式由电源开关及  /  开关的位置确定。

操作模式	操作模式 指示灯	 /  开关	图标显示	操作	
	CAMERA (红色)	 (视频图像)		在光盘上记录视频图像	31
	PLAY (绿色)			播放光盘上的视频图像	37
	CAMERA (红色)	 (静止图像)	 或  *	在存储卡或光盘上记录 静止图像	33
	PLAY (绿色)		 或  *	查看存储卡或光盘上的 静止图像	39

* 取决于您是选择在光盘上还是选择在存储卡上保存静止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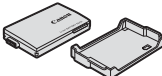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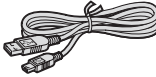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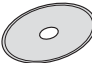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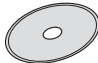
商标声明

- miniSD™ 是 SD Card Association (SD 存储卡协会) 的商标。
- Windows® 是微软公司在美国与 / 或其他国家的注册商标。
- Macintosh 和 Mac OS 是苹果计算机公司在美国与其他国家的注册商标。
-  是 DVD Format/Logo Licensing Corporation 的商标。
- 由 Dolby Laboratories 授权制造。
“Dolby” 和双 D 标志是 Dolby Laboratories 的商标。



- 上面未提及的其他名称和产品可能为各自公司的商标或注册商标。

查看附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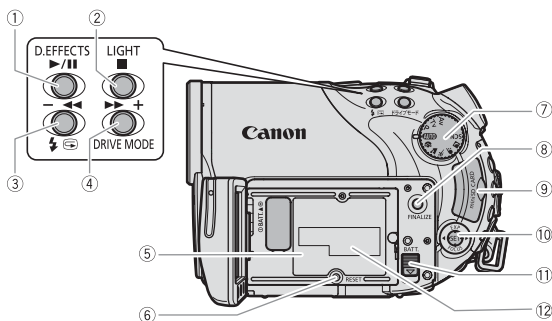
<p>CA-570 小型电源转接器 (附电源线)</p> 	<p>BP-208 电池</p> 	<p>WL-D86 无线遥控器</p> 	<p>用于无线遥控器的 CR2025 锂纽扣电池</p> 
<p>MTC-100 多用途连接线</p> 	<p>IFC-300PCU USB 连接线</p> 	<p>PC-A10 SCART 转接器*</p> 	<p>空白 DVD-R 光盘 (8cm Mini DVD)</p> 
<p>DIGITAL VIDEO SOLUTION DISK 软件 CD-ROM**</p> 	<p>Roxio MyDVD for Canon 软件 CD-ROM</p> 		

* 仅适用于欧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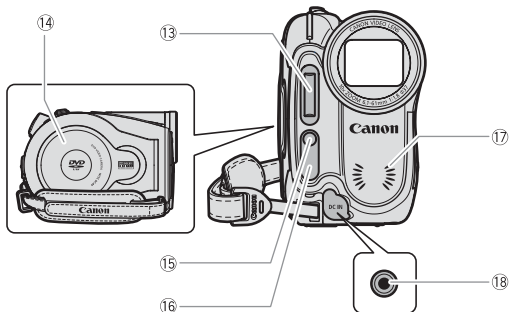
** 包括数码视频软件的电子版使用说明书 (PDF 文件)。

部件指南

左视图



正视图



① D. EFFECTS (数码效果) 钮 (67) /

▶/|| (播放/暂停) 钮 (37)

② LIGHT (照明灯) 钮 (54) /

■ (停止) 钮 (37)

③ (摄像查看) 钮 (32) /

⚡ (闪光灯) 钮 (55) /

◀◀ (回卷) 钮 (38) /

索引屏幕 - 钮 (37)

④ DRIVE MODE (驱动模式) 钮 (64) /

▶▶ (快进) 钮 (38) /

索引屏幕 + 钮 (37)

⑤ 电池安装元件 (19)

⑥ RESET (复位) 钮 (113)

⑦ 模式转盘 (44)

⑧ FINALIZE (封口) 钮 (93)

⑨ 存储卡插槽 (28)

⑩ 多功能按钮 (9) /

EXP (曝光) 钮 (51) /

FOCUS (对焦) 钮 (52)

⑪ BATT. (电池释放) 钮 (19)

⑫ 编号

⑬ 闪光灯 (55)

⑭ 光盘仓盖 (2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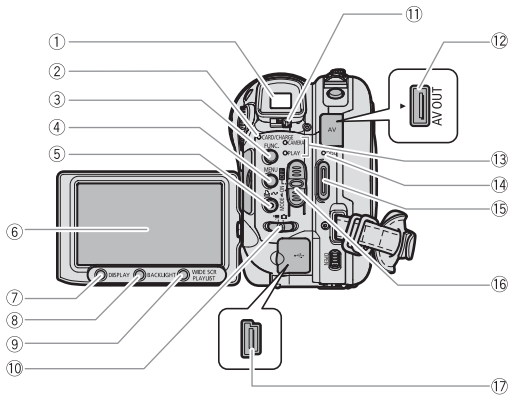
⑮ 微型摄像照明灯 (54)

⑯ 遥控感应器 (23)

⑰ 立体声麦克风

⑱ DC IN (直流电输入) 端子 (19)

后视图



① 取景器 (22)

② CARD (卡存取) 指示灯 (33) /
CHARGE (充电) 指示灯 (19)

③ FUNC. (功能) 钮 (57)

④ MENU (菜单) 钮 (74)

⑤ (打印 / 共享) 钮
(102、104、108)

⑥ 液晶显示屏 (24)

⑦ DISPLAY (显示) 钮 (43)

⑧ BACKLIGHT (液晶显示屏背景照明) 钮
(24)

⑨ WIDE SCR (宽屏) 钮 (36) /
PLAYLIST (播放清单) 钮 (80)

⑩ (视频图像 / 静止图像) 开关
(10)

⑪ 屈光度调整杆 (22)

⑫ AV OUT 端子 (97、99)

⑬ 操作模式指示灯 (10)
CAMERA (红色), PLAY (绿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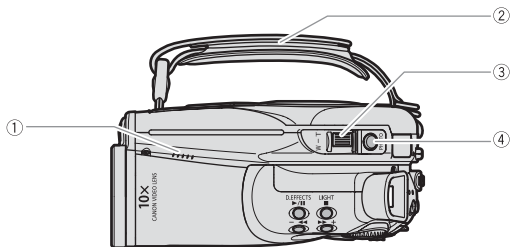
⑭ DISC (光盘存取) 指示灯 (31)

⑮ 开始 / 停止钮 (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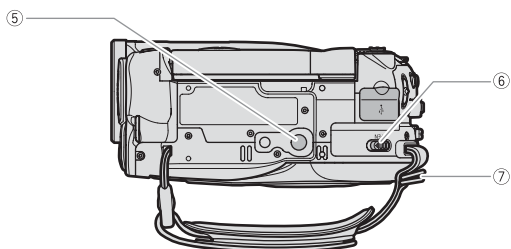
⑯ 电源开关 (9)

⑰ USB 端子 (100、104、107)

顶视图



底视图



① 扬声器 (☐ 41)

② 握带 (☐ 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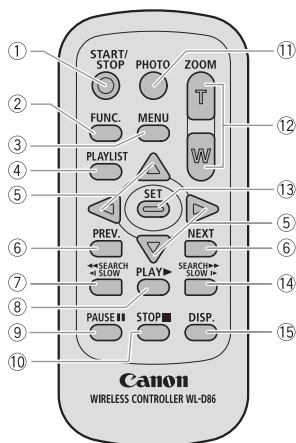
③ 变焦杆 (☐ 35)

④ PHOTO (照片) 钮 (☐ 33)

⑤ 三脚架插座 (☐ 32)

⑥ OPEN (打开光盘盖) 开关 (☐ 29)

⑦ 带扣 (☐ 127)



① START/STOP (开始 / 停止) 钮 (☐☐ 31)

② FUNC. (功能) 钮 (☐☐ 57)

③ MENU (菜单) 钮 (☐☐ 74)

④ PLAYLIST (播放清单) 钮 (☐☐ 80)

⑤ 导航钮 (▲/▼/◀/▶)

⑥ PREV. /NEXT 钮: 场景跳过 (☐☐ 38) / 索引屏幕页面上翻 / 下翻 (☐☐ 37)

⑦ 反向 ◀◀SEARCH (搜索) 钮 (☐☐ 38) / 反向 ◀SLOW (慢速) 钮 (☐☐ 38)

⑧ PLAY▶ (播放) 钮 (☐☐ 37)

⑨ PAUSE||| (暂停) 钮 (☐☐ 37)

⑩ STOP■ (停止) 钮 (☐☐ 37)

⑪ PHOTO (照片) 钮 (☐☐ 33)

⑫ 变焦钮 (☐☐ 3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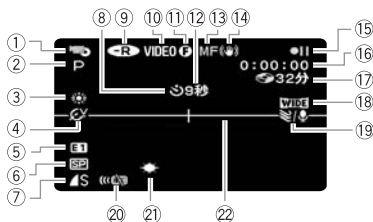
⑬ SET (设置) 钮

⑭ 正向 SEARCH▶▶ (搜索) 钮 (☐☐ 38) / 正向 SLOW▶ (慢速) 钮 (☐☐ 3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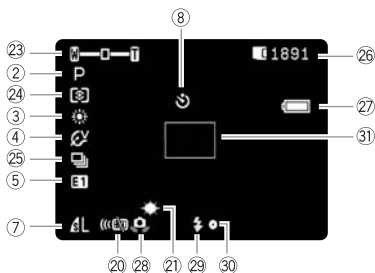
⑮ DISP. (屏幕显示) 钮 (☐☐ 43)

屏幕显示

CAMERA · 记录视频图像



CAMERA · 记录静止图像



- ① 操作模式 (10)
- ② 摄像程序 (44)
- ③ 白平衡 (61)
- ④ 图像效果 (63)
- ⑤ 数码效果 (67)
- ⑥ 记录模式 (58)
- ⑦ 静止图像质量 / 尺寸 (72)
- ⑧ 自拍 (56)
- ⑨ 光盘类型
 - ◀ DVD-R、◀ DVD-RW (4)
- ⑩ 光盘规格
(VIDEO 模式、VR 模式) (4)
- ⑪ 已封口光盘标记 (93)
- ⑫ 拍摄提示
- ⑬ 手动对焦 (52)
- ⑭ 影像稳定器 (75)
- ⑮ 光盘操作
- ⑯ 时间代码 (时 : 分 : 秒)
- ⑰ 光盘上的剩余记录时间 (31)
- ⑱ 宽屏幕模式 (36)
- ⑲ 防风 (76)
- ⑳ 遥控感应器模式 (23)
- ㉑ 微型摄像照明灯 (54)
- ㉒ 水平标记 (78)
- ㉓ 变焦 (35)，曝光 (51)
- ㉔ 测光模式 (60)
- ㉕ 驱动模式 (64)
- ㉖ 可用的静止图像数
 - 存储卡上，光盘上
- ㉗ 剩余电量
- ㉘ 摄像机震动警告 (75)
- ㉙ 闪光灯 (55)
- ㉚ 当记录静止图像时，AF/AE 被锁定 (53)
- ㉛ 自动对焦框 (53)


⑫ 拍摄提示

记录时，摄像机将从 1 秒数到 10 秒，然后才开始记录。这样可有助于避免出现现场景太短的情况。





⑮ 光盘操作

- 记录、●|| 暂停记录、
- ▶ 播放、|| 暂停播放、
- ▶▶ 快速播放、
- ◀◀ 回卷播放、
- ▶ 慢速播放、
- ◀ 反向慢速播放、
- ||▶ 逐帧前进、
- ◀|| 逐帧后退

⑰ 剩余记录时间

光盘上没有可用空间时，将显示“ 结束”并停止记录。

⑳ 存储卡上可记录的静止图像数



-  红色闪烁：无存储卡
 -  绿色：6 或 6 张以上图像
 -  黄色：1 至 5 张图像
 -  红色：无法再记录其他图像
- 查看静止图像时，显示始终为绿色。
 - 视记录条件而定，在记录完一张图像后，所显示的可记录静止图像数可能并不减少，或者一次减少 2 张。

存储卡 / 光盘存取显示

当摄像机向存储卡或光盘写入时，可用图像数的旁边将显示“▶”。


㉓ 剩余电量



- 当“”开始闪烁红色时，请用充满电的电池更换现在使用的电池。
- 如果安装耗尽的电池，电源可能会不显示“”即关闭。
- 视摄像机及电池的使用条件而定，有时可能无法准确指示实际的电量状态。

PLAY 播放视频图像（索引屏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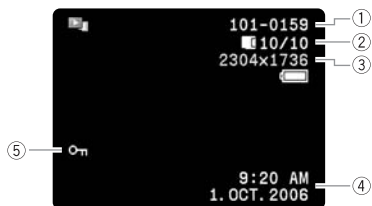
- ① 当前场景编号 / 场景总数 ( 37)
- ② 记录的日期和时间






PLAY 播放视频图像（播放过程中）



- ① 光盘操作
- ② 播放时间（时：分：秒）
- ③ 场景编号
- ④ 数据码 ( 43)

PLAY 查看静止图像



- ① 图像编号 ( 78)
- ② 当前图像 / 图像总数
 存储卡上记录的
 光盘上记录的
- ③ 静止图像的尺寸
- ④ 数据码 ( 43)
- ⑤ 图像保护记号 ( 91)

第 1 步：准备电源

摄像机既可通过电池供电，也可连接到家用电源插座上。使用前请为电池充电。

电池的安装与充电

1. 关闭摄像机。

2. 将电池装入摄像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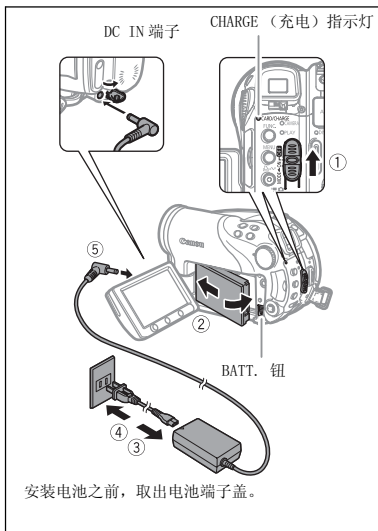
沿箭头方向推入电池的连接端并将其轻按到位（听到咔哒声）。

3. 将电源线接上转接器。

4. 将电源线插入电源插座。

5. 将电源转接器连接到摄像机的 DC IN 端子上。

CHARGE（充电）指示灯开始闪烁。充电完成时，指示灯将会持续亮起。



待电池充满电后：

1. 从摄像机上取下电源转接器。

2. 从电源插座及电源转接器上拔下电源线。

取出电池：

按下 BATT. 钮使电池释放，将电池从其底部的脊线上拔出。



使用 BP-208 电池的充电、拍摄和播放时间

BP-208 电池的充电时间是 155 分钟。

以下拍摄和播放时间为近似值，并随充电、拍摄或播放条件而变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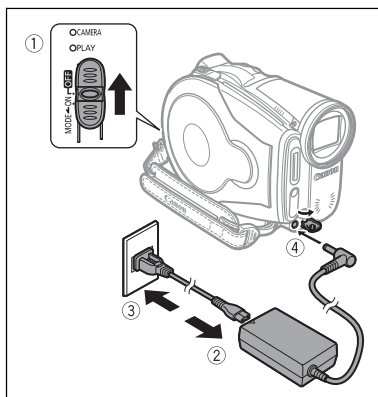
	记录模式	最长记录时间	一般记录时间*	播放时间
XP	取景器	65 分钟	40 分钟	75 分钟
	LCD (标准)	65 分钟	40 分钟	
	LCD (背面照明)	65 分钟	40 分钟	
SP	取景器	75 分钟	45 分钟	85 分钟
	LCD (标准)	75 分钟	45 分钟	
	LCD (背面照明)	70 分钟	40 分钟	
LP	取景器	80 分钟	45 分钟	90 分钟
	LCD (标准)	80 分钟	45 分钟	
	LCD (背面照明)	75 分钟	45 分钟	

*进行重复操作 (如开始 / 停止、变焦、电源开 / 关) 的大约摄像时间。

使用家用电源插座

连接到家用电源插座上使用摄像机，这样就不用担心电池的电量问题了。不必取出电池；电池电量不会消耗。

1. 关闭摄像机。
2. 将电源线接上电源转换器。
3. 将电源线插入电源插座。
4. 将电源转换器连接到摄像机的 DC IN 端子上。



- 连接或拔除电源转换器之前，请先关闭摄像机。
- 请勿将非明确推荐的电气设备连接至摄像机的 DC IN 端子或电源转换器。
- 电源转换器在使用时可能会发出噪音，这不是故障。
- 为防止设备发生故障和过热，请勿将附送的小型电源转换器连接至海外旅行电压转换器，或诸如飞机和轮船上的特殊电源，以及直流 - 交流转换器等。
- 我们建议在 10 °C 至 30 °C 之间的温度环境里对电池充电，否则如果温度超出了 0 °C 至 40 °C 的范围，将不会开始充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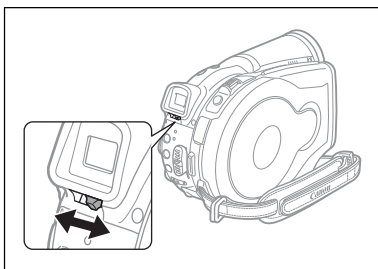


- 当电源转接器或电池出现故障时，CHARGE 指示灯就会快速闪烁（每秒钟约闪烁 2 次），充电终止。
- CHARGE（充电）指示灯还可用于粗略地估计电池的充电状态。
 - 持续发亮：电池已充满电。
 - 快速闪烁（每秒钟约两次）：电池已充电 50% 以上。
 - 缓慢闪烁（每秒钟约一次）：电池充电不足 50%。
- 建议准备比自己预期所需还要多两三倍的电池。
- 充电时间将视环境温度和电池的初始电量状况而有账在寒冷的环境中，电池的可用时间将减少。
- 在寒冷的环境中，电池的可用时间将减少。

第 2 步：准备摄像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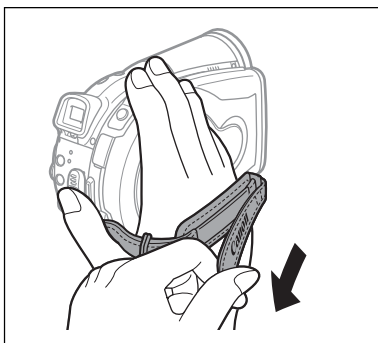
调整取景器（屈光度调整）

1. 开启摄像机，保持液晶显示屏关闭。
2. 必要时调整屈光度调整杆。



系紧握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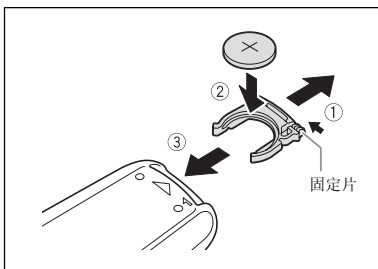
调整握带，以便可以用食指操作变焦杆，
并可以用拇指操作开始 / 停止钮。



第3步：使用无线遥控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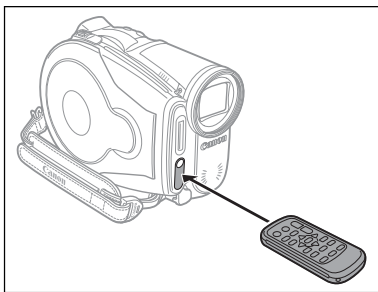
安装电池（CR2025 锂纽扣电池）

1. 按下箭头所指的固定片，拉出电池座。
2. + 面向上放置锂纽扣电池。
3. 插入电池座。



使用无线遥控器

按遥控器的按钮时，将遥控器对准摄像机的遥控感应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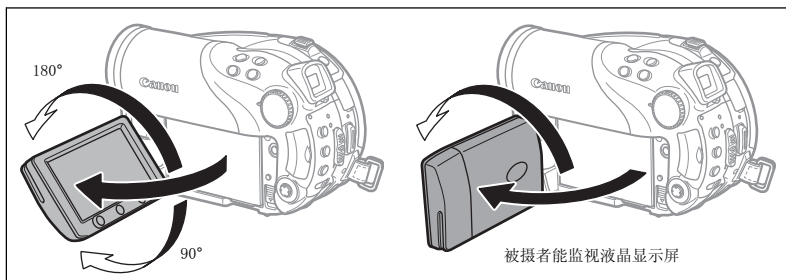
准备工作



- 当遥控感应器处于强光源或阳光直射下时，无线遥控器可能无法正常工作。
- 如果无线遥控器无法操作，请检查遥感器未设置为 [关] (OFF) (□ 78)。
- 当无法用无线遥控器来操作摄像机或只能在十分近的距离内操作摄像机时，请更换电池。

第 4 步：调节液晶显示屏

旋转液晶显示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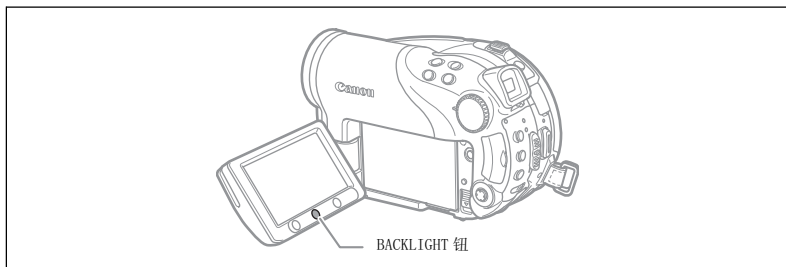


打开液晶显示屏到 90 度。

- 您可将液晶显示屏向下旋转 90 度。
- 您可将液晶显示屏向镜头方向旋转 180 度（在您使用取景器时，可使被摄者监视液晶显示屏）。在使用自拍机摄录时，如果想拍到自己，也可以将面板旋转 180 度。

液晶显示屏背景照明

按 BACKLIGHT 钮，您可在正常和明亮两种模式间进行切换，调节液晶显示屏的亮度。这在户外摄录时比较有用。



按下 BACKLIGHT 钮。

反复按 BACKLIGHT 钮可开 / 关液晶显示屏亮度设置。



- 该设置对摄像或取景器亮度无效。
- 使用更明亮的液晶显示屏设置会缩短电池的有效使用时间。

第 5 步：更改显示的语言

摄像机的显示屏及菜单项目所使用的语言可更改为德文、西班牙文、法文、意大利文、波兰文、俄文、简体中文、繁体中文、韩文、泰文或日文。

MENU

( 7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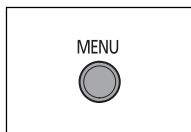


显示设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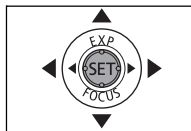


语言  ENGLISH

1. 开启摄像机。
2. 按下 MENU 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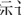


3. 使用多功能按钮 (\blacktriangle / \blacktriangledown) 选择 [显示设置] 菜单，然后按 (SET)。
4. 使用多功能按钮 (\blacktriangle / \blacktriangledown) 选择 [语言 ] 选项，然后按 (SET)。
5. 使用多功能按钮 (\blacktriangle / \blacktriangledown 、 \blacktriangleleft / \blacktriangleright) 选择所需的语言，然后按 (SET) 将其选中。
6. 按 MENU 钮保存设置并关闭菜单。



准备工作



- 如果误改了语言，请跟随菜单项旁边的  标记来更改设置。
- 无论所选的语言如何，更改打印及直接传输设置时在屏幕上显示的 **SET** 和 **MENU** 都不会发生改变。

第 6 步：设置时区、日期及时间

设置时区 / 夏时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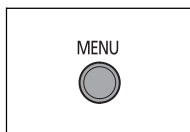
MENU
( 7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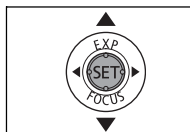
日期 / 时间设置

时区 / 夏时制 巴黎

1. 开启摄像机。
2. 按 MENU 钮开启菜单。



3. 使用多功能按钮 (▲▼) 选择 [日期 / 时间设置] 菜单，然后按 (SET)。
4. 使用多功能按钮 (▲▼) 选择 [时区 / 夏时制] 选项，然后按 (SET)。



时区设置会出现。默认设置为巴黎。

5. 使用多功能按钮 (▲▼) 选择时区，然后按 (SET) 保存设置。

要调整夏时制，请使用区域旁边有 * 标记的时区。

设置日期及时间

MENU
( 74)



日期 / 时间设置

日期 / 时间 1. JAN 2006
12:00 AM

6. 使用多功能按钮 (▲▼) 选择 [日期 / 时间] 选项，然后按 (SE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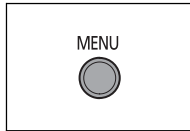
日期以橙色显示。





7. 使用多功能按钮 (▲▼) 选择日期，然后将其推到 (▶) 以移到月份设置。

- 日期 / 时间的下一部分以橙色显示。
- 以相同方式设置月份、年度、小时和分钟。
- 如果并非所有设置都需要更改，可使用多功能按钮 (◀▶) 移到您想要更改的具体设置。

8. 按 MENU 钮关闭菜单并启用时钟。



- 如果您大约有 3 个月没使用摄像机，因内置充电锂电池完全放电，日期和时间设置可能会丢失。在这种情况下，请重新为内置锂电池充电 ( 122)，然后重新设置时区、时间和日期。
- 也可更改日期格式 ( 79)。

时区

设置时区、日期及时间后，每次到不同的时区旅游时，您无需重新设置时钟。您只需选择时区，从而在屏幕上显示相应的日期和时间。

时区及与格林威治标准时 / 通用协调时间之间的时差

伦敦	格林威治标准时 / 通用协调时间	惠灵顿	+12
		萨摩亚	-11
巴黎	+1	檀香山	-10
开罗	+2	安克雷奇	-9
莫斯科	+3	洛杉矶	-8
迪拜	+4	丹佛	-7
卡拉奇	+5	芝加哥	-6
达卡	+6	纽约	-5
曼谷	+7	加拉加斯	-4
北京	+8	里约热内卢	-3
东京	+9	费尔南多	-2
悉尼	+10	亚述尔群岛	-1
所罗门	+11		

第 7 步：插入存储卡

此摄像机上只能使用 miniSD 存储卡。

插入存储卡

1. 关闭摄像机。

关闭摄像机前，请确保 CARD（卡存取）指示灯没闪烁。

2. 打开仓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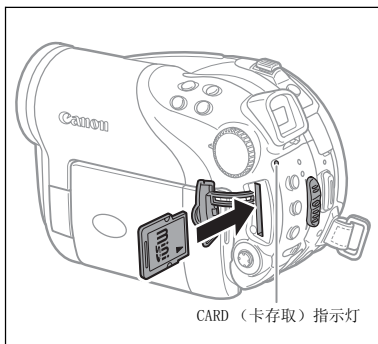
3. 把存储卡对直存储卡插槽完全插入。

4. 关闭仓盖。

如果存储卡插入不正确，请勿强行关闭仓盖。

取出存储卡：

首先按一下存储卡使其松开，然后拔出存储卡。



在本摄像机上使用所有存储卡之前，务必对其进行初始化（□ 9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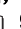



不保证所有 miniSD 存储卡都能正常工作。

第 8 步：装入和取出光盘

插入光盘

准备工作：

仅使用 8 cm mini DVD 光盘，上面有 DVD-R  或 DVD-RW  徽标。插入光盘前，务必检查光盘的记录面是否干净。必要时，应使用软性的镜头清洁布拭去光盘表面的指痕、灰尘或污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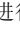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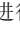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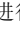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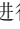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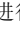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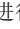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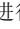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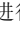
1. 将电源开关移动到 ON，将摄像机设置为 CAMERA 模式 ( 9)。
2. 将  /  开关移动到  (视频图像) 位置。
3. 沿箭头方向滑动 OPEN 开关，将光盘仓盖轻轻打至满开，直到不能动。
将握带拉到摄像机下，不要让它挡住光盘仓盖。
4. 插入光盘，稍微用力按压光盘中心，直到它咔哒到位。
 - 让记录面朝下插入光盘 (单面光盘 - 标签面朝外)。
 - 注意不要触摸光盘的记录面或摄像镜头。
5. 关上光盘仓盖。
如果未正确插入光盘且光盘未牢固到位，请勿强行关闭仓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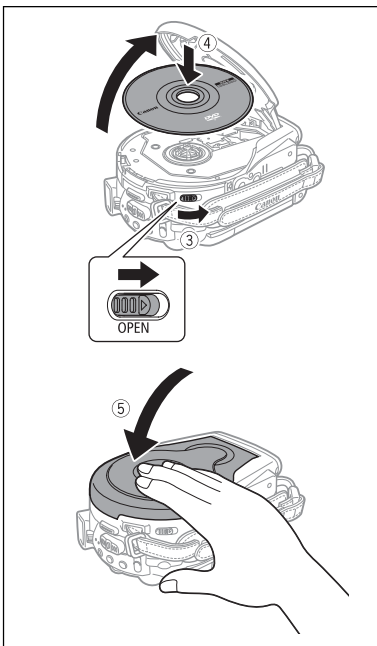
使用 DVD-R 光盘时 (包括附送的空白光盘)：

一出现暂停记录 ● ||| 指示，便可开始摄录。


使用 DVD-RW 时：

开始摄录前，您需要先对新光盘进行初始化。初次插入新的 DVD-RW 时，将显示光盘初始化屏幕 (插入已经初始化的光盘，则不会出现。这时，一出现暂停记录 ● ||| 指示，便可开始摄录)。

- ① 使用多功能按钮 () 选择所需的光盘规格，然后按下 () 以进行选择。有关 [VIDEO] 和 [VR] 规格之间的比较，请参阅 *DVD 简介* ( 4)。
- ② 会请求确认所选光盘规格。用多功能按钮 () 选择 [是]，然后按 () 继续，或选择 [否] 并按 () 返回，然后选择别的光盘规格。
- ③ 屏幕上出现确认提示。用多功能按钮 () 选择 [是]，然后按 () 开始初始化光盘。
 - 初始化光盘大约需要一分钟的时间。此操作过程中，应避免移动摄像机。
 - 一出现暂停记录 ● ||| 指示，便可开始摄录。





- 如果正在识别光盘时操作摄像机的按钮，光盘初始化屏幕可能不会自动出现。这时，使用菜单选项初始化光盘 (□ 85)。
- 光盘识别过程可能需要一些时间。读取光盘时  显示会移动。开始录制前请稍候片刻，直到摄像机识别出光盘。

取出光盘

1. **将电源开关移动到 ON，将摄像机设置为 CAMERA 模式 (□ 9)。**
 2. **沿箭头方向滑动 OPEN 开关，将光盘仓盖轻轻打至满开，直到不能动。**
 - DISC (光盘存取) 指示灯亮起或闪烁时，请勿使摄像机受到剧烈的碰撞。
 - 将握带拉到摄像机下，不要让它挡住光盘仓盖。
 - 按下 OPEN 开关后可能要等一会儿光盘盖才会打开。
 3. **夹住光盘的边缘，然后将其轻轻地拉出。**

注意不要触摸光盘的记录面或摄像镜头。
 4. **关上光盘仓盖。**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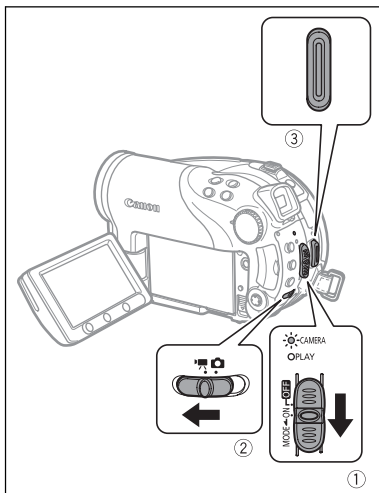
摄像后按 OPEN 开关，重要数据将记录到光盘上。DISC (光盘存取) 指示灯亮起或闪烁时，请勿使摄像机受到震动，如将其用力放到桌子上。

记录视频图像

开始摄像之前

请先进行试录以确保摄像机正常运行。由于在 DVD-R 上所做的记录无法删除，建议使用 DVD-RW 光盘（市面有售）进行记录测试。

1. 将电源开关移动到 ON，将摄像机设置为 CAMERA 模式。
2. 将  /  开关移动到 （视频图像）位置。
3. 按下开始 / 停止钮开始摄像。
 - 再按一下开始 / 停止钮暂停摄像。
 - 在记录过程中和暂停后的瞬间，因为场景正被记录到光盘上，所以 DISC 存取指示灯会闪烁。





结束摄像时：

1. 取出光盘。
2. 关闭摄像机。
3. 断开电源，然后取出电池。
4. 关闭液晶显示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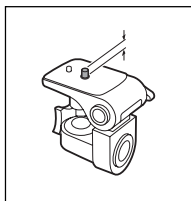
DISC（光盘存取）指示灯亮起或闪烁时，请勿执行以下操作。否则可能会造成永久性数据丢失。

- 请勿使摄像机受到震动或剧烈碰撞。
- 请勿打开光盘盖和取出光盘。
- 请勿断开电源或关闭摄像机。
- 请勿改变  /  开关的位置或操作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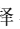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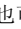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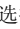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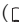
- 关于记录时间：通过更改记录模式，可更改光盘上可记录的时间（□ 58）。
- 在光线较强的地方摄录时，使用液晶显示屏可能会有点困难。这时，请使用取景器。
- 在声音较大的场所（如放焰火的地方或音乐会）摄录时，声音可能会出现失真，或无法按实际的音量进行录制。这不属于故障。
- 关于节能模式：摄像机用电池供电时，为了省电，如果 5 分钟内没有进行任何操作，摄像机就会自动关闭（□ 78）。要重新接通电源，请将电源开关滑向 MODE，然后放开，或将电源开关移动到 **OFF**，然后再回到 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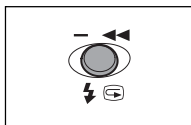
- 关于液晶显示屏及取景器屏幕：屏幕采用超高精度制造技术生产而成，99.99%以上的像素都能按设计规格工作。少于0.01%的像素可能偶尔会失效，或出现黑点、红点、兰点或绿点。但这不会影响记录的图像，也不是故障。
- 使用三脚架时：请小心勿让取景器暴露在强烈的日光下，以免取景器熔化（光线会经取景器镜片集中而产生高温）。
请勿使用长于5.5 mm的螺丝来固定三脚架，否则可能会损坏摄像机。



查看最后拍摄的场景




按下再放开 (摄像查看) 钮。


- 摄像机将播放最后拍摄的场景，然后返回暂停摄像模式。
- 查看场景时，用多功能按钮 ( ) 选择  图标，并按 () 返回到记录模式。
- 在记录场景后立即查看时，也可选择 ( ) 图标  删除场景 ( 81)。



记录静止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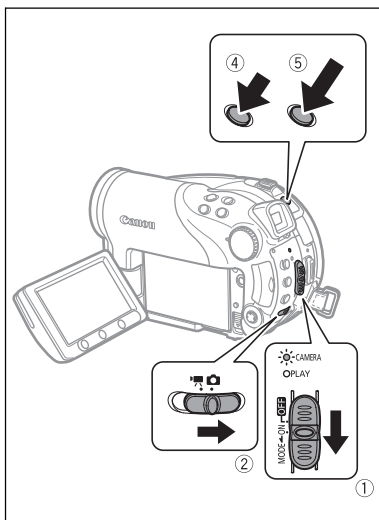
初次使用存储卡之前，务必用本摄像机将其初始化（□ 9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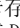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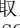
1. 将电源开关移动到 ON，将摄像机设置为 CAMERA 模式（□ 9）。
2. 移动  /  开关到 （静止图像）位置。
3. 必要时，按照下一页（□ 36）所述步骤改变记录静止图像的媒体。
4. 半按 PHOTO 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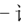

- 自动调整好对焦后， 标记将变为绿色，并出现一个或多个自动对焦框。
- 按下无线遥控器上的 PHOTO 钮时，将立即记录静止图像。

5. 完全按下 PHOTO 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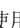
记录图像时，CARD 存取或 DISC 存取指示灯将闪烁。



光盘 / 卡存取显示（“▶”或“▶”）出现在屏幕上时和 CARD（卡存取）或 DISC（光盘存取）指示灯亮起或闪烁时，请勿执行以下操作。否则可能会造成永久性数据丢失。




- 请勿使摄像机受到震动或剧烈碰撞。
- 请勿打开光盘或存储卡盖和取出光盘或存储卡。
- 请勿断开电源或关闭摄像机。
- 请勿改变  /  开关的位置或操作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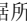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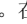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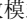


- 如果主体不适合自动对焦， 变为黄色。半按 PHOTO 钮并保持不动，然后通过多功能按钮（）手动调整对焦。
- 如果主体太亮，“曝光过度”开始闪动。这时，请使用另购的 FS-H37U 中性灰滤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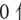
选择静止图像的记录媒体

可在存储卡或光盘上记录静止图像。静止图像默认记录媒体是存储卡。只要不改变记录目的地，静止图像将被记录在最后一次所选的媒体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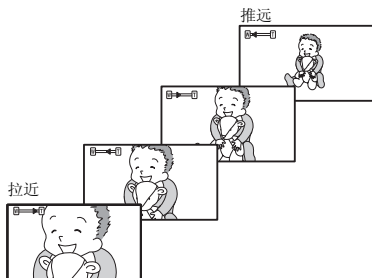
1. 设置摄像机，以记录或查看静止图像（**CAMERA**· 或 **PLAY**·）。
2. 按下 MENU 钮。使用多功能按钮（▲▼）选择 [系统设置] 菜单，然后按（**SET**）。
3. 选择（▲▼）[选择媒体 ] 选项并按（**SET**）。
4. 更改（▲▼）设置为 [光盘] 或 [存储卡] 并按（**SET**），以保存选择并关闭菜单。

记录时，根据所选媒体，操作模式符号将变为 （光盘照片）或 （存储卡照片）。在播放模式下，操作模式符号将相应地变为 （光盘照片）或 （存储卡照片）。

变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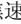
摄录视频图像或静止图像时可以使用变焦功能。摄录视频图像（CAMERA·）时，除了 10 倍光学变焦外，还可以使用 200 倍数码变焦（ 7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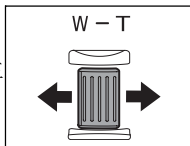
C



10 倍光学变焦

将变焦杆移向 **W**（广角）可以推远摄录主体。将变焦杆移向 **T**（长焦）可以拉近摄录主体。

从摄像机上操作变焦时，也可更改变焦速度（ 75）。可选择三个固定变焦速度中的一个，也可选择由如何操作变焦杆决定的可变速度：轻轻按下进行慢速变焦；用力按则可快速变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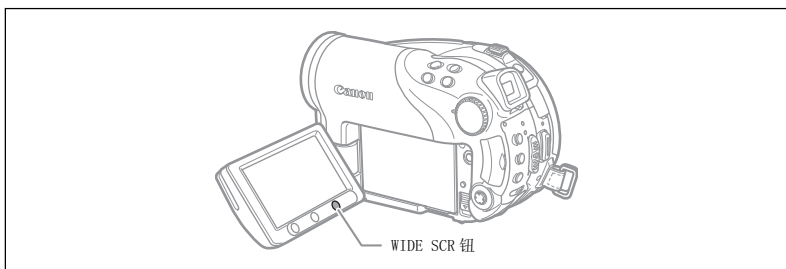
基本功能
摄像



- 您也可以使用无线遥控器上的 **T** 与 **W** 按钮，使用无线遥控器的变焦速度将与摄像机的相同（选择固定变焦速度级别中的一种时）或固定为 [速度 3]（选择 [可变] 时）。
- 设置为 [可变] 时，在暂停摄像模式下，变焦速度会更快。
- 与拍摄主体之间至少保持 1 米的距离。进行广角摄像时，您可以为近至 1 cm 的主体对焦。

选择记录的纵横比 (16:9 宽屏幕或 4:3)

可选择与您的电视相适应的记录纵横比。



1. 将摄像机设置为记录视频图像 (CAMERA )。


2. 按下 WIDE SCR 钮。

重复按 WIDE SCR 钮可在宽屏幕 (16:9) 和普通屏幕 (4:3) 的纵横比之间切换。






- 如果光盘规格是 VIDEO 模式 (DVD-R 或 DVD-RW)，在 LP 模式下记录时宽屏幕不可用。选择 LP 摄像模式将取消 16:9 的屏幕纵横比。
- 以宽屏幕模式记录时，如果将影像稳定器设置为 [关]，则可获得更宽的视角 (□ 75)。
- **播放宽屏幕记录：**兼容视频 ID-1 系统的电视会自动切换至宽屏幕 (16:9) 模式。否则，请手动更改电视的纵横比。要在电视上以普通纵横比 (4:3) 播放，请相应更改 [电视类型] 设置 (□ 7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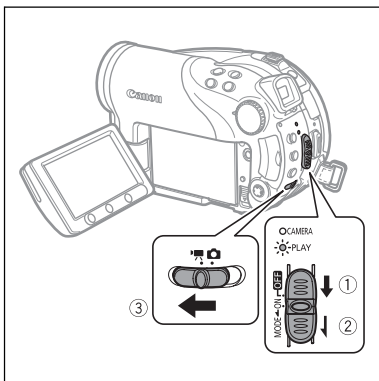
播放视频图像



1. 将电源开关移动到 ON。
2. 将电源开关向下滑动到 MODE，然后放开，将摄像机设置为 PLAY 模式 ( 9)。

绿色的 PLAY 指示灯将亮起。

3. 将  /  开关移动到  (视频图像) 位置。

此时出现场景索引屏幕，且第一个场景上带有选择像框。






4. 使用多功能按钮 (、) 把选择像框移到您要播放的场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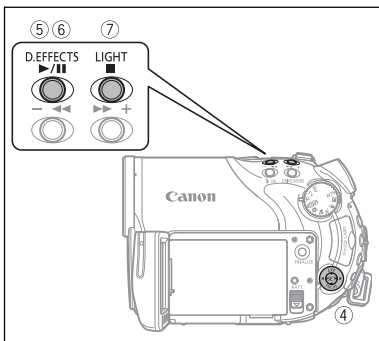
按下摄像机上的 + 或 - 钮或无线遥控器上的 NEXT/PREV. 钮，移到下一或上一索引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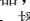
5. 按  /  钮开始播放。

光盘上所记录的场景将从所选择的场景开始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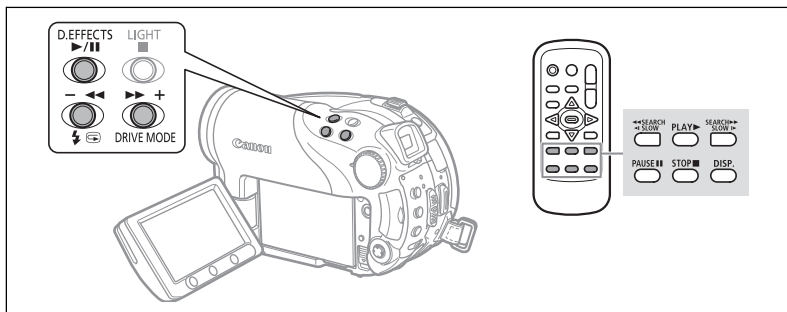
播放过程中：

6. 再次按  /  钮暂停播放。
7. 按  钮停止播放并返回场景索引屏幕。



- 如要使用取景器，应关闭液晶显示屏。
- 关于屏幕显示：播放时，在屏幕的右上角会以小时：分钟：秒的形式显示记录的时间代码。
- 也可选择显示场景的拍摄日期和时间，以及更多的记录提示 ( 43)。
- 只要不关闭摄像机，就可从上次停止的地方继续播放。

特殊播放模式



▶▶ 快进播放 / ◀◀ 回卷播放

在播放时，按摄像机上的▶▶或◀◀钮或无线遥控器上的SEARCH▶▶或◀◀SEARCH钮。重复按此按钮可加快播放速度。快进播放将从正常播放速度的1.5倍开始，每按一下按钮将依次提高到正常速度的5倍、15倍及25倍。回卷播放将从正常播放速度的2.5倍开始，每按一下按钮将依次提高到正常播放速度的5倍、15倍及25倍。

|| 暂停播放

在正常播放时，按摄像机上的▶/||钮或无线遥控器上的PAUSE||。

|▶ 慢进播放 / ◀| 慢退播放

在暂停播放时，按摄像机上的▶▶或◀◀按钮或无线遥控器上的SLOW|▶或◀|SLOW按钮。重复按此按钮可加快播放速度。将从正常播放速度的1/16开始，每按一下按钮，播放速度将依次增加为正常速度的1/8、1/4和1/2。





跳过场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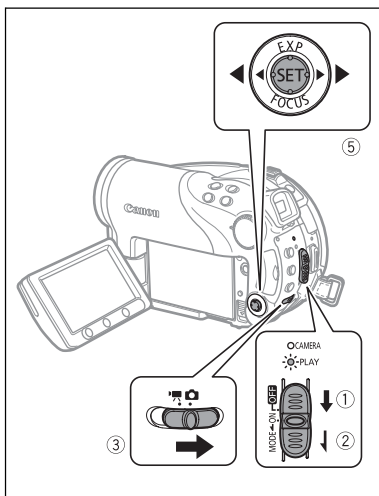
在正常播放时，按多功能按钮(▶)或按无线遥控器上的NEXT钮跳到下一场景的开头。按(◀)或按无线遥控器上的PREV.钮返回到当前场景的开头。重复此步骤跳到上一场景的开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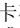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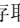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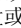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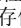


- 除了以正常速度的1.5倍快速播放外，在其他特殊播放模式下没有声音。
- 在某些特殊播放模式中，图像可能会出现失真的情况。
- 在VIDEO模式下记录的光盘(DVD-R或DVD-RW)不能使用慢速播放。
- 根据录像，可能偶尔发现在场景转换处图像或声音会短暂地停留。
- 在播放照片电影场景时，尽管屏幕上的显示可能根据快进播放或回卷播放而改变，但实际的播放速度不会改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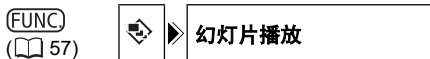
查看静止图像






1. 将电源开关移动到 ON。
2. 将电源开关向下滑动到 MODE，然后放开，将摄像机设置为 PLAY 模式（图 10）。
绿色的 PLAY 指示灯将亮起。
3. 将  /  开关移动到 （静止图像）位置。
4. 必要时，按照 [记录静止图像](#) 一节（图 34）所述步骤更换记录静止图像的媒体。
只要不改变媒体选择，摄像机将显示最后一次所选媒体上记录的静止图像。
5. 按住多功能按钮（）在各个图像之间移动。



-  ○ 以下内容可能无法正确显示：非本摄像机所摄录的图像；已被编辑或由计算机上传的图像（存储卡组合功能的示范图像除外）；文件名已更改的图像。
- 光盘 / 卡存取显示（“▶ ”或“▶ ”）出现在屏幕上时和 CARD（卡存取）或 DISC（光盘存取）指示灯亮起或闪烁时，请勿执行以下操作。否则可能会造成永久性数据丢失。
- 请勿打开光盘或存储卡盖和取出光盘或存储卡。
 - 请勿断开电源或关闭摄像机。
 - 请勿改变  /  开关的位置或操作模式。

幻灯片




1. 按下 FUNC. 钮。
2. 使用多功能按钮（）选择 [ 幻灯片播放]，然后按（）。
3. 使用多功能按钮（）选择 [开始]，然后按（）。
按下 FUNC. 钮停止幻灯片播放。

索引屏幕

1. 向 **W** 方向移动变焦杆。

出现的静止图像索引屏幕上将显示前六幅静止图像。

2. 使用多功能按钮（▲▼、◀▶）选择图像。

- 将  光标移到想要观看的图像。
- 按下+或-钮可切换索引页。

3. 把变焦杆移向 **T**。

将关闭索引屏幕并显示所选的图像。

图像跳换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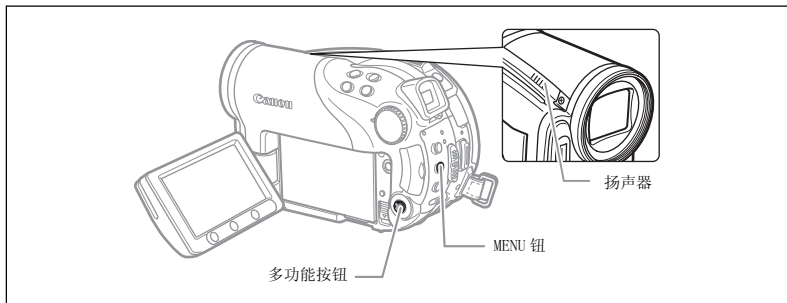
也可以快速查找特定图像而无须逐一浏览全部图像。

按下多功能按钮（◀▶）且不要松开。

图像编号将依次快速闪过。松开多功能按钮时，将显示与所选编号对应的图像。


调节音量

播放视频图像时 (**PLAY**)：如果使用液晶显示屏进行播放，摄像机将用内置扬声器播放声音。如果关闭液晶显示屏面板，则变为静音。



MENU
(74)




1. 将摄像机设置为播放视频图像 (**PLAY**)。
2. 按下 MENU 钮。
3. 使用多功能按钮 (**▲▼**) 选择 [系统设置] 菜单，然后按 (**SET**)。
4. 使用多功能按钮 (**▲▼**) 选择 [音量] 选项，然后按 (**SET**)。
5. 根据需要调整 (**◀▶**) 音量，然后按 (**SET**)。
要将音量完全关闭，按住 (**◀**)，直到音量图标变成 。
6. 按下 MENU 钮保存设置并关闭菜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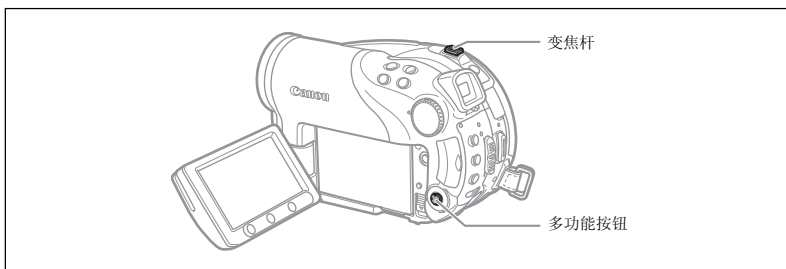


C


基本功能
播放

放大图像

查看静止图像（**PLAY**·）时，播放的图像可放大到 5 倍。





1. 将变焦杆移向 **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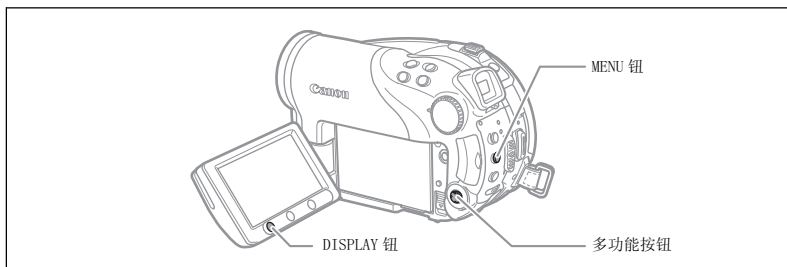
- 图像被放大 2 倍，并出现一个指示放大区域的像框。
- 要进一步放大图像，将变焦杆移向 **T**。要把放大率缩小为不到 2 倍，请向 **W** 方向移动变焦杆。
- 在无法放大的图像上将显示 。

2. 使用多功能按钮选择要放大的图像部分。

- 使用多功能按钮（**▲▼**、**◀▶**）将像框移到图像上要放大观看的部分。
- 要取消放大，向 **W** 方向移动变焦杆直至放大框消失。


选择记录数据显示





摄像机会保留包含拍摄日期和时间的数据码及其他相机数据（如快门速度和曝光度（光圈值））。播放视频图像（**PLAY**·）或查看静止图像（**PLAY**·）时，您可以选择所要显示的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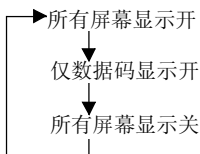
MENU
( 74)

 **显示设置**

数据码  **日期、时间**

1. 按下 MENU 钮。
2. 使用多功能按钮（▲▼）选择 [显示设置] 菜单，然后按（）。
3. 使用多功能按钮（▲▼）选择 [数据码] 选项，然后按（）。
4. 使用多功能按钮（▲▼）选择所需的数据组合，然后按（）将其选中。
在 **PLAY**· 模式下，您只能选择显示摄像日期、时间或同时显示二者。
5. 按下 MENU 钮保存设置并关闭菜单。
6. 播放视频图像或查看静止图像时，按下 DISPLAY 钮以打开数据码的显示。

重复按 DISPLAY 钮将按以下顺序开关屏幕显示：



使用摄像程序



P 程序自动曝光 (☞ 48)

Tv 快门优先自动曝光 (☞ 49)

Av 光圈优先自动曝光 (☞ 50)

简易记录:

可使摄像机根据主体选择最佳设置。

灵活记录:

可随意更改设置以获得理想图像。

AUTO 自动

摄像机机会自动调整焦点、曝光和其他设置，让您随意拍摄。



肖像

摄像机使用大光圈，使前景或背景变得模糊，从而突出摄像主体。



风景

摄像机选择小光圈，以获得整个构图中广阔的区域深度。



运动

使用本模式来记录如网球或高尔夫球等运动场景。



慢速快门

使用此模式来记录移动的物体，如具有运动模糊效果的河流流动。



夜景

使用夜景模式可在光线不足的地方进行记录 (☞ 4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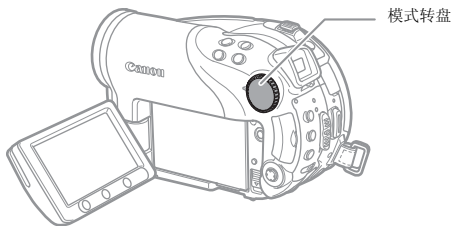




SCN 特殊场景

从6种特殊场景模式中选择最合适的设置来记录每一个场景 (☞ 47)。

选择摄像程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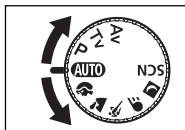
C



1. 将摄像机设置为记录模式（**CAMERA·**  或 **CAMERA·** ）。

2. 旋转模式转盘，在摄像程序间切换。

此时将显示所选摄像程序的符号。



○ 摄像时请勿更改摄像程序，因为图像的亮度可能突变。

○ 肖像：

- 放大得越大（**T**），背景效果越模糊。

- 播放的画面可能无法流畅显示。


○ 风景：

缩小（**W**）将获得更好的图像效果。

○ 运动：

播放的画面可能无法流畅显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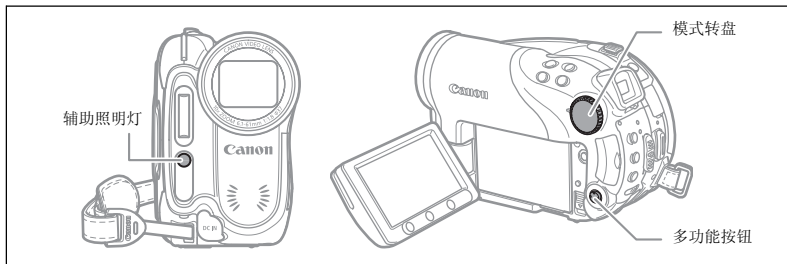
○ 慢速快门：

- 记录视频图像（**CAMERA·** ）时，可能不如在其他模式下记录的图像质量好。

- 自动对焦获得的图像可能不如在其他模式下记录的效果理想。在这种情况下，请手动调焦。

使用 夜景和 超级夜景模式

夜景模式可在微弱照明甚至黑暗的环境中拍摄，并可保持图像色彩。根据照明等级，辅助照明灯会在必要时自动亮起。



夜景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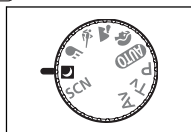


超级夜景模式



1. 将摄像机设置为记录模式（ 或 ）。
2. 转动模式转盘至  并按下 。
3. 选择   夜景 或  超级夜景 并按下 。

屏幕会显示所选择模式的符号。



- 移动主体可能会留下拖影。
- 图像质量可能不如在其他模式下好。
- 屏幕上可能会出现白点。
- 自动对焦获得的图像可能不如在其他模式下记录的效果理想。在这种情况下，请手动调焦。

SCN 使用特殊场景模式

植物

使用此模式来拍摄有花、树叶或树的图像。



雪景

使用此模式可在光亮的滑雪胜地中进行拍摄。可避免拍摄主体曝光不足。



海滩

使用此模式可在阳光海滩上进行拍摄。可避免拍摄主体曝光不足。



日落

使用此模式可拍摄色彩多变的日落。



点光源



使用此模式可拍摄以点光源作照明的场景。




焰火

使用此模式可拍摄焰火。



1. 将摄像机设置为记录模式（**CAMERA**· 或 **CAMERA**·）。

2. 转动模式转盘至SCN并按下（）。

出现特殊场景（SCN）模式列表。

3. 选择（/）所需的SCN模式并按下（）。


出现所选SCN模式的符号。



○雪景 / 海滩：



- 在多云天气或阴暗的地方，主体可能会曝光过度。检查屏幕上的图像。
- 播放的画面可能无法流畅显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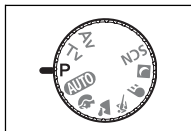
○焰火：

为避免摄像机抖动，建议使用三角架。请务必使用三脚架，特别是在 **CAMERA**· 下，因为此时快门速度将会降低。

P 使用程序自动曝光模式

摄像机会根据拍摄的主体自动调整光圈和快门速度，以获得最佳的曝光条件。在 P 程序自动曝光模式下，您可以像在 AUTO 模式下那样随意拍摄，同时仍能对某些设置进行手动调整。

将摄像机设置为记录模式（CAMERA· 或 CAMERA·），并转动模式转盘至 P。





如果无法获得最佳的曝光效果，请尝试以下操作：


- 手动调整曝光度（□ 51）。
- 更改测光方式（□ 60）。
- 使用闪光灯（□ 55）。
- 使用微型摄像照明灯（□ 54）。

Av 使用光圈优先自动曝光模式

您可以选择光圈值，摄像机会自动设置对拍摄主体最合适的快门速度。对于肖像，可使用低光圈值（大光圈）使背景模糊；拍摄风景，则使用高光圈值（小光圈）来获得野外广阔的区域深度。

光圈值：1.8、2.0、2.4、2.8、3.4、4.0、4.8、5.6、6.7、8.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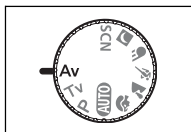
1. 将摄像机设置为记录模式（**CAMERA**· 或 **CAMERA**·），并转动模式转盘至 **Av**。

2. 按下（）。

此时将显示当前的光圈值，上面带有蓝色背景。

3. 更改（/）光圈值，然后按下（）保存设置。

光圈值越大表明镜头的光圈直径越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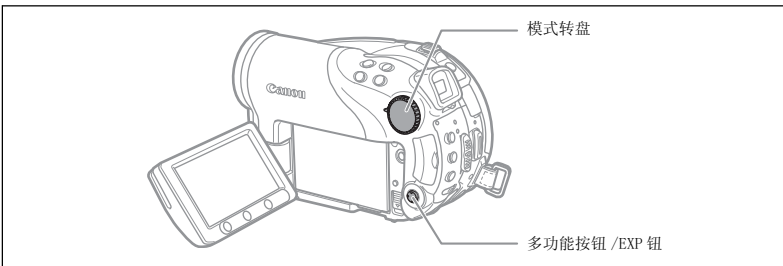


○ 可用的光圈值视变焦位置而异。

○ 当所选光圈对拍摄条件不合适时，光圈值就会闪烁。在这种情况下，请重新调节光圈。

手动调整曝光度

在拍摄主体曝光不足（例如，逆光主体在图像中显得太暗时）或曝光过度（例如，拍摄主体在强光下而导致其在图像中显得太亮或耀眼时）的情况下，可调整曝光度。




曝光锁定

1. 将摄像机设置为记录模式（**CAMERA·**  或 **CAMERA·**  ），并将模式转盘设置到除 **AUTO** 以外的位置。

在火焰摄像程序 (SCN) 下无法调整曝光度。

2. 将多功能按钮 (**▲**) 推向 EXP。

- 屏幕上将显示曝光度调整指示器  及中性值“±0”。
- 如果在曝光锁定过程中操作变焦，图像的亮度可能会发生改变。

曝光调整

在曝光锁定时：

根据需要调整 (**◀▶**) 图像的亮度。

- 调整范围取决于锁定曝光度时图片的亮度。
- 再次按下多功能按钮 (**▲**) 将取消曝光锁定并使摄像机恢复到前一设置。

手动调整焦点

以下拍摄主体不适宜进行自动对焦。在这种情况下，请手动对焦。

反光表面



低对比度或没有垂直线的主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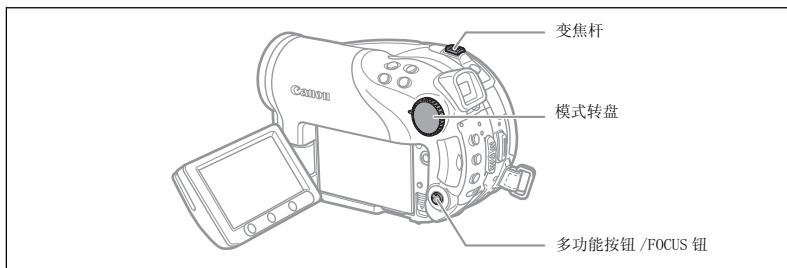
快速移动的
主体





透过肮脏或潮湿的窗户



夜景



1. 将摄像机设置为记录模式（**CAMERA·**  或 **CAMERA·**  ），并将模式转盘设置到除 **AUTO** 以外的位置。
2. 调节焦距。
3. 将多功能按钮（**▼**）推向 **FOCUS**。
出现“MF”。
4. 根据需要调节（**◀▶**）焦点，直至对准图像的焦点。
再次按下多功能按钮（**▼**）将返回自动对焦。



- 将模式转盘设置到 **AUTO** 时，摄像机将自动返回自动对焦。
- 如果已经关闭摄像机，请重新调焦。

无限远对焦

使用此功能可向遥远的主体进行对焦，如山脉或焰火。

在完成上面的步骤 2 后，将推向（**▼**）**FOCUS** 的多功能按钮保持 2 秒以上。

- 出现“∞”。
- 再次按下多功能按钮（**▼**）将返回自动对焦。



如果在无限远对焦时使用变焦或多功能按钮（**◀▶**），“∞”将变为“MF”，摄像机将返回手动对焦模式。

更改对焦模式

可以更改 AF (自动对焦) 框的选择模式。

9 点 AiAF (自动选择)	根据拍摄条件，可从九个像框中自动选择一个或多个自动对焦框并进行对焦。
中心点	可从九个像框中选择中心自动对焦框进行对焦。这样便于确保焦点正好在需要位置。
自动对焦框选择	可以从九个框中选择需要对焦的自动对焦框。


1. 将摄像机设置为记录静止图像 (CAMERA)，并将模式转盘设置到除 AUTO 以外的位置。

设置因模式转盘的位置而有所不同。

AUTO: 仅 9 点 AiAF。

、、、、、SCN*: 9 点 AiAF 或中心点。

P、**Tv**、**Av**: 自动对焦框选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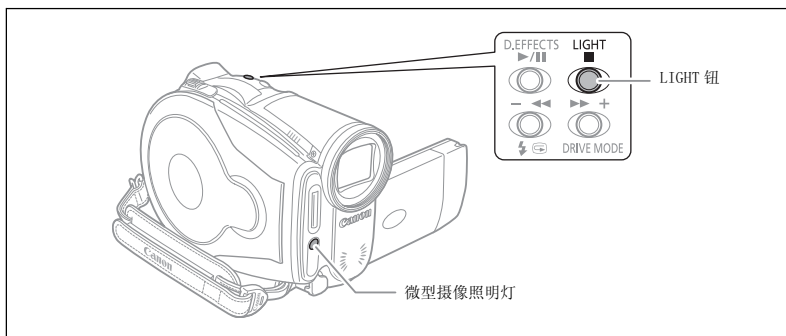
*  焰火摄像程序除外。

2. 选择 (◀▶) 对焦模式。

- 9 点 AiAF: 进行选择时屏幕上出现边框的四个角；这四个框角在实际拍摄时不出现。
- 中心点: 屏幕中心出现一个对焦框。
- 自动对焦框选择: 屏幕上出现 9 个自动对焦框。选择 (◀▶) 要对焦的框。

使用微型摄像照明灯

可在任何时候打开微型摄像照明灯（辅助照明灯），而不必考虑摄像程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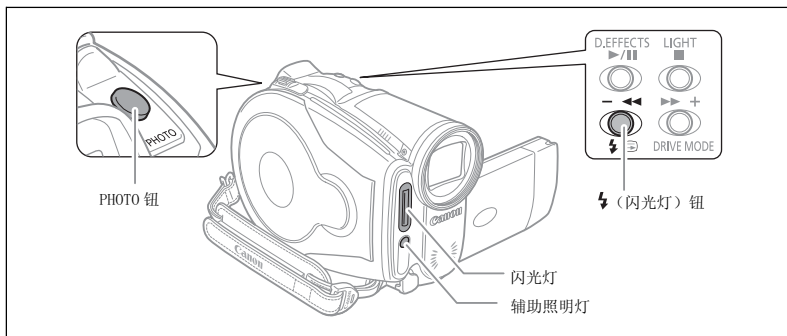
将摄像机设置为记录模式（**CAMERA · [video icon]** 或 **CAMERA · [camera icon]**），然后按 LIGHT 钮。

- 屏幕上出现“⚙”。
- 再次按下此按钮可关闭微型摄像照明灯。

使用闪光灯

可以使用内置闪光灯在黑暗的环境中记录静止图像。闪光灯配备有防红眼功能。

⚡ (自动)	闪光灯根据主体亮度自动闪光。
👁️ (防红眼、自动)	闪光灯根据主体亮度自动闪光。辅助灯点亮可减轻红眼效果。
⚡ (闪光灯开启)	闪光灯始终闪光。
🔌 (闪光灯关闭)	闪光灯不会闪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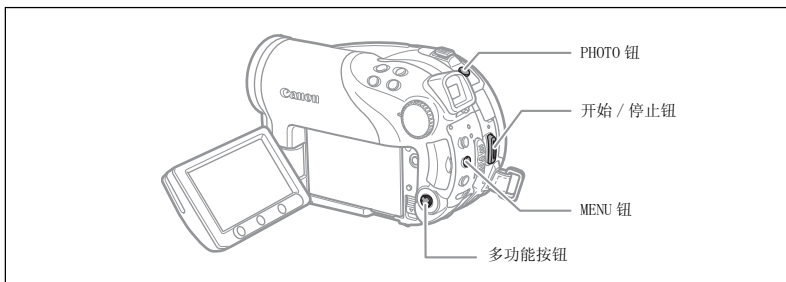


1. 将摄像机设置为记录静止图像 (CAMERA · 📷)，并选择除圈焰火 (SCN) 以外的摄像程序。
2. 按下⚡ (闪光灯) 钮。
 - 反复按⚡钮将在闪光灯模式之间循环。
 - “⚡”符号将在 4 秒后消失。
3. 按 PHOTO 钮，先半按激活自动对焦，然后完全按下以记录静止图像。



- 闪光灯的实际范围约为 1 到 2 米。范围视记录情况而定。
- 在连续拍摄模式中，闪光的范围逐渐减少。
- 为使防红眼功能发挥作用，需要拍摄主体看向辅助灯。减轻的程度依距离和不同个体而不同。
- 在辅助拼接模式中不能使用防红眼模式。
- 闪光灯不会在以下情况下闪光：
 - 在⚡ (自动) 或👁️ (防红眼) 模式下手动调整曝光时。
 - 自动包围曝光时。
- 曝光锁定时或在辅助拼接模式下记录第一张静止图像后，不能选择闪光灯模式。
- 如果另购的广角附加镜或长焦附加镜安装在摄像机上，建议不使用闪光灯，否则其阴影可能会显示在屏幕上。
- 关于自动对焦辅助灯：
 - 半按 PHOTO 钮时，如果拍摄的主体太暗，辅助灯就可能瞬间点亮，以确保摄像机能精确对焦 (自动对焦辅助灯)。您也可以将 [自动对焦辅助光] 设置为 [关] 以使辅助灯不会点亮。
 - 即使自动对焦辅助灯亮起，摄像机也可能无法对焦。
 - 自动对焦辅助灯的亮度有时会带来不便。在餐厅或剧院等公共场所请注意将其关闭。

使用自拍



MENU

(74)



摄像设置



自拍 **OFF** 关

1. 将摄像机设置为记录模式（**CAMERA·** 或 **CAMERA·**）。

记录视频图像时（**CAMERA·**），将摄像机设置为暂停记录。

2. 按下 MENU 钮。

3. 使用多功能按钮（**▲▼**、**SET**）选择 [摄像设置] 菜单，然后选择 [自拍] 选项。

4. 设置（**▲▼**）自拍为 [开]，然后按（**SET**）保存设置。

要取消自拍，请将其设置为 [关]。

5. 按下 MENU 钮关闭菜单。

出现 “”。

记录视频图像时：

6. 按下开始 / 停止钮。

摄像机会在倒数 10 秒（使用无线遥控器时为 2 秒）后开始摄像。屏幕上会显示倒计时画面。

记录静止图像时：

6. 按 PHOTO 钮，先半按激活自动对焦，然后完全按下以记录静止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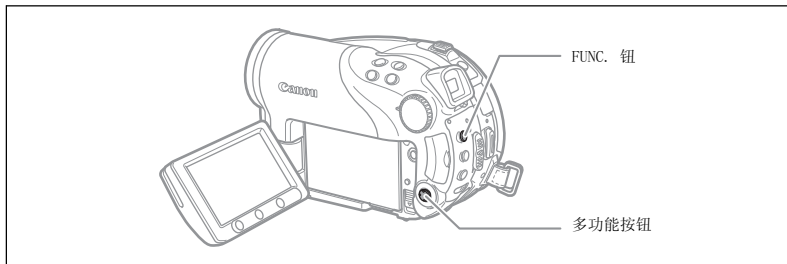
倒数 10 秒（使用无线遥控器时为 2 秒）后，摄像机将开始记录静止图像。屏幕上会显示倒计时画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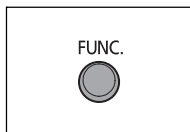
要在倒数开始后取消自拍，请按下开始 / 停止钮（记录视频图像时）或 PHOTO 钮（记录静止图像时）。关闭摄像机将取消自拍。

使用 FUNC. 钮更改设置

摄像机的许多功能都可通过按 FUNC. 钮后开启的菜单进行调整。有关可通过此菜单进行更改的设置列表，请参阅 *可用设置列表 (FUNC.)*。(□ 58)



1. 按下 FUNC. 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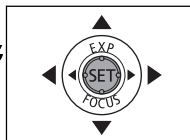


在记录模式 ( 或 ) 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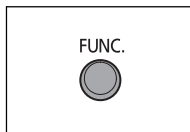
2. 使用多功能按钮 (▲▼) 选择要更改的功能。

3. 使用多功能按钮 (◀▶) 在底部栏中的可用选项之间移动。

有关设置白平衡的 [设置] 选项 (□ 61)、图像效果的 [自定义] 选项 (□ 63) 或数码效果的 [多画面] 选项 (□ 69) 的详细信息，请参阅相关页内容。



4. 按下 FUNC. 钮保存设置并关闭菜单。



- 不可用的功能或设置选项的符号将在左侧专栏中呈现灰色。
- 任何时候按下 FUNC. 钮均可关闭菜单。

可用设置列表 (FUNC.)

可用菜单项目随操作模式的改变而改变。默认设置以粗体文字表示。有关各功能的详细信息，请参阅相关页。

CAMERA、PLAY、、：请参阅操作模式 (10)。

：光盘上的视频图像 / 静止图像。

：存储卡上的静止图像。

菜单项目	设置选项	CAMERA			60
测光模式	评价测光、 中央重点平均测光、 点测光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60
白平衡	自动、 日光、 阴影、 多云、 钨丝灯、 荧光灯、 荧光灯 H、 设置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61
图像效果	图像效果 关、 鲜艳模式、 中性模式、 柔和模式、 柔化肤色细节、 自定义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63
驱动模式	<input type="checkbox"/> 单张拍摄、 连续拍摄、 高速连拍、 自动包围曝光、 辅助拼接			<input type="radio"/>	64 65
数码效果	数码效果 关、 淡入淡出、 效果、 多画面、 存储卡组合	<input type="radio"/>			67
	数码效果 关、 黑白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记录模式	高质量、 标准模式、 长时间模式	<input type="radio"/>			-
静止图像记录	静止图像记录 关、 S 精细 / 640x480、 L 普通 / 640x480	<input type="radio"/>			73
静止图像尺寸 / 质量	2304x1736、 1632x1224、 1280x960、 640x480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72
	超精细、 精细、 普通				
静止图像删除 ¹	-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87
静止图像保护 ¹	-			<input type="radio"/>	91

¹ 在驱动模式设置为 [单张拍摄] 的情况下记录静止图像时，只有在 [静止图像确认时间] 设置的所选时间内 (或者，如果设置为 [关]，在记录后立即执行) 查看静止图像时按下 FUNC. 钮，才会出现此菜单项。

记录模式：可以选择 XP (高质量)、SP (标准播放) 或 LP (长时间播放)。

- 附送的空白 DVD-R 光盘大致的记录时间如下：XP：20 分钟，SP：30 分钟，LP：60 分钟。
- 在长时间播放 (LP) 模式下记录的时间较长。但要视光盘情况 (长时间使用，不完整等等) 而定，在长时间播放 (LP) 模式下记录的图片 and 声音可能出现失真。对于重要的记录内容，建议使用 XP 或 SP 模式。
- 根据记录模式，偶尔发现在场景转换处图像或声音可能有短暂停顿。
- 编码视频数据时，摄像机使用可变比特率 (VBR)。因此，实际记录时间会根据场景内容而有所不同。

菜单项目	设置选项	PLAY			📖
					
添加至播放清单 ¹	所有场景、一个场景、取消	○			80
移动场景 ²	-	○			80
分割场景	-	○			83
删除场景	-	○			81
转换到场景	-		○	○	90
复制 [ → ]	-		○		89
复制 [ → ]	-			○	89
静止图像删除	-		○	○	87
幻灯片播放	取消、开始		○	○	39
静止图像保护	关、开			○	91
打印指定	0-99 张			○	111
传输指定	关、开			○	10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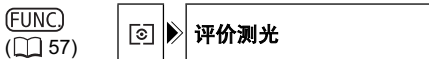
¹ 此选项只能从原始视频图像索引屏幕中使用。

² 此选项只能从播放清单索引屏幕中使用。

更改测光方式

您可以选择测光模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评价测光	适用于一般拍摄环境，包括逆光场景。摄像机将图像分为几个区进行测光，并评估复杂的光环境，以确保拍摄主体获得最佳曝光。
<input type="checkbox"/> 中央重点平均测光	重点考虑中央拍摄主体的情况下对整个屏幕进行平均测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点测光	在点测光 AE 区框内区域进行测光。使用此设置调整屏幕中心主体的曝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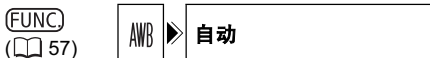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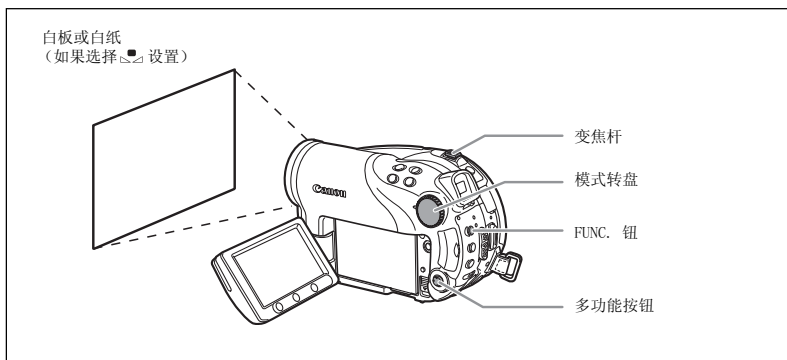


1. 将摄像机设置为记录静止图像（**CAMERA**）并将模式转盘设置到 **P**、**Tv** 或 **Av**。
2. 按下 **FUNC.** 钮。
3. 首先从左侧的专栏中选择（**▲▼**）当前的测光符号，然后从底部的栏中选择（**◀▶**）所需的选项。
4. 按下 **FUNC.** 钮保存设置并关闭菜单。

设置白平衡

您可以选择一个预置设置以确保更准确地重现色彩，也可以设置自定义白平衡以获得最适合具体拍摄条件的设置。

AWB 自动	设置由摄像机自动设置。拍摄户外场景时可使用此设置。
☀ 日光	晴天户外拍摄。
☁ 阴影	阴暗地方拍摄。
☁ 多云	多云天气拍摄。
💡 钨丝灯	在钨丝照明灯和钨丝型（3-波长）荧光灯下拍摄。
💡 荧光灯	在暖白光、冷白光或暖白光型（3-波长）荧光灯下拍摄。
💡 荧光灯 H	在日光和日光型（3-波长）荧光灯下拍摄。
🔧 设置	使用自定义白平衡设置，使彩色光线下的白色主体呈现白色。




1. 将摄像机设置为记录模式（**CAMERA**· 或 **CAMERA**·），并将模式转盘设置到除 **AUTO** 或 **SCN** 以外的位置。
2. 按下 **FUNC.** 钮。
3. 首先从左侧的专栏中选择（▲▼）当前的白平衡符号，然后从底部的栏中选择（◀▶）所需的选项。
如果选择白平衡设置，而未选择 [🔧 设置]，请直接跳到第 5 步。

选择 [🔧 设置] 时，设置自定义白平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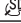

4. 将摄像机对着白色物体，放大到白色物体充满整个屏幕，然后按下（**SET**）。
 - 保持摄像机对白色物体的变焦，直到第 5 步完成。
 - 🔧 闪烁，调整完毕时停止闪烁。
5. 按下 **FUNC.** 钮保存设置并关闭菜单。



- 根据荧光灯类型，采用[荧光灯]或[荧光灯 H]可能得不到最佳的色彩平衡。如果颜色看起来不自然，请使用[自动]或[设置]进行调整。
- 设置自定义白平衡后：**
 - 根据光源的不同，可能会保持闪动。但效果将仍然比采用[自动]设置拍摄的好。
 - 照明条件改变时，请重新设置白平衡。
 - 关闭数码变焦。
- 即使关闭摄像机，摄像机也会保留自定义白平衡。
- 在以下几种情况下，使用自定义白平衡拍摄的效果会更好：
 - 照明条件改变时
 - 近镜头
 - 单色的拍摄主体（如天空、海洋或森林）
 - 在水银灯及某些类型的荧光灯下

应用图像增强效果

可以以不同的色彩饱和度和对比效果进行拍摄。


 图像效果 关	无图像增强效果的拍摄。
 鲜艳模式	强调对比度和色彩饱和度。
 中性模式	调低对比度和色彩饱和度。
 柔和模式	使拍摄出的主体轮廓柔和。
 柔化肤色细节	柔化肤色细节，使外表更加完美。
 自定义	可调节图像的亮度、对比度、清晰度和色彩深度。 [亮度]: (-) 暗化图像, (+) 亮化图像 [反差]: (-) 平滑图像, (+) 明暗界限更分明 [锐度]: (-) 淡化轮廓, (+) 锐化轮廓 [色彩饱和度]: (-) 淡化色彩, (+) 增强色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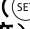



FUNC.
( 57)



图像效果 关

1. 将摄像机设置为记录模式（ 或 ），并将模式转盘设置为 P。
2. 按下 FUNC. 钮。
3. 首先从左侧的专栏中选择（）当前的图像效果符号，然后从底部的栏中选择（）所需的选项。

选择 [ 自定义] 时，设置自定义图像效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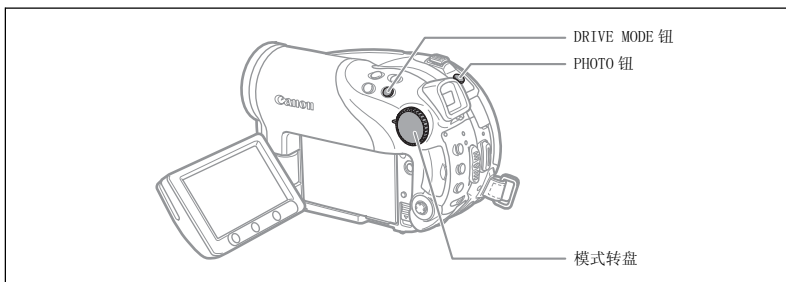
4. 按下（）。选择（）自定义设置选项（亮度、对比度、清晰度及色彩深度）并根据需要调整（）各设置。再次按下（），保存此自定义调整。
5. 按下 FUNC. 钮保存设置并关闭菜单。



[柔化肤色细节]：要取得最佳效果，请在近距离拍摄人物时使用此功能。请注意：与肤色相近的区域，其细节可能被略去。

连续拍摄和包围曝光

<input type="checkbox"/> 单张拍摄	拍摄单张静止图像。
连续拍摄	当一直按住 PHOTO 钮时，摄像机会拍摄一系列的静止图像。有关每秒帧数的信息，请参阅下一页中的表格。
高速连拍	
自动包围曝光	摄像机可按三种不同的曝光方式（以 1/2 档为增量曝光，分别为曝光不足、曝光正常、曝光过度）记录静止图像，您可以从中选择曝光最佳的所拍图像。



1. 将摄像机设置为在存储卡上记录静止图像 (CAMERA /) 并将模式转盘设置到除 AUTO 以外的位置。

如果正在光盘 () 上记录静止图像，请更改静止图像的记录媒体 (34)。

2. 反复按 DRIVE MODE 钮可在驱动模式之间循环。

3. 半按 PHOTO 钮可激活自动对焦。

连续拍摄 / 高速连续拍摄：

4. 完全按下 PHOTO 钮并保持。

只要按住 PHOTO 钮不放，即可记录一系列的静止图像。

自动包围曝光：

4. 完全按下 PHOTO 钮。

以不同曝光方式拍摄的三张静止图像将记录到存储卡上。



- 从 FUNC. 菜单 (57) 上也可选择驱动模式。
- 显示 FUNC. 菜单时，无法使用 DRIVE MODE 钮。
- 一次连续拍摄的最多图像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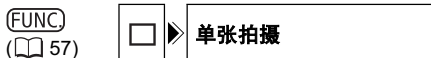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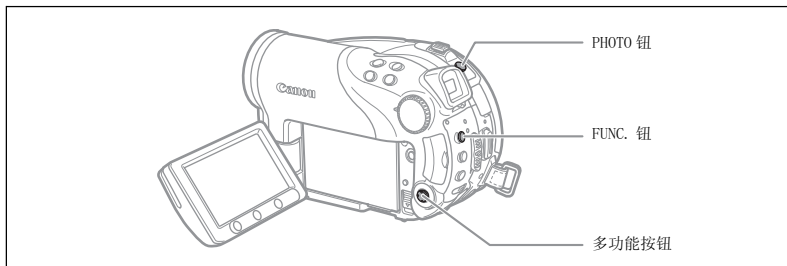
静止图像尺寸	每秒帧数			连续拍摄的最大数目
	正常速度	高速	使用闪光灯	
L 2304x1736	1.8 帧	1.8 帧	1.8 帧	10 张图像
M1 1632x1224	2.1 帧	3.1 帧	1.8 帧	10 张图像
M2 1280x960	2.5 帧	4.2 帧	2.1 帧	60 张图像
S 640x480	2.5 帧	4.2 帧	2.1 帧	60 张图像



这些数值为近似值，实际数值将随拍摄环境及主体而有所不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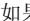

当屏幕上显示 “” (摄像机抖动警告) 时，每分钟记录照片的数量可能会变少。


创建全景图像

您可以拍摄一系列重叠的图像，并使用附送的软件 (PhotoStitch) 在计算机上把这些图像拼接为一张大的全景图像。有关此操作步骤的详细信息，请参阅附送的软件 CD-ROM 上的软件使用说明书。



1. 将摄像机设置为在存储卡上记录静止图像 (CAMERA /  / ) 并将模式转盘设置到除 (AUTO) 以外的位置。

如果正在光盘 () 上记录静止图像，请更改静止图像的记录媒体 ( 34)。

2. 按下 FUNC. 钮。
3. 首先从左侧的专栏中选择 (▲▼) 当前的驱动模式符号，然后从底部的栏中选择 (◀▶) [ 辅助拼接] 选项，之后按 (SET)。

出现辅助拼接屏幕。

4. 选择 (◀▶) 静止图像记录顺序的方向。
5. 选择摄像程序并对主体变焦。

- 在辅助拼接模式下，不能使用手动对焦和手动曝光度调整。
- 队列启动后，不能更改摄像程序或变焦。

6. 按下 PHOTO 按钮记录第一张图像。

图像下面会显示目前已记录的图像数及下一张图像的方向和编号。

7. 摄录下一张图像，使之与上一图像部分重叠。重复此步骤，直到完成全景图像。

- 请尽量使重叠的部分中包含一些独特的东西 (如路标等)。可以使用软件修饰重叠部分的微小差异。
- 使用多功能按钮 (◀▶) 取消最后一次记录的图像后，可重新记录图像，并回到前一张图像。
- 最多可记录 26 张图像。

8. 拍摄最后一张图像后，按下 FUNC. 钮。












- 记录时，各图像之间应有 30% 至 50% 的重叠部分。请尽量保持图像的垂直差异在 10% 内。
- 请确定重叠部分中没有移动的主体。
- 请勿试图拼接包括远近景物的图像。否则图像可能出现扭曲或重叠。

使用数码效果

数码效果包括淡入淡出、视频效果、多画面屏幕及存储卡组合功能。所有数码效果仅在记录视频图像 (CAMERA · 录像) 时可用, 但 [黑白] 效果例外, 它在记录静止图像 (CAMERA · 照相) 时也可用。










淡入淡出 (68)

使用淡入淡出和从全黑开始或结束画面。

1 自动淡入淡出 	2 擦除 	3 边角 
4 跳跃 	5 翻转 	6 字谜 
7 Z形 	8 光束 	9 潮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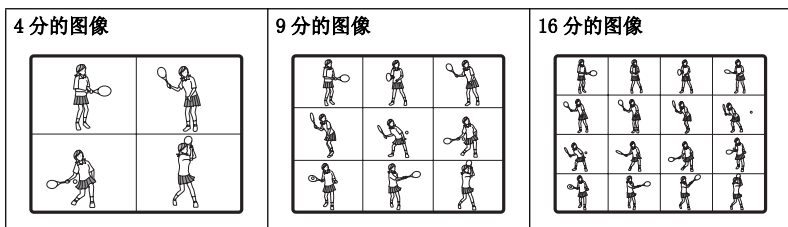
效果 (69)

为拍摄图像添加喜爱的效果。将正常记录声音。

1 黑白 	2 旧照片 	3 艺术 
4 马赛克 	5 球 	6 立方体 
7 波浪 	8 彩色色罩 	9 镜像 

多画面屏幕 (69)

以连续 4 张、9 张或 16 张静止图像的形式捕捉移动的物体，并显示为一个切分的屏幕。将正常记录声音。



存储卡组合 (70)

把存储卡中的静止图像与记录结合在一起。



- 不使用时，请关闭数码效果 [数码效果 关]。
- 即使关闭数码效果或更改摄像程序，摄像机仍会保留上次使用的设置。但是，需要再次选择存储卡组合效果的静止图像。

选择淡入淡出

FUNC.

(5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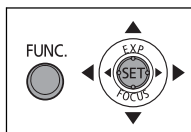
OFF

▶ 数码效果 关

1. 将摄像机设置为记录视频图像 (**CAMERA**) 并将模式转盘设置到除 **AUTO** 以外的位置。

2. 按下 FUNC. 钮。

3. 首先从左侧的专栏中选择 (**▲▼**) 当前的数码效果符号，然后从底部的栏中选择 (**◀▶**) [**淡入淡出**] 选项，之后按下 (**SET**)。



4. 从列表中选择 (**◀▶**) 淡入淡出效果。

所选的淡入淡出效果将展现在当前的屏幕上，同时在底部栏的右角显示为小动画。

5. 按下 FUNC. 钮保存设置并关闭菜单。

出现所选淡入淡出效果的符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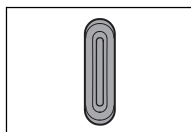
6. 按下 D. EFFECTS 钮。

- 符号变为绿色，同时激活淡入淡出。
- 再次按下 D. EFFECTS 钮将停用淡入淡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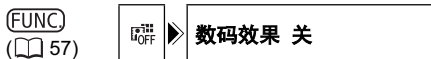


7. 淡入： 在暂停记录模式下按开始 / 停止钮。

淡出： 在记录模式下按开始 / 停止钮。








选择效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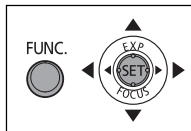


1. 将摄像机设置为记录模式（**CAMERA·** 或 **CAMERA·**），并将模式转盘设置到除 **AUTO** 以外的位置。

2. 按下 FUNC. 钮。

3. 首先从左侧的专栏中选择（）当前的数码效果符号，然后从底部的栏中选择（）[ 效果] 选项，之后按下（）。

记录静止图像时，仅 [ 黑白] 效果可用。选择后直接继续第 5 步。



4. 从列表中选择（）效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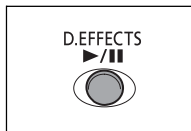
所选的效果将展现在当前的屏幕上，同时在底部栏的右下角显示为小动画。

5. 按下 FUNC. 钮保存设置并关闭菜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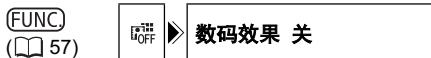
出现所选的效果符号。

6. 按下 D. EFFECTS 钮。

- 符号变为绿色，同时激活效果。
- 再次按 D. EFFECTS 钮将停用效果。









使用多画面屏幕



1. 将摄像机设置为记录视频图像（**CAMERA·**）并将模式转盘转动到除 **AUTO** 或  以外的位置。

2. 按下 FUNC. 钮。


3. 首先从左侧的专栏中选择（）当前的数码效果符号，然后从底部的栏中选择（）[ 多画面] 选项，之后按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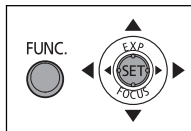
4. 选择（）[画面速度] 选项并设置（）切换速度。

- 手动：手动捕捉图像。
- 快速：每 4 帧
- 普通：每 6 帧
- 慢速：每 8 帧


5. 选择（）[画面切分] 选项并设置（）要捕捉的切分图像数。

6. 按下（）保存设置并按 FUNC. 钮关闭菜单。

出现“”。



7. 按下 D. EFFECTS 钮。

- “”变为绿色。
- [快速]、[普通]、[慢速]：摄像机会根据所选的图像数目和设置的速度捕捉图像。要取消多画面屏幕，按下 D. EFFECTS 钮。
- [手动]：每次按下 D. EFFECTS 钮将捕捉图像。用于指示序列中下一切图像的蓝色像框在最后一张图像之后将会消失。按住 D. EFFECTS 钮达一秒钟以上可依次取消这些图像。



组合图像（存储卡组合）

您可以从附送的 DIGITAL VIDEO SOLUTION DISK 的图像集内选择一张示范图像（包括像框、背景及动画），然后将它与现场录制的视频记录组合到一起，从而为您的视频图像添加情节说明。

存储卡色度键 [存储卡色度]

组合像框和记录的图像。现场录制的视频记录会取代存储卡组合图像的蓝色区域。

组合电平的调整：静止图像的蓝色区域。



存储卡亮度键 [存储卡亮度]

给记录的图像组合插图或标题。现场录制的视频记录会取代存储卡组合图像中的浅色区域。

组合电平的调整：静止图像的浅色区域。



摄像机色度键 [摄像机色度]

组合背景和记录的图像。使录制的对象以蓝色为背景，而拍摄主体的非蓝色部分会重叠在以存储卡组合图像为背景的图片上面。

组合电平的调整：现场视频记录的蓝色区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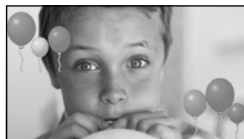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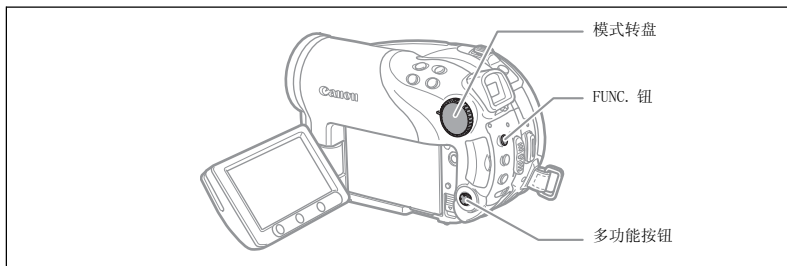
存储卡动画 [存储卡动画]

组合动画和记录。您可以选择三种存储卡动画效果。

- 边角：动画出现在屏幕的左上角和右下角。
- 直线：动画出现在屏幕的顶部和底部，并左右移动。
- 随机：动画在屏幕上任意移动。

组合电平的调整：存储卡动画图像的蓝色区域。





FUNC.

(57)

OFF

数码效果 关

1. 将摄像机设置为记录视频图像 (CAMERA·)。
2. 将附送的 CD-ROM 上的示范图像上传到存储卡上。
参阅 数码视频软件使用说明书 (电子版 PDF 文件) 中将计算机的静止图像添加到存储卡一节。
3. 将模式转盘设置到除 AUTO 以外的位置。
4. 按下 FUNC. 钮。
5. 首先从左侧的专栏中选择 (▲▼) 当前的数码效果符号, 然后从底部的栏中选择 (◀▶) [存储卡组合] 选项, 之后按下 (SET)。
6. 选择 (▲▼) [选择图像] 选项, 然后选择 (◀▶) 要组合的静止图像。
7. 选择 (▲▼) [组合类型] 选项, 为所选图像设置 (◀▶) 适合的组合类型。
如果已选择 [存储卡动画], 选择 (▲▼) [动画类型] 并设置 (◀▶) 喜欢的动画类型。
8. 如果要调整组合电平, 请选择 (▲▼) [组合电平] 并设置 (◀▶) 喜欢的电平。
9. 按下 (SET) 保存设置并按 FUNC. 钮关闭菜单。
出现 “”。
10. 按下 D. EFFECTS 钮。
 - “” 变为绿色, 出现组合后的图像。
 - 激活存储卡组合功能时, 静止图像无法记录到存储卡上。

选择静止图像的大小和质量

静止图像以 JPEG（联合图像专家组）压缩标准记录到存储卡或光盘上。

可选择静止图像的尺寸和质量。作为一般准则，对于较高质量的静止图像（例如用于打印和放大），可选择较大尺寸的图像；如果要在存储卡上记录更多图像或需要较小的文件尺寸（例如用作电子邮件附件或用于网页），则选择较小尺寸的图像。

存储卡上可记录静止图像的数量近似值：

图像尺寸	L 2304X1736			M1 1632X1224			M2 1280X960			S 640X480		
图像质量												
16 MB 存储卡	3	6	15	9	13	25	15	20	40	75	105	170
128 MB 存储卡	45	70	155	85	135	250	140	215	395	690	955	1525
256 MB 存储卡	90	145	310	175	275	500	280	430	795	1380	1900	3040

光盘上可记录静止图像的数量近似值：

图像尺寸	L 2304X1736			M1 1632X1224			M2 1280X960			S 640X480		
图像质量												
DVD-R/RW VIDEO 模式	545	855	1815	1025	1585	2910	1630	2495	4595	7945	9999	9999
DVD-RW VR 模式	545	855	1820	1025	1590	2915	1635	2500	4605	7960	11680*	19470*

：超精细、：精细、：普通

* 此数值是光盘上可记录的图像数，但是，屏幕上显示的剩余可记录图像数的最大值将为 9999。



- 根据存储卡或光盘上的图像数量（Windows：超过 1800 张图像；Macintosh：超过 1000 张图像），可能无法下载图像到计算机。请尝试使用读卡器下载存储卡上所记录的静止图像。
- 存储卡中的图像多于 1800 张时，将无法连接至兼容 PictBridge 的打印机。为获得最佳性能，我们建议存储卡上保存的图像数应少于 100 张。

FUNC

(57)



2304x1736/ 精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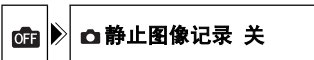
1. 将摄像机设置为记录静止图像（）。
2. 按下 FUNC. 钮。
3. 首先从左侧的专栏中选择（）当前的图像大小和质量符号，然后从底部的栏中选择（）所需的图像大小。
右侧的数字指示按当前的图像尺寸 / 质量设置可在存储卡或光盘上记录的图像数近似值。
4. 如果要改变图像质量：按（）并从底部的栏中选择（）所需的图像质量。
再次按（）可返回并选择图像尺寸（第 3 步）。
5. 按下 FUNC. 钮保存设置并关闭菜单。

记录视频图像的同时捕捉静止图像

在光盘上记录视频图像时，可以同时捕捉同一画面作为存储卡上的静止图像，而无需中断记录过程以更改记录模式。静止图像的大小将为 S 640x480，且无法更改，但可以选择图像质量。

FUNC.


( 57)



1. 将摄像机设置为记录视频图像 ()。
2. 按下 FUNC. 钮。
3. 首先从左侧的专栏中选择 () 当前的图像记录符号，然后从底部的栏中选择 () 所需的图像质量。
4. 按下 FUNC. 钮保存设置并关闭菜单。
5. 录制视频图像的同时，按下 PHOTO 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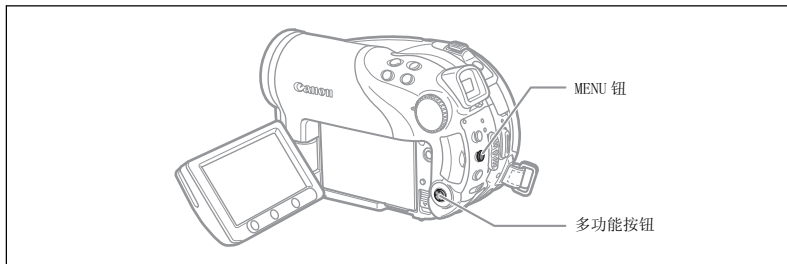
在屏幕继续显示视频记录的同时，静止图像被记录到存储卡上。



- 无法同时将静止图像记录在光盘上。
- 静止图像的质量要略低于  模式下所记录的相同大小静止图像的质量。
- 在宽屏幕下记录时或在数码效果已激活的情况下，无法在存储卡上记录静止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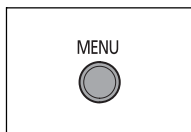
使用 MENU 钮更改设置

通过按 MENU 钮所打开的多种设置菜单，您可以修改摄像机的各种工作模式。有关使用这些设置菜单可更改的设置列表，请参阅 *可用设置列表 (MENU)* (□ 7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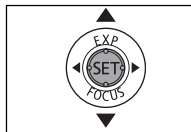


选择菜单及设置

1. 按下 MENU 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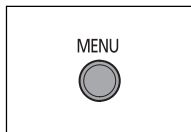
2. 使用多功能按钮 (▲▼) 从左侧的专栏中选择设置菜单，然后按下 (SET)。



3. 选择 (▲▼) 要更改的设置，然后按下 (SET) 进行选择。

4. 选择 (▲▼) 所需的选项，然后按下 (SET) 保存设置。

5. 按下 MENU 钮。



○ 不可用的菜单项将显示为黑色。

○ 任何时候按下 MENU 钮均可关闭菜单。

可用设置列表 (MENU)

可用菜单项目随操作模式的改变而改变。默认设置以粗体文字表示。有关各功能的详细信息，请参阅相关页。没有相关参考页的功能在表的下方说明。

CAMERA、PLAY、、：请参阅操作模式 (10)。

：光盘上的视频图像 / 静止图像。

：存储卡上的静止图像。

摄像设置

菜单项目	设置选项	CAMERA			
自动低速快门	ON 开、 OFF 关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
数码变焦	OFF 关、 40x 40 倍、 200x 200 倍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
自动对焦辅助光	A 自动、 OFF 关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55
变焦速度	VAR 可变、 ▶▶▶ 速度 3、 ▶▶ 速度 2、 ▶ 速度 1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
影像稳定器	ON 开 ()、 OFF 关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
对焦优先	ON 开、 OFF 关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
对焦点测光	[] 中央点测光、 [E] 自动对焦点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
中灰滤镜	A 自动、 OFF 关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
静止图像确认时间	OFF 关、 2s 2 秒、 4s 4 秒、 6s 6 秒、 8s 8 秒、 10s 10 秒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
防风	ON 开 ()、 OFF 关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
自拍	ON 开 ()、 OFF 关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56

高级功能
更改 MENU 设置

自动低速快门：在光线不足的地方，摄像机自动使用慢速快门速度来获得明亮的记录图像。


- 摄像机将快门速度降至 1/25（记录静止图像时为 1/12）。
- 自动慢速快门仅适用于将模式转盘设置为 **AUTO** 或 **P** 时。
- 记录静止图像时，请把闪光灯模式设置为 （关闭闪光灯）。
- 如果有拖尾的余像显示，请把慢速快门设置为 [关]。
- 如果出现 “”（摄像机抖动警告），建议您放稳摄像机，例如将它安放在三角架上。

数码变焦：确定数码变焦的操作。


- 激活数码变焦后，当放大倍数超过光学变焦范围时，摄像机将自动切换为数码变焦。
- 使用数码变焦功能，图像将进行数字处理。放大倍数越大，图像的分辨率越低。
- 从 10 倍到 40 倍变焦时，数码变焦指示灯会显示为浅蓝色；从 40 倍到 200 倍变焦时，指示灯会显示为深蓝色。
- 在 夜景模式下或使用多画面屏幕时，无法使用数码变焦。

影像稳定器 ():即使在完全远摄的情况下，影像稳定器均可补偿摄像机的抖动。

- 影像稳定器被设计用来补偿摄像机的正常抖动。

- 当使用  夜景模式，在黑暗的地方拍摄时，影像稳定器可能不起作用。
- 当模式转盘设置到 **AUTO** 时，无法关闭影像稳定器。
- 建议在使用三角架时关闭影像稳定器。

对焦优先：只有调好对焦后，摄像机才会记录静止图像。

- 如果希望在按下 PHOTO 钮后立即开始拍摄静止图像，请将其设置为 [关]。设置为 [关] 时，不出现对焦框。
- 模式转盘设置到 **AUTO** 时，无法关闭对焦优先功能。
- 在  焰火摄像程序 (SCN) 中将自动关闭此设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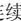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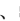
对焦点测光：确定在 FUNC. 菜单中的测光方式设置为 [点测光] 时用于测光的像框。

- [中央点测光]：摄像机将根据图像中心的主体来调整曝光。
- [自动对焦点]：摄像机将曝光与自动对焦框关联，并根据所选自动对焦框（一个或多个）中的主体（一个或多个）来调整曝光。
- 在除 **P**、**Tv** 或 **Av** 以外的所有摄像程序中，点测光自动曝光区均被设置为 [中央点测光]。
- 即使更改模式转盘的位置，仍将保留上一设置。

中灰滤镜：在过于明亮的环境中将自动激活中性灰滤光镜。

- 仅在模式转盘设置为 **P** 时才可使用中性灰滤光镜。

静止图像确认时间：选择在存储卡上记录静止图像后的显示时间。

- 查看图像时如果按下 FUNC. 钮（或者，如果设置为 [关]，在记录后立即执行），可删除 ( 87) 或保护 ( 91) 图像。
- 选择 （连续拍摄）、（高速连续拍摄）或 （自动包围曝光）时，此菜单项将不可用。

防风：激活后，摄像机将减小户外拍摄时的背景风声。

- 将模式转盘设置到除 **AUTO** 以外的位置。
- 一些低频率的声音会和风声一起被抑制。建议在大多数记录环境下保持防风功能的 [关] 状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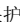

光盘操作

菜单项目	设置选项	CAMERA		PLAY		
						
光盘信息	-	○	○	○	○	-
光盘初始化	VIDEO、VR	○	○	○	○	85
光盘封口	否、是	○	○	○	○	93
解除封口	否、是	○	○	○	○	96
删除所有影片 ¹	否、是			○		82
删除所有播放清单 ²	否、是			○		82
光盘保护	否、是			○	○	84
照片电影	否、是				○	90
光盘标题	-			○		86







¹ 此选项仅在原始视频图像模式下可用。

² 此选项仅在播放清单模式下可用。

光盘信息：显示有关光盘详细信息的屏幕以供确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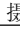




○ 光盘信息包括光盘标题、光盘类型（DVD-R 或 DVD-RW）、光盘规格（VIDEO 模式或 VR 模式）以及指示光盘是否封口（）或受保护（）的图标。

静态图像操作

菜单项目	设置选项	PLAY				
						
删除所有  打印指定	否、是				○	111
删除所有  传输指定	否、是				○	106
删除全部图像	否、是			○	○	88
存储卡初始化	否、是				○	92
全部复制 [ → 	否、是				○	89
全部复制 [ → 	否、是			○		89
→  保护 ¹					○	91
→  打印指定 ¹					○	111
→  传输指定 ¹					○	106

¹ 仅在索引屏幕中按下 MENU 钮时，才可用此选项。

显示设置

菜单项目	设置选项	CAMERA		PLAY			
							
亮度		○	○	○	○	-	
液晶屏镜像	ON 开、OFF 关	○	○			-	
数据码	 日期、  时间、  日期、时间、  摄像机数据、  数据 日期 / 时间			○		43	
	 日期、  时间、  日期、时间				○		
水平清晰度	ON 开、OFF 关	○				-	
语言 	DEUTSCH、 ENGLISH 、ESPAÑOL、 FRANÇAIS、ITALIANO、POLSKI、 РУССКИЙ、简体中文、繁體中文、한국어、 ภาษาไทย、日本語		○	○	○	○	25
演示模式	ON 开、OFF 关	○	○			-	

亮度：调节液晶显示屏的亮度。

○ 使用多功能按钮（）根据喜好调节亮度。

○ 改变液晶显示屏的亮度不会影响取景器或摄像的亮度。

液晶屏镜像：液晶显示屏面板旋转 180 度而面向拍摄主体时，显示的图像将为镜像图像（左右反向），这样显示屏上的图像将与拍摄主体图像匹配。所有屏幕显示也会反向。

水平清晰度：屏幕中央将出现一条水平线。通过水平标记可更好地框定图像。

演示模式：演示模式显示摄像机的主要功能。用电源转接器向摄像机供电时，如果使摄像机保持开启状态超过 5 分钟而未装入记录媒体，摄像机会自动启动演示模式。

○ 要在演示模式启动后将其取消，请按任意键、关闭摄像机或装入记录媒体。

系统设置

菜单项目	设置选项	CAMERA		PLAY		
选择媒体	存储卡、 光盘		○		○	34
无线遥控器	ON 开、 OFF 关	○	○	○	○	-
音量				○		41
提示音	高音量、 低音量、 OFF 关	○	○	○	○	-
节能	ON 开、 OFF 关	○	○			-
文件编号	重新设置、 连续	○	○			-
电视类型	普通电视、 宽荧幕电视			○		-

无线遥控器：允许通过无线遥控器操作摄像机。

提示音：有些操作（如打开摄像机电源、自拍倒计时等）会伴有提示音。在异常情况下，提示音还可用作警示。

节能：摄像机由电池供电时，为了省电，在 5 分钟内无任何操作的情况下，摄像机将自动关机。关机前约 30 秒将出现“ 自动关闭电源”的提示。

文件编号：选择新存储卡或光盘上使用的图像编号方式。

图像将自动分配 0101 到 9900 的连续图像编号，并存储到最多可容纳 100 张图像的文件夹内。文件夹编号为 101 至 998。

[重新设置]：每次插入新的存储卡或光盘时，图像将从 101-0101 重新开始编号。如果存储卡或光盘中含有图像文件，则将分配给新图像紧接最后一张图像的编号。

[连续]：图像编号将接续摄像机最后所记录的图像的编号。如果存储卡和光盘已含有较大图像编号的图像，则将分配给新图像紧接记录媒体中最后一张图像的编号。此方式便于您在计算机上组织图像。我们建议使用 [连续] 设置。

○ [文件编号] 设置对存储卡和光盘通用。

电视类型：为了完整或以正确的纵横比显示图像，请根据摄像机要连接的电视类型选择设置。

[普通电视]：电视屏幕纵横比为 4:3。

[宽荧幕电视]：电视屏幕纵横比为 16:9。

日期 / 时间设置

菜单项目		设置选项		CAMERA		PLAY		
时区 / 夏时制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日期 / 时间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日期格式	Y. M. D (2006. 1. 1 AM12:00)、 M. D, Y (JAN 1, 2006 12:00AM)、 D. M. Y (1. JAN 2006 12:00AM)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26



日期格式：更改显示的日期格式（包括打印的日期格式）。

创建播放清单

创建播放清单可以轻松编辑视频图像（例如更改记录场景的播放顺序，或编辑场景以仅包含最佳的部分而剪裁掉其余部分）而不会影响原始记录内容。创建播放清单后，将有两个索引屏幕：原始记录内容的索引屏幕（场景索引屏幕）和作为播放清单编辑的索引屏幕（播放清单索引屏幕）。



仅适用于 VR 模式下记录的 DVD-RW 光盘。

向播放清单中添加场景

1. 把摄像机设置为播放视频图像（**PLAY**·）。
2. 从索引屏幕中选择（**▲▼**、**◀▶**）要添加到播放清单的场景，然后按 **FUNC.** 钮。
要将所有视频图像添加到播放清单，则无需选择某一场景。
3. 选择（**◀▶**）（添加到播放清单）图标并按（**SET**）。
4. 选择（**▲▼**）[所有场景] 将所有视频图像添加到播放清单，或选择 [一个场景] 仅将选中的场景添加到播放清单，然后按（**SET**）。
5. 选择（**◀▶**）[是]，然后按（**SET**）。

操作完成时会显示“已经添加到播放清单”。按下已经添加到播放清单钮，查看播放清单索引屏幕中的场景。

在播放清单中移动场景

1. 将摄像机设置为播放视频图像（**PLAY**·）。
2. 按下 **PLAYLIST** 钮，打开播放清单索引屏幕。
3. 选择（**▲▼**、**◀▶**）要移动的场景。
所要移动的场景将标记有橙色的选择像框。
4. 按下 **FUNC.** 钮。
5. 选择（**◀▶**）（移动）图标，然后按（**SET**）。
6. 移动（**▲▼**、**◀▶**）橙色标记以指示场景所要移到的位置，然后按（**SET**）。
7. 选择（**◀▶**）[是] 并按（**SET**），把场景移到所选的目的地。

删除场景

您可以删除那些不想再保留的场景。请记住：删除播放清单中的场景时将不会影响原始记录内容；但删除原始记录内容时，场景也会从播放清单中删除。

此选项仅适用于 DVD-RW 光盘 (VIDEO 或 VR 模式)。但是，对于在 VIDEO 模式下记录的 DVD-RW 光盘，只能删除最后的场景，并只能在记录该场景后立即查看时删除 (□ 32)。



删除原始记录内容时要小心操作。原始场景一经删除即无法恢复。



- 光盘受保护时，无法删除场景 (□ 84)。
- 可能无法删除短于 5 秒钟的场景。

删除单个场景

此选项仅适用于 VR 模式下记录的 DVD-RW 光盘。

1. 把摄像机设置为播放视频图像 ()。
2. 从索引屏幕中选择 (、) 要删除的场景，然后按 FUNC. 钮。
3. 选择 () (删除) 图标，然后按 ()。
4. 选择 () [是]，然后按 () 删除场景。

仅删除播放清单中的场景

在完成上面的第 1 步之后，按 PLAYLIST 钮打开播放清单索引屏幕，然后按所述的过程继续操作。

记录后删除场景

只要记录场景后没有关闭摄像机或更改操作模式，就可以在查看场景时将其删除。此选项仅适用于 DVD-RW 光盘 (VIDEO 或 VR 模式)。

1. 记录场景 () 后，立即按 () (查看记录) 钮。
2. 查看场景时，用多功能按钮 () 选择 图标，然后按 ()。
3. 选择 () [是]，然后按 () 删除场景。



请勿在删除场景时改变电源开关或 / 开关的位置。






删除所有场景

此选项仅适用于 VR 模式下记录的 DVD-RW 光盘。

MENU

( 74)



1. 把摄像机设置为播放视频图像 ()。
2. 按下 MENU 钮。
3. 使用多功能按钮 (、) 选择 [光盘操作] 菜单，然后选择 [删除所有影片] 选项。
4. 选择 () [是]，然后按 () 删除所有场景。
删除所有原始场景将同时删除整个播放清单。
5. 按下 MENU 钮关闭菜单。

删除整个播放清单

在完成上面的第 1 步之后，按 PLAYLIST 钮打开播放清单索引屏幕，然后在第 3 步中选择 [删除所有播放清单] 选项。按所述的过程继续操作。

分割场景

您可以分割记录，以便仅保留最佳的部分并在以后剪裁掉其余的部分。请记住：在播放清单中分割场景时将不会影响原始记录内容。照片电影场景和由单张静止图像转换而成的场景不能分割。

仅适用于 VR 模式下记录的 DVD-RW 光盘。



分割场景






1. 把摄像机设置为播放视频图像 ()。
2. 从索引屏幕中选择 (、、、) 要分割的场景，然后按 FUNC. 钮。
3. 选择 ()  (分割) 图标，然后按 ()。

将播放场景。

4. 在要分割场景的地方，按 ()。
5. 可使用以下图标和特殊播放模式 ( 38) 精确定位场景。

/ : 跳到当前 / 下一场景的开头。

/ : 逐帧后退 / 逐帧前进。

6. 选择 ()  图标，然后按 ()。
7. 选择 () [是]，然后按 () 分割场景。

场景的第二部分 (从分割点开始) 将作为独立场景，立即添加在原始场景的后面。

仅分割播放清单中的场景

在完成上面的第 1 步之后，按 PLAYLIST 钮打开播放清单索引屏幕，然后按所述的过程继续操作。

保护光盘

您可以保护整个光盘，以防意外删除重要的记录。

仅适用于 VR 模式下记录的 DVD-RW 光盘。



即使光盘受到保护，初始化光盘 (□ 85) 仍会永久删除所有的记录。

MENU

(74)



1. 将摄像机设置为播放视频图像或查看光盘上记录的静止图像 (或 /)。
2. 按下 MENU 钮。
3. 使用多功能按钮 (、) 选择 [光盘操作] 菜单，然后选择 [光盘保护] 选项。
4. 选择 () [是]，然后按 () 保护光盘。
5. 按下 MENU 钮关闭菜单。

初始化光盘

初次把 DVD-RW 光盘插入摄像机时，需要对其进行初始化。如果看到错误提示“光盘错误”，则可能必须初始化光盘。



- 即使光盘受到保护，初始化光盘仍会删除所有的记录。原始记录内容无法恢复。
- 在本摄像机上使用所有 DVD-RW 光盘之前，请对其进行初始化。

MENU
(74)



1. 将摄像机设置为记录或播放视频图像，或设置为记录或查看光盘上的静止图像（CAMERA·、PLAY·、CAMERA· / 或 PLAY· / ）。
2. 按下 MENU 钮。
3. 使用多功能按钮（▲▼、SET）选择 [光盘操作] 菜单，然后选择 [光盘初始化] 选项。
4. 选择（▲▼）光盘规格，然后按（SET）。
 - [VIDEO] 模式：大多数 DVD 播放机都可以播放光盘，但不能显示光盘标题，且不能编辑摄像机的记录内容。
 - [VR] 模式：您可以选择编辑摄像机的记录内容，但只能在兼容 VR 模式的 DVD 播放机及计算机的 DVD 驱动器上播放光盘。
5. 将会请求确认所选光盘的规格。选择（▲▼）[是]，然后按（SET）继续。选择 [否]，然后按（SET）可返回并选择别的光盘规格。
6. 选择（▲▼）[是]，然后按（SET）初始化光盘。
初始化光盘大约需要一分钟时间。此操作过程中，应避免移动摄像机。
7. 出现 [光盘操作] 菜单后，按 MENU 钮关闭菜单。

更改光盘标题

封口光盘之前，可赋予它标题。在大多数 DVD 播放机中播放已封口的光盘时，光盘标题都会显示在索引屏幕上。



1. 将摄像机设置为播放视频图像（**PLAY·▶**）。
2. 按下 MENU 钮。
3. 使用多功能按钮（**▲▼**、**SET**）选择 [光盘操作] 菜单，然后选择 [光盘标题] 选项。
4. 每次选择（**▲▼**、**◀▶**）一个字符并按（**SET**）将其添加到标题上。
 - 选择 [后退一帧] 并按（**SET**）可删除标题中的最后一个字符。
 - 标题最长可设置为 20 个字符。
5. 输入标题后，选择 [设置]，然后按（**SET**）。
6. 选择（**▲▼**）[是]，然后按（**SET**）保存标题。
7. 按 MENU 钮关闭菜单。

删除静止图像

可删除存储卡或光盘（仅适用于 DVD-RW）上记录的静止图像，可一次删除一张或一次全部删除。



请小心删除图像。图像删除后无法恢复。



无法删除存储卡上受保护的图像和受保护光盘上的图像。

删除单张图像

光盘上记录的静止图像：此选项仅适用于 VR 模式下记录的 DVD-RW 光盘。

FUNC

(57)



▶ 图像删除

1. 将摄像机设置为查看静止图像（**PLAY·**）。
2. 按下 FUNC. 钮。
3. 选择（**▲▼**）[图像删除] 符号，然后按（**SET**）。
4. 选择（**◀▶**）[删除]，然后按（**SET**）删除此静止图像。
5. 按下 FUNC. 钮关闭菜单。

记录后删除单幅图像

在 [静止图像确认时间] 设置的所选时间内查看静止图像时（或者，如果设置为 [关]，在记录后立即执行），可删除上次记录的静止图像。光盘上的静止图像：此选项仅适用于 DVD-RW 光盘（VIDEO 或 VR 模式）。

FUNC

(57)



▶ 图像删除

1. 记录（**CAMERA·**）后查看图像时，按 FUNC. 钮。
2. 选择（**▲▼**）[图像删除] 符号，然后按（**SET**）。
3. 选择（**◀▶**）[删除] 选项，然后按（**SET**）删除此静止图像。
4. 按下 FUNC. 钮关闭菜单。







删除所有图像

光盘上记录的静止图像：此选项仅适用于 VR 模式下记录的 DVD-RW 光盘。

MENU

( 74)



1. 将摄像机设置为查看静止图像 ( )。
2. 按下 MENU 钮。
3. 使用多功能按钮 (, ) 选择 [静态图像操作] 菜单，然后选择 [删除全部图像] 选项。
4. 选择 () [是]，然后按 () 删除此静止图像。
将删除当前所选媒体上所有未保护的静止图像。
5. 按下 MENU 钮关闭菜单。

在光盘和存储卡之间复制静止图像

可将存储卡上记录的静止图像复制到光盘（例如，为了将其添加到照片电影场景（□ 90）），或从光盘复制到存储卡（例如，为兼容 DPOF 的打印机（□ 111）设置打印顺序）。

复制单幅图像



1. 将摄像机设置为查看静止图像（**PLAY·**）。
 将要从其中复制图像的媒体选择为静止图像的记录媒体。
2. 按下 FUNC. 钮。
3. 选择（**▲▼**）[**↔**] 符号（从光盘到存储卡）或 [**↔**] 符号（从存储卡到光盘）。
4. 选择（**◀▶**）[执行]，然后按（**SET**）复制此静止图像。
5. 按下 FUNC. 钮关闭菜单。

复制所有图像



1. 将摄像机设置为查看静止图像（**PLAY·**）。
 将要从其中复制图像的媒体选择为静止图像的记录媒体。
2. 按下 MENU 钮。
3. 使用多功能按钮（**▲▼**、**SET**）选择 [静态图像操作] 菜单，然后选择 [全部复制 [**↔**]] 选项（从光盘到存储卡）或 [全部复制 [**↔**]] 选项（从存储卡到光盘）。
 将显示所有图像文件的总大小和目的地媒体的可用空间。
4. 选择（**▲▼**）[是]，然后按（**SET**）复制此静止图像。
5. 按下 MENU 钮关闭菜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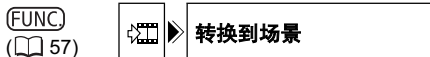


- 不是用此摄像机记录的静止图像可能无法正确复制。
- 当复制目的地的可用空间不足时，复制操作会被取消，无法复制所有图像。
- 视图像文件的数量和总大小而定，完成“复制”操作可能需要一会儿。

将静止图像转换为照片电影场景

静止图像是用 JPEG 压缩方式记录的，但 DVD 播放机只能识别 MPEG 标准方式。这就是为什么要在 DVD 上将静止图像作为场景显示，首先必须建立照片电影场景 - 以幻灯片形式播放光盘上的所有静止图像，每幅静止图像大约显示 3 秒钟。

转换单幅图像



1. 将摄像机设置为查看静止图像 (**PLAY** / **📷**)。
2. 选择 (**◀▶**) 要转换为场景的静止图像，然后按 **FUNC**. 钮。
3. 选择 (**▲▼**) [**📷** 转换到场景] 符号，然后按 (**SET**)。
4. 选择 (**◀▶**) [执行]，然后按 (**SET**) 转换此静止图像。

此图像将作为新场景添加到原始记录内容索引。

5. 按下 **FUNC**. 钮关闭菜单。

转换所有图像



1. 将摄像机设置为查看光盘 (**PLAY** / **📷** / **📀**) 上记录的静止图像。
如果要存储卡上记录的静止图像添加至照片电影场景，应事先将它们复制到光盘上 ([] 89)。
2. 按下 **MENU** 钮。
3. 使用多功能按钮 (**▲▼** / **SET**) 选择 [光盘操作] 菜单，然后选择 [照片电影] 选项。
4. 选择 (**▲▼**) [是]，然后按 (**SET**) 创建照片电影。

5. 按下 **MENU** 钮关闭菜单。

该幻灯片播放将作为新场景添加到原始记录内容索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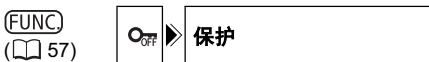
- 如果在创建照片电影场景时光盘满了，操作会被取消。
- 即使在转换为照片电影场景之后，原静止图像仍然记录在光盘上，而且没有改变。

保护存储卡上的静止图像

显示单幅图像或从索引屏幕中显示图像时，您可以保护存储卡上记录的静止图像，以免意外删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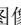
 即使受到保护，初始化存储卡（ 92）仍会永久删除所有记录的静止图像。

保护单幅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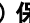


1. 将摄像机设置为查看存储卡上记录的静止图像（ / ）。

2. 按下 FUNC. 钮。

此选项在记录静止图像（）时也可用，但前提是在 [静止图像确认时间] 设置的所选时间内（或者，如果设置为 [关]，在记录后立即执行）查看静止图像（ 76）时按下了 FUNC. 钮。

3. 选择（）[ 保护] 符号并按（）。

4. 选择（）[开]，然后按（）保护此静止图像。

要取消保护，请选择 [关]。

5. 按 FUNC. 钮关闭菜单。

“”会出现，现在图像不能删除。

在索引屏幕中保护静止图像








1. 将摄像机设置为查看存储卡上记录的静止图像（ / ）。


2. 将变焦杆移向 **W**。

静止图像索引屏幕上最多可显示六幅静止图像。

3. 按 MENU 钮并使用多功能按钮（、）选择 [静态图像操作] 菜单，然后选择 [=>  保护] 选项。

4. 将光标（）放到（、）要保护的图像上，然后按（）。重复此步骤选择其他所需图像。

• “”出现在图像上。

• 要取消保护，请再按一次（）。

5. 按 MENU 钮关闭菜单并返回索引屏幕。

初始化存储卡

第一次将新的存储卡插入摄像机时，应对其进行初始化。如果看到错误提示“存储卡错误”，可能必须初始化存储卡。或在要删除存储卡上记录的所有数据时，可选择进行初始化。



○ 即使受到保护，初始化存储卡仍会删除所有静止图像。原始静止图像无法恢复。

○ 在本摄像机上使用所有存储卡前，都应对其进行初始化。

MENU

(74)



静态图像操作



存储卡初始化

1. 将摄像机设置为查看存储卡上记录的静止图像 (/)。
2. 按下 MENU 钮。
3. 使用多功能按钮 (、) 选择 [静态图像操作] 菜单，然后选择 [存储卡初始化] 选项。
4. 选择 () [是]，然后按 ()。
出现确认屏幕。
5. 再次选择 () [是]，然后按 ()。
6. 按 MENU 钮关闭菜单。

准备用于在 DVD 播放机上播放的光盘

为了能在 DVD 播放机、计算机的 DVD 驱动器或其他数码设备上播放摄录的光盘，需要先对光盘进行封口。要在 DVD 播放器上查看静止图像，需要先将它们转换成照片电影场景 (□ 90)。



- 请务必在正常室温下对光盘进行封口。如果由于温度过高该步骤没有正确完成，请在继续操作前让摄像机冷却下来。
- 开始该步骤前，请将摄像机放在桌子上或其他稳定的表面上。按下 FINALIZE 钮或选择菜单选项后，摄像机哪怕是受到轻微的碰撞（如将其放到桌子上或断开 AV 连接线），也可能造成数据永久丢失。
- 对光盘进行封口时，务必直接通过电源插座为摄像机供电。如果仅使用电池为摄像机供电，无法开始封口过程。
- 光盘封口过程中，切勿断开电源转接器。这样做会使该过程中断，造成数据丢失。
- 视光盘类型及光盘规格而定，完成光盘封口后，可能无法格式化光盘、编辑记录内容或向光盘添加新记录。
- 请勿用此摄像机对其他摄像机记录的光盘进行封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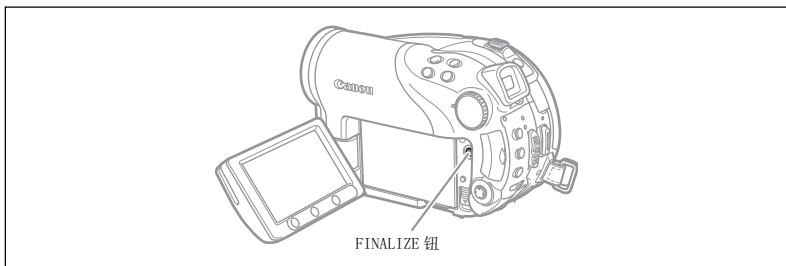








- 根据场景记录条件及光盘上剩余的可用空间，完成光盘封口所需时间会有所不同。
- 可用 FINALIZE 钮或用 MENU 钮从 [光盘操作] 菜单开始对光盘进行封口 (□ 74)。

光盘封口后的限制


	添加记录	编辑记录	初始化光盘	解除光盘封口
VIDEO 模式的 DVD-R	-	-	-	-
VIDEO 模式的 DVD-RW	●*	-	●	●
VR 模式的 DVD-RW	●	●	●	-

* 需要先解除光盘封口。



1. 将摄像机设置为记录或播放视频图像，或设置为记录或查看光盘上的静止图像（**CAMERA**·、**PLAY**·、**CAMERA**· /  或 **PLAY**· / ）。
2. 按下 FINALIZE 钮。
3. 选择 [是]，然后按 (**SET**) 开始封口光盘。
 - 显示进度条及剩余时间。
 - 在光盘封口过程中，应避免移动摄像机。
 - 在记录模式中使用已封口的光盘时，封口标记“**F**”会出现在光盘类型旁。

在 DVD 播放机或计算机的 DVD 驱动器上播放光盘

完成光盘的封口后，可以在 DVD-R 或 DVD-RW 兼容的 DVD 播放机、DVD 刻录机或计算机的 DVD 驱动器上进行播放。大多数 DVD 播放机上可以看到 DVD-R/RW 兼容性徽标 。另请参阅 DVD 播放机或 DVD 刻录机的使用说明书。

在 DVD 播放机上播放光盘

1. 开启电视机及 DVD 播放机。
2. 将已封口的光盘插入 DVD 播放机。
3. 从索引屏幕上选择要播放的场景。

在计算机 DVD 驱动器上播放光盘

1. 将已封口的光盘插入计算机 DVD 驱动器。
2. 插入 DVD 后，如果 DVD 播放软件没有自动启动，则运行 DVD 播放软件。
 - 另请参阅 DVD 播放软件的使用说明书和帮助模块。
 - 要查看光盘上记录的静止图像，请首先关闭所有可能正在运行的 DVD 播放软件。



为播放 DVD，需要在计算机上安装 DVD 播放软件。



- 以 VR 模式记录的 DVD-RW 光盘只能在 VR 兼容的 DVD 播放机上播放。视所用的 DVD 播放器 / 刻录机而定，可能无法播放光盘。
- 为了在 DVD 播放机上查看光盘上记录的静止图像，在封口光盘前，必须将各个图像转换为场景，或创建照片电影场景 (□ 90)。
- 照片电影场景的分辨率会低于原始静止图像。

在封口的光盘上记录其他视频图像

可在光盘封口后解除其封口，以便记录其他的场景。

此选项仅适用于 VIDEO 模式的 DVD-RW 光盘。



- 请务必在正常室温下解除光盘的封口。如果由于温度过高该步骤没有正确完成，请在继续操作前让摄像机冷却下来。
- 开始该步骤前，请将摄像机放在桌子上或其他稳定的表面上。选择菜单选项后，摄像机哪怕是受到轻微的碰撞（如将其放到桌子上或断开 AV 连接线），也可能造成数据永久丢失。
- 解除光盘封口时，务必使用小型电源转接器为摄像机供电。如果仅使用电池为摄像机供电，无法开始解除封口过程。
- 请勿在解除封口的过程中断开电源转接器。这样做会中断该过程，使得光盘无法识别。
- 只有用此摄像机封口的光盘才能用此摄像机解除封口。

	可解除封口光盘
VIDEO 模式的 DVD-R	-
VIDEO 模式的 DVD-RW	●
VR 模式的 DVD-RW	-

即使没有解除光盘的封口，也可记录其他场景

MENU
(74)




1. 将摄像机设置为记录或播放视频图像，或设置为记录或查看光盘上的静止图像（、、 / 或 / ）。
2. 按下 MENU 钮。
3. 使用多功能按钮（、）选择 [光盘操作] 菜单，然后选择 [解除封口] 选项。
4. 选择（）[是]，然后按（）开始解除光盘的封口。
 - 显示进度条。
 - 在解除光盘封口的过程中，应避免移动摄像机。
5. 出现 [光盘操作] 菜单后，按 MENU 钮关闭菜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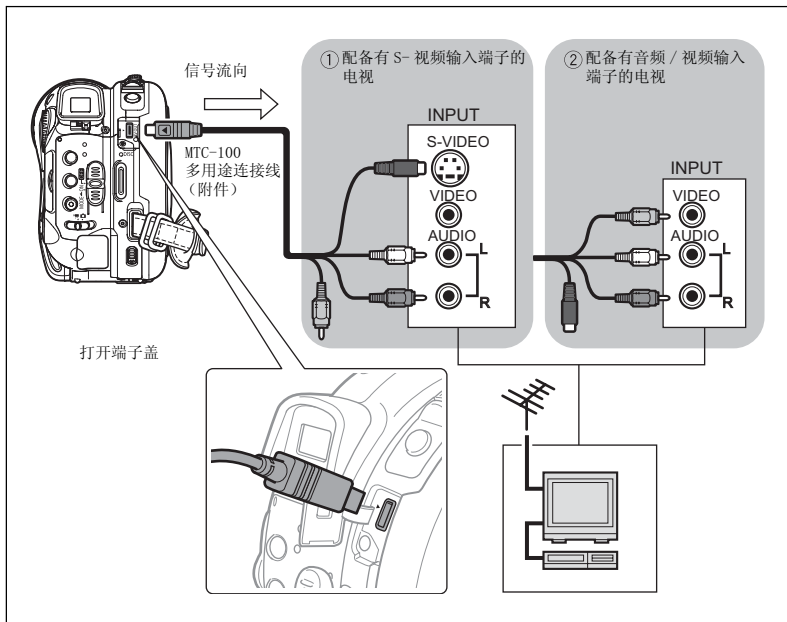
在电视屏幕上播放

选择 TV 类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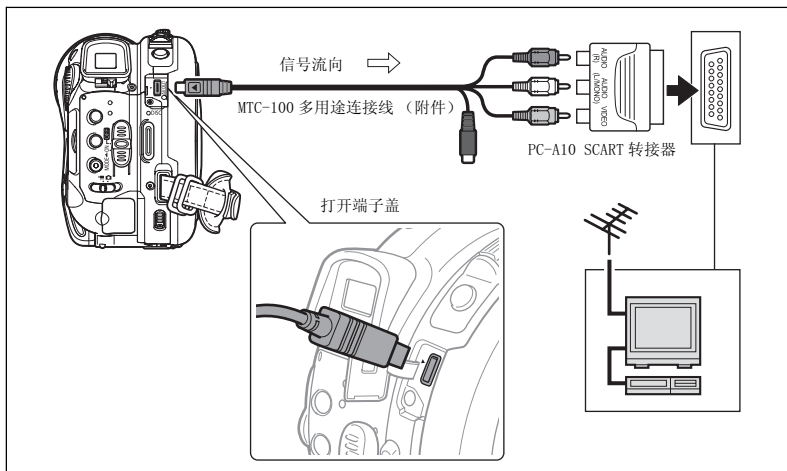
在播放过程中，根据连接摄像机的电视机设置 [电视类型] 选项 - [宽荧幕电视]：电视屏幕纵横比为 16:9 或 [普通电视]：电视屏幕纵横比为 4:3 (□ 78)。

连接图 (没有 SCART 端子的电视)

 将 MTC-100 多用途连接线连接到摄像机时，请务必沿正确的方向直接插入连接线 - 并将连接线和 AV OUT 端子上的 ▲ 标记对齐。



连接图（配备 SCART 端子的电视）



1. 请在连接之前关闭所有设备。

没有 SCART 转换器的电视：

2. 将 MTC-100 多用途连接线连接到摄像机的 AV OUT 端子及电视机或录像机的音频和视频端子上。

- 将白色插头连接到白色的音频端子 L（左侧）上，将红色插头连接到红色的音频端子 R（右侧）上。
- 如果电视机或录像机有 S- 视频输入，请将黑色插头连接到 S- 视频端子上，不要连接黄色插头。否则，请将黄色插头连接到黄色的 VIDEO 端子上。

配备 SCART 转换器的电视：

2. 将 PC-A10 SCART 转换器插到电视或录像机的端子上，并将 MTC-100 多用途连接线连接到摄像机的 AV OUT 端子和 SCART 转换器的端子上。

请将白色插头连接到白色的音频端子 L（左侧）上，将红色插头连接到红色的音频端子 R（右侧）上，将黄色插头连接到黄色的 VIDEO 端子上。


3. 如果将摄像机连接至电视，请将输入选择器设置为 VIDEO。如果将摄像机连接至录像机，请将输入选择器设置为 LINE。



- 建议使用小型电源转换器为摄像机供电。
- 通过 S 视频端子连接到电视机上时，画面质量会更好。
- 附送的 PC-A10 SCART 转换器仅适用于输出。

转录至录像机

将摄像机连接至录像机或数码视频设备，即可复制记录。有关显示如何将摄像机连接到录像机的接线图，请参阅前面的 *在电视屏幕上播放* 一节（□ 97）。

1. 将摄像机设置为播放视频图像（）并装入包含记录内容的光盘。
2. 连接设备：放入空白磁带，然后将设备设置为暂停摄像模式。
3. 摄像机：寻找要复制的场景，并在该场景稍前处设置为暂停播放。
4. 摄像机：继续播放视频图像。
5. 连接设备：出现要复制的场景时，开始转录。复制完成后停止转录。
6. 摄像机：停止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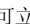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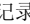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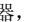


- 建议使用小型电源转接器为摄像机供电。
- 默认时，屏幕上的显示会被嵌入输出的视频信号，但可选择关闭屏幕显示或选择替代显示的数据（□ 43）。

将记录传输至计算机

仅限于 Windows 用户：

使用附送的 USB 连接线和 Roxio MyDVD for Canon 软件，可将记录的视频图像和静止图像从光盘传送到计算机，并容易进行编辑。有关使用 Roxio MyDVD for Canon 的详细信息，请参阅此软件的教程及帮助模块。

一触式复制（仅限于 Windows XP）	在计算机的 DVD 驱动器（带刻录功能）内插入空白 DVD 光盘，连接摄像机，只需按一下  （打印/共享）按钮，即创建可立即分享的 DVD 的副本（  102）。
传送记录到计算机	可将记录传送到计算机，以便进行编辑（  103）。
创建 DVD 的备份光盘	将记录传送到计算机上，即使计算机没有带刻录功能的 DVD 驱动器，也可用摄像机本身创建 DVD 副本（  103）。

系统要求

- 操作系统： Microsoft Windows 2000、Windows Me、Windows XP
- 最低硬件配置： Pentium III 1 GHz 或更高（建议使用 1.5 GHz 或更高）
128 MB RAM（建议使用 256 MB 或更大）
10 GB 硬盘空间（建议使用 20 GB 或更大）
视频适配器和显示屏、支持 1024 x 768 分辨率、16 位彩色
- 软件要求： Microsoft Windows Media Player 9 或更新
- 连接因特网（用于用户注册）。



- **安装 Roxio MyDVD for Canon 软件后：**
需要连接因特网，完成用户注册。如不完成用户在线注册，将不能使用软件的任何功能。
- **有关 Roxio MyDVD for Canon 的支持：**
佳能有限公司和佳能客户支持中心不提供 Roxio MyDVD for Canon 软件的有关支持。与该软件及其安装和运行有关的任何问题和技術事宜，请直接联系 Sonic Solutions 客户支持代表或访问下一页的信息框中列出的在线网页。
- 视计算机的规格和设置而定，可能不会正常运行。

• 北美洲

Web 服务: <http://support.roxio.com>

电话支持: 866-279-7694 (免费) 或 905-482-5555 (仅限加拿大), 从上午 9:00 到下午 6:00 (美国太平洋时间) - 不包括周末和假日

• 欧洲

Web 服务:

德国

<http://www.roxio.com/en/support/de/emc/index.jhtml>

法国

<http://www.roxio.com/en/support/fr/emc/index.jhtml>

英国

<http://www.roxio.com/en/support/uk/>

电话支持: 德国 0900-1735096; 法国 0892-460909; 英国 0906-7320288, 从下午 1:00 到晚上 10:00 (格林尼治标准时间) - 不包括周末和假日

• 中国 / 台湾

Web 服务:

<http://www.sonictaiwan.com/support/techsupport.aspx>

sonicsupport@gil.com.tw

电话支持: 02-2658-8765 (台湾)

安装软件

启动计算机，然后将 Roxio MyDVD for Canon 软件光盘插入计算机的 CD 或 DVD 驱动器。按照屏幕的指示继续安装过程。

如果安装程序没有自动运行：

1. 打开 Windows 中的“我的电脑”。
2. 双击插入光盘的 CD-ROM 或 DVD 驱动器的图标。
3. 双击“SETUP.EXE”文件，使其运行。（某些计算机上可能不会显示“.EXE”后缀。）




- 完成 Roxio MyDVD for Canon 的安装后，务必连接因特网，完成用户在线注册。
- 只有第一次将摄像机连接至计算机时，才需要安装软件并在线注册。从第二次起，就可按下一节 (□□ 101) 所述连接摄像机和运行软件。



视因特网的连接速度而定，注册过程可能需要一些时间。

连接摄像机并运行软件

1. 使用小型电源转接器为摄像机供电。
2. 启动计算机并开启摄像机，然后将其设置为播放视频图像 ()。
3. 使用 USB 连接线将摄像机连接到计算机上。
4. 从桌面快捷方式或 Windows 开始菜单运行程序。



- 检查 USB 连接线的方向，确保连接正确。
- 请勿在下列操作中用 USB 连接线将摄像机连接到计算机上：
 - 删除所有场景
 - 初始化光盘
 - 保护光盘
 - 封口光盘或解除封口
 - 设置光盘标题



用 MyDVD for Canon 创建的 DVD 副本及 DVD 备份光盘，不能用摄像机解除封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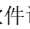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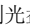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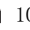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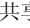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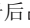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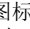
一触式复制（仅限于 Windows XP）

如果您的计算机配有带刻入功能的 DVD 驱动器，按一下按钮即可制作一份 DVD 副本，并将其烧录到计算机驱动器中的空白媒体上，而无需运行该程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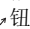
1. 连接摄像机及计算机，但请勿运行 MyDVD for Canon。

上面的第 1 步至第 3 步。

2. 在摄像机中插入一张已封口的光盘，并在计算机的 DVD 驱动器中装入一张全新的 DVD-R/RW 光盘。

- 要制作以 VR 模式记录的 DVD-RW 光盘的副本，在计算机的 DVD 驱动器内装入一张空白的 DVD-RW 光盘。要制作以 VIDEO 模式记录的光盘的副本，可装入一张空白的 DVD-R 或 DVD-RW 光盘。
- 完成所有连接且软件识别到 DVD 驱动器中有空白媒体后，（打印 / 共享）会亮起，“按  复制光盘”提示将出现在摄像机的显示屏上。
- 如果安装软件（ 101）后没有完成用户在线注册，即使正确完成了所有准备工作，（打印 / 共享）钮也不会亮起。
- 如果完成用户注册后 （打印 / 共享）钮还是没有亮起，检查计算机桌面工具条上是否出现  图标。如果没有，断开 USB 连接线，重新启动计算机，并再次连接摄像机和计算机。

3. 按钮亮起蓝光后，按下 （打印 / 共享）按钮。

- 在复制过程中  钮会闪烁，复制完成后即熄灭。
- 复制的光盘会自动封口，并从驱动器中弹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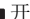
如果同时将多个佳能摄像机连接到计算机上，可能无法正确操作。



○ 如果操作中断：

摄像机的屏幕上将显示“取消当前操作”。取出光盘或运行 Roxio MyDVD for Canon 程序时，该信息将消失。

○ 光盘存取指示灯亮起或闪烁时，请勿执行以下操作。否则可能会造成永久性数据丢失。

- 请勿使摄像机受到震动或剧烈碰撞。
- 请勿打开光盘盖和取出光盘。
- 请勿断开 USB 连接线。
- 请勿关闭摄像机或计算机的电源。
- 请勿改变  /  开关的位置或操作模式。

○ 要播放光盘，需要在计算机上安装 DVD 播放器软件。

○ 将摄像机连接到计算机上时，建议使用小型电源转换器为摄像机供电。

○ 请参阅计算机的使用说明书。

○ 有关 MyDVD for Canon 使用限制的详细说明，请参阅软件帮助模块的“README”一节。

○ 在以 VR 模式初始化的 DVD-RW 上，按宽屏幕（纵横比 16:9）LP 模式所做的记录不能传输到计算机。

○ 视记录场景的数量和长度而定，一触式复制可能会需要一些时间。

传输记录到计算机

即使光盘尚未封口，也可将光盘上记录的视频图像和静止图像传输到计算机，以便进行进一步编辑。

1. 将摄像机连接到计算机上，然后按前面所述运行 MyDVD for Canon (☐ 101)。
2. 单击新建项目标签的“DVD 视频”。
3. 单击按“打开光盘”图标。
4. 单击“导入”钮。
导入场景和静止图像的缩略图将显示在视频项目屏幕上。
5. 要保存项目，从项目任务调色板单击“保存项目”。
即保存主屏幕中显示的场景和静止图像。



因佳能使用 Roxio MyDVD，使无法把以下的录像存入电脑。


- 使用 VR 系统进行 DVD- RW 的初始化之后，再用宽屏幕模式（16:9 画像比率）的 LP 系统来拍摄的录像。
- 使用摄录像机拍摄的图片。

创建 DVD 备份

可在普通的（12 cm）DVD 光盘上创建封口光盘的备份。即使计算机没有带刻录功能的 DVD 驱动器，也可使用摄像机本身在 8 cm Mini DVD 光盘上创建备份光盘。

1. 将摄像机连接到计算机上，然后按前面所述运行 MyDVD for Canon (☐ 101)。
2. 在摄像机中插入一张封口光盘，并在计算机的 DVD 驱动器中装入一个全新媒体。
 - 要制作以 VR 模式记录的 DVD-RW 光盘的副本，在计算机的 DVD 驱动器内装入一张空白的 DVD-RW 光盘。要制作以 VIDEO 模式记录的 DVD-R 或 DVD-RW 光盘的副本，可装入一张空白的 DVD-R 或 DVD-RW 光盘。
 - 也可使用清除干净的 DVD-RW 光盘，代替全新光盘。但是，根据光盘的情况，操作时间会更长。要完全清除 DVD-RW 光盘，需要在计算机上安装 DVD 创作 / 控制软件。
3. 单击新建项目标签的“制作备份 DVD”选项。
4. 将摄像机选择为“要读取的来源设备”。
5. 将计算机的 DVD 驱动器（带刻录功能）选择为“要写入的目标设备”。
如果计算机未配备带刻录功能的 DVD 驱动器，将摄像机也选择为“要写入的目标设备”。
6. 单击“复制”钮，然后按照屏幕的指示进行操作。
 - 出现“光盘创建成功”屏幕时，单击“OK”结束任务并弹出备份光盘。
 - 出现“请将一张空白或可重写 DVD 插入 DVD 驱动器”对话框时，如果弹出的 DVD 驱动器托盘不是第 5 步中所选的驱动器，单击“取消”并再次从第 4 步开始。如果发生此问题，且源光盘是 DVD-RW 光盘，那么源光盘的一些记录可能会丢失。

将静止图像传输到计算机（直接传输）

使用附送的 USB 连接线和数码视频软件，只需按一下 （打印 / 共享）按钮即可将静止图像传输到计算机上。

准备工作

第一次将摄像机连接至计算机时，需要安装软件并设置自动执行设置。从第二次开始，只需将摄像机连接至计算机即可传输图像。

1. 安装提供的数码视频软件。


请参阅 *数码视频软件* 使用说明书（PDF 文件的电子版）中的 *软件安装* 一节。

2. 将摄像机设置为查看静止图像（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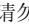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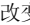
3. 用 USB 连接线将摄像机连接到计算机上。

请参阅 *数码视频软件* 使用说明书（PDF 文件的电子版）中 *连接摄像机及计算机* 一节。

4. 设置自动执行设置。

- 请参阅 *数码视频软件* 使用说明书（PDF 文件的电子版）中的 *启动 CameraWindow* 一节。
- 在摄像机屏幕上出现直接传输菜单，并且  按钮点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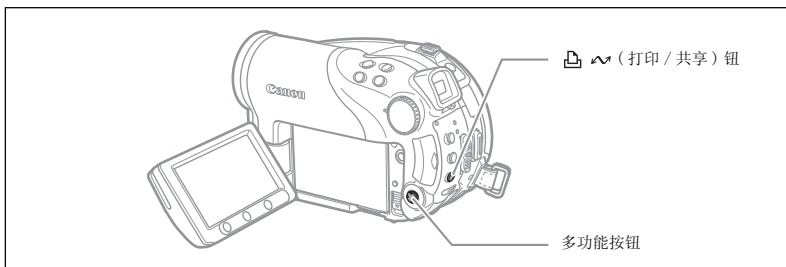
- 在摄像机中插入用其他数码设备记录的光盘，不能保证正常运行。
- 光盘或卡存取指示灯亮起或闪烁时，请勿执行以下操作。否则可能会造成永久性数据丢失。
 - 请勿使摄像机受到震动或剧烈碰撞。
 - 请勿打开光盘盖 / 存储卡插槽盖和取出光盘或存储卡。
 - 请勿断开 USB 连接线。
 - 请勿关闭摄像机或计算机的电源。
 - 请勿改变  /  开关的位置或操作模式。
- 视软件及计算机的规格 / 设置而定，可能无法正常操作。
- 光盘或存储卡上的图像文件是原始数据文件，比较珍贵。如果需要使用计算机上的图像文件，请先复制该文件，然后使用该副本，并保留原始文件。
- 请勿在下列操作中用 USB 连接线将摄像机连接到计算机上：
 - 保护光盘
 - 初始化光盘
 - 封口光盘或解除封口
 - 从光盘或存储卡删除所有静止图像
 - 在光盘及存储卡之间复制静止图像
 - 清除所有传输指定
 - 清除所有打印指定



- 将摄像机连接到计算机上时，建议使用小型电源转接器为摄像机供电。
- 请参阅计算机的使用说明书。
- Windows XP 及 Mac OS X 的使用者：
摄像机配备有标准的图像传输协议（PTP），无需安装 DIGITAL VIDEO SOLUTION DISK 光盘上的软件，只需用 USB 连接线将摄像机连接到计算机上，即可轻易下载静止图像（仅适用于 JPEG）。

传输图像

全部图像 ...	将全部图像传输到计算机上。
未传输图像 ...	只将那些没有传输过的图像传输到计算机上。
DPOF 传输图像 ...	只将附带 DPOF 传输图像的图像传输到计算机上。传输指定 (106) 只适用于存储卡上记录的图像。
选择并传输 ...	允许选择要传输到计算机上的静止图像。
设置桌面 ...	允许选择要传输的静止图像，并将其设置为计算机的桌面背景。



1. 选择 (▲▼) 传输选项。

2. 按下 按钮。

[全部图像] [未传输图像] [DPOF 传输图像]：

- 图像将被传输并显示在计算机上。
- 传输完毕后，摄像机将返回传输菜单。
- 要取消传输，请选择 () [取消]，然后按 () 或按 MENU 钮。



如果选择 [选择并传输] 或 [设置桌面]：

3. 选择 () 要传输的图像。

4. 按下 按钮。

- [选择并传输]：选定的图像将传输并显示在计算机上。要继续传输，请选择另一图像。
- [设置桌面]：选定的图像将传输到计算机上，并显示为桌面背景。
- 传输图像时， 按钮会闪烁。
- 按下 MENU 钮返回传输菜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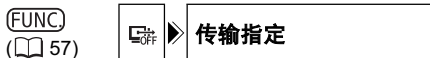
- 可以按 () 传输图像，而非按 按钮。使用 [全部图像]、[未传输图像] 或者 [DPOF 传输图像]，会出现一条确认信息。选择 [OK]，然后按 ()。
- 在摄像机连接到计算机上并显示图像选择屏幕时，按 MENU 钮可返回传输菜单。
- 即使光盘上记录的静止图像已正确地传输到计算机上，它们仍会标记为未传输图像（“未传输图像”）。

使用传输指定设置传输图像

可在存储卡上记录的静止图像中标出要传输到计算机上的静止图像，作为传输指定。这些传输指定设置支持数码打印指定格式（DPOF）标准。最多可以选择 998 幅图像。

选择要传输的静止图像（传输指定）

设置传输指定时，请勿将 USB 连接线连接到摄像机上。



1. 将摄像机设置为查看存储卡上记录的静止图像（**PLAY·📷** / **📷1**）。
2. 按下 FUNC. 钮。
3. 选择（**▲▼**）[**📷** 传输指定] 符号并按（**SET**）。将其（**◀▶**）设置为 [开]，然后按（**SET**）。
要取消传输指定，请选择 [关]。
4. 按 FUNC. 钮关闭菜单。

从索引屏幕设置传输指定



1. 将摄像机设置为查看存储卡上记录的静止图像（**PLAY·📷** / **📷1**）。
2. 将变焦杆移向 **W**。
静止图像索引屏幕上最多可显示六幅静止图像。
3. 按下 MENU 钮并使用多功能按钮（**▲▼**、**SET**）选择 [静态图像操作] 菜单，然后选择 [**→ 📷 传输指定**] 选项。
4. 将光标 **📷** 放到（**▲▼**、**◀▶**）要传输的图像上，然后按（**SET**）。重复此步骤选择其他所需图像。
 - “**📷**” 出现在图像上。
 - 要取消传输指定，请再次按（**SET**）。
5. 按 MENU 钮关闭菜单并返回索引屏幕。

删除全部传输指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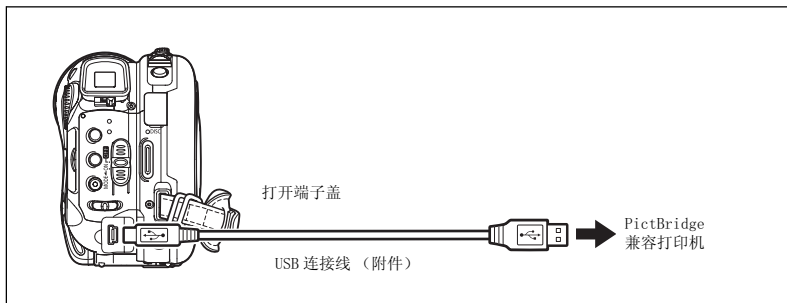
1. 将摄像机设置为查看存储卡上记录的静止图像（**PLAY·📷** / **📷1**）。
2. 按下 MENU 钮并使用多功能按钮（**▲▼**、**SET**）选择 [静态图像操作] 菜单，然后选择 [删除所有 **📷** 传输指定] 选项。
3. 选择（**▲▼**）[是]，然后按（**SET**）。
4. 按 MENU 钮关闭菜单。



此摄像机可以连接到任何 PictBridge 兼容打印机上。可使用打印指定设置，直接打印存储卡上记录的静止图像 (□ 111)。

佳能打印机：SELPHY CP、SELPHY DS 打印机和 PIXMA 打印机上均有“PictBridge”语标。

连接摄像机到打印机



1. 将摄像机设置为查看静止图像 ()。
2. 插入含有要打印的静止图像的存储卡或光盘。
3. 开启打印机。
4. 选择为静止图像的记录媒体，即所需打印图像所在的媒体。
5. 使用附送的 USB 连接线将摄像机连接到打印机上。
 - 出现并更改为 。如果存储卡或光盘中包含无法用本摄像机查看的静止图像，则不会显示该符号。
 - (打印 / 共享) 钮亮起，并且当前打印设置将显示约 6 秒钟。




- 如果 连续闪烁 (时间超过 1 分钟)，或者如果没有出现 ，则说明摄像机没有正确连接至打印机。这种情况下，请断开摄像机与打印机之间的连接线。关闭设备并重新打开，然后将摄像机重新连接到打印机上。
- 执行下列操作时，即使将打印机连接到摄像机，也无法识别打印机。
 - 删除所有场景
 - 保护光盘
 - 设置光盘标题
 - 初始化光盘
 - 封口光盘或解除光盘封口
 - 从光盘或存储卡删除所有静止图像
 - 在光盘及存储卡之间复制静止图像
 - 清除所有传输指定
 - 清除所有打印指定
- 在本摄像机中插入用其他数码设备记录的光盘并从该光盘上打印图像时，无法保证正常运行。



- 将出现 ，表示无法打印图像。
- 建议使用小型电源转接器为摄像机供电。
- 另请参阅打印机的使用说明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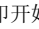

使用 (打印 / 共享) 按钮执行打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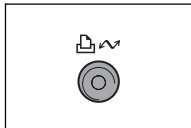
只需按下  (打印 / 共享) 按钮，即可在不更改设置的情况下打印静止图像。

1. 选择 () 要打印的静止图像。



2. 按下 (打印 / 共享) 按钮。

- 打印开始。 按钮闪烁，且在打印完毕时保持点亮状态。
- 要继续打印，请选择 () 另一静止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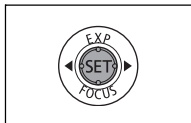


选定打印设置后执行打印

可以选择打印的份数和打印的其他设置。打印机型号不同，设置选项也各异。


1. 按下 ()。

- 出现打印设置菜单。
- 根据不同的打印机，在摄像机显示打印设置菜单之前，可能会出现“处理中”的提示。



2. 选择打印设置 (109)。

3. 选择 ()、() [打印] 选项，并按下 ()。

- 打印开始。打印完成时，打印设置菜单消失。
- 要继续打印，请选择 () 另一静止图像。



○ 非用本摄像机记录的图像、从计算机上传的图像、在计算机中编辑过的图像和已更改文件名的图像均可能无法正确打印。



○ 打印时，请遵循以下注意事项：

- 请勿关闭摄像机或打印机的电源。
- 请勿更改  /  开关的位置。
- 请勿断开 USB 连接线。
- 请勿取出光盘或存储卡。

○ 如果提示“处理中”未消失，请断开摄像机与打印机的 USB 连接线，然后重新连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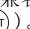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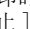



○ 取消打印

打印过程中按下 ()。出现确认对话框。选择 [OK] 并按下 ()。使用佳能 PictBridge 兼容的打印机时，打印会立即停止（即使未完成打印），并且纸张会径直穿过。

○ 打印错误

如果打印过程中发生错误，会出现错误提示 ( 118)。

- 佳能 PictBridge 兼容的打印机：解决错误。未自动恢复打印时，请选择 [继续] 并按 ()。如果无法选择 [继续]，请选择 [停止]，按 () 并重试打印。有关详细信息，另请参阅打印机的使用说明书。
- 如果故障仍然存在，且打印无法重新启动，请断开 USB 连接线，然后关闭摄像机。再次打开摄像机，将其设置为查看静止图像 ()，然后重新连接连接线。

○ 完成打印时：断开摄像机和打印机的连接线，然后关闭摄像机。



打印纸设置	打印纸尺寸	打印机型号不同，可用的纸张大小也各异。
	打印纸类型	照片纸、高级照片纸、默认
	打印纸设计	无边框的、有边框的、2- 页面布局、4- 页面布局、8- 页面布局、9- 页面布局、16- 页面布局、默认
☉ (日期打印)		开、关、默认
☒ (打印效果)		开、关、VIVID、NR、VIVID+NR、默认
📄 (打印份数)		1-99 份

1. 在打印设置菜单中选择 (▲▼、◀▶) 要更改的设置，然后按 (SET)。

2. 选择 (▲▼) 设置选项并按 (SET)。



○ 打印机型号不同，打印设置选项和 [默认] 设置也各异。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打印机的使用说明书。

○ [有边框的]：打印时，图像区域相对保持不变，与记录的图像相同。

[无边框的]：放大记录的图像中心部分的尺寸打印。可略微剪裁静止图像的上、下及左右边。

○ 支持图像优化功能的打印机可使用该打印效果以获得更高的打印质量。

佳能打印机：

○ 使用佳能 PIXMA/SELPHY DS 打印机时，可选择 [VIVID]、[VIVID+NR] 和 [NR]。

○ 选择 [打印纸设计] 为 [2- 页面布局]、[4- 页面布局]、[9- 页面布局] 或 [16- 页面布局] 时，请将 [打印纸尺寸] 设置为 [10x14.8cm] 或 [9x13cm]。佳能 PIXMA/SELPHY DS 打印机；也可在特别设计的 Photo Stickers 页面上打印。

选择 [8- 页面布局] 时，请将 [打印纸尺寸] 设置为 [5.4x8.6cm]。佳能 PIXMA/SELPHY CP 打印机；也可在特别设计的 Photo Stickers 页面上打印。

选择剪裁设置

更改剪裁设置前，设置打印风格。

1. 在打印设置菜单中，选择（▲▼、◀▶）[剪裁]并按（SET）。

出现剪裁框。



2. 更改剪裁框的大小。

- 朝 **T** 方向移动变焦杆可缩小剪裁框；朝 **W** 方向移动可放大剪裁框。按（SET）更改剪裁框的方向（肖像 / 风景）。
- 要取消剪裁设置，朝 **W** 方向移动变焦杆直到剪裁框消失为止。



3. 移动（▲▼、◀▶）剪裁框。

按下 MENU 钮可以重新回到打印设置菜单。



○ 有关剪裁框的颜色：

- 白色：无剪裁设置。

- 绿色：建议的剪裁大小。（根据图像大小、纸张大小或边框设置不同，剪裁框可能不会以绿色出现。）

○ 剪裁设置仅对单张图像适用。

○ 在以下情况下，剪裁设置被取消：

- 关闭摄像机电源时。

- 断开 USB 连接线时。

- 放大剪裁框超过其最大尺寸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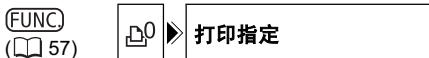
- 更改 [打印纸尺寸] 设置时。

在打印指定设置下执行打印

打印指定时，可标记要打印的静止图像（记录在存储卡上的静止图像除外），并设置需要的打印份数。这些打印指定设置支持数码打印指定格式（DPOF）标准，并能够用于支持 DPOF 的打印机上的打印（☞ 107）。最多可选择 998 张静止图像。

选择要打印的静止图像（打印指定）

设置打印指定时，请勿将 USB 连接线连接到摄像机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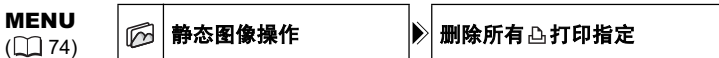
1. 将摄像机设置为查看存储卡上记录的静止图像（**PLAY·CAM** / **☞**）。
2. 按下 FUNC. 钮。
3. 选择（**▲▼**）[**打印指定**] 符号并按（**SET**）。
4. 选择（**◀▶**）份数并按（**SET**）。
要取消打印指定，将打印份数设置为 0 即可。
5. 按下 FUNC. 钮保存设置并关闭菜单。

从索引屏幕设置打印指定



1. 将摄像机设置为查看存储卡上记录的静止图像（**PLAY·CAM** / **☞**）。
2. 将变焦杆移向 **W**。
静止图像索引屏幕上最多可显示六张静止图像。
3. 按 MENU 钮并使用多功能按钮（**▲▼**、**SET**）选择 [静态图像操作] 菜单，然后选择 [**→ 打印指定**] 选项。
4. 用（**▲▼**、**◀▶**）将指针 **☞** 移到要打印的图像上，然后按（**SET**）。
5. 设置（**▲▼**）所需的份数并按（**SET**）。
• 图像上将显示 **☞** 和选择的份数。
• 要取消打印指定，将打印份数设置为 0 即可。
6. 按 MENU 钮关闭菜单并返回索引屏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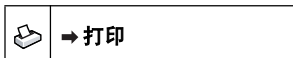
删除全部打印指定







1. 将摄像机设置为查看存储卡上记录的静止图像（**PLAY·CAM** / **☞**）。
2. 按下 MENU 钮并使用多功能按钮（**▲▼**、**SET**）选择 [静态图像操作] 菜单，然后选择 [删除所有 打印指定] 选项。
3. 选择 [是] 并按（**SET**）。
所有 打印指定均被取消。
4. 按 MENU 钮关闭菜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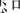
打印


MENU
( 7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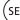
1. 将摄像机设置为查看存储卡上记录的静止图像 ( / )。
2. 将打印机连接到摄像机上 ( 107)。
3. 按下 MENU 钮并选择 [→ 打印]。
 - 出现打印设置菜单。
 - 如果用直接打印功能连接打印机，并在未设置任何打印指定的情况下选择 [→ 打印]，就会显示“设置打印指定凸”。
4. 确保已选择 [打印] 并按 ()。
打印开始。打印完成时，打印设置菜单消失。



○ 根据连接的打印机，您可以在第 4 步之前更改某些打印设置 ( 109)。

○ 取消打印 / 打印错误 ( 108)

○ 重新开始打印

按下 MENU 钮并选择 [→ 打印]。选择打印设置菜单中的 [恢复]，然后按 ()。将打印剩余的图像。

打印指定设置已更改或已删除了带打印指定设置的静止图像时，打印将无法重新开始。

故障排除

如果使用摄像机时遇到问题，请参阅此列表。如果问题仍未解决，请与经销商或佳能服务中心联系。


电源




问题	解决方法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无法开启摄像机。摄像机自动关闭电源。无法打开光盘仓盖。液晶显示屏 / 取景器于开启后自动关闭。	电池已耗尽。请充电或更换电池。 正确放置电池。	19
电池无法充电。	在 0°C 至 40°C 的温度范围内对电池充电。	-
	电池在使用过程中变热，可能无法充电。电池温度低于 40°C 时，将重新开始充电。	-
	电池已损坏。使用其他电池。	-

摄像 / 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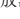
问题	解决方法	📖
按钮不起作用。	开启摄像机。 装入光盘。	- 29
屏幕上出现异常字符。摄像机不能正常操作。	断开摄像机的电源，稍后再重新连接。如果故障仍然存在，请断开电源，并使用锥形工具按 RESET 钮。按下 RESET 钮复位所有设置。	-
“  ”在屏幕中闪动。	装入光盘。	29
“  ”在屏幕中闪动。	电池已耗尽。请充电或更换电池。	19
无线遥控器失效。	设置 [无线遥控器] 为 [开]。 无线遥控器的电池电量耗尽。更换电池。	78 23
屏幕出现视频噪音。	在放有等离子电视机的房间里使用摄像机时，摄像机与等离子电视机之间需保持一定距离。	-
电视屏幕上出现视频噪音。	在放有电视机的房间里使用摄像机时，小型电源转接器与电视机的电源或天线电缆之间需保持一定距离。	-
即使没有装入光盘，关闭光盘仓盖时也能听到电机声音。	摄像机正在检查有无装入光盘。这不是故障。	-
光盘不能弹出。	关闭摄像机，断开小型电源转接器，然后取出电池。重新接通电源，并重试。 摄像机已超过其工作温度。断开小型电源转接器，取出电池，使摄像机冷却后再继续使用。	-
无法识别光盘。	光盘脏污。用柔软的镜头清洁布清洁光盘。如果问题仍然存在，请更换光盘。 光盘未正确装入。检查光盘。	-
摄像机振动。	摄像机偶尔会根据光盘状况出现振动。这不是故障。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隐约听到光盘旋转。偶尔能听到运行声。	光盘不时被激活。这不是故障。	-
长时间使用摄像机后，  发出红光。	这不是故障。关闭摄像机并使其冷却一会儿后再继续使用。	-

摄像

问题	解决方法	📖
“  ”在屏幕上闪动红光。	摄像机故障。与佳能服务中心联系。	-

问题	解决方法	□□
屏幕上不显示图像。	将摄像机设置为 (CAMERA·) 。	31
屏幕上出现“设置时区、日期和时间”。	设置时区、日期和时间。	26
	为内置锂电池充电，并设置时区，日期和时间。	122
按下开始 / 停止钮也无法开始摄像。	将摄像机设置为 (CAMERA·) 。	31
	装入光盘。	29
	光盘已满（屏幕上闪过“  结束”）。删除某些记录（VR 模式下的 DVD-RW）以释放一些空间，或更换光盘。	29 81
	摄像机已超过其工作温度。断开小型电源转接器，取出电池，使摄像机冷却后再继续使用。	-
	取消光盘保护。	84
	取消光盘封口（VIDEO 模式下的 DVD-RW）。	96
即使在停止记录之后，DISC（光盘）存取指示灯也未熄灭。	光盘上正在记录场景或静止图像。	31 33
按下开始 / 停止钮的位置与记录的开始 / 结束不一致。	在按下开始 / 停止钮与光盘记录的实际开始点之间存在微小时间间隔。这不是故障。	-
开始记录后不久便突然停止记录。	光盘脏污。用柔软的镜头清洁布清洁光盘。如果问题仍然存在，请更换光盘。	-
	摄像机已超过其工作温度。断开小型电源转接器，取出电池，使摄像机冷却后再继续使用。	-
摄像机无法对焦。	该主体无法自动对焦。使用手动对焦。	52
	使用屈光度调整杆调整取景器。	22
	镜头脏污。请用柔软的镜头清洁布清洁镜头；切勿使用薄棉纸清洁镜头。	123
声音失真。	如果摄录时靠近强声源（如焰火或音乐会），声音可能会失真。这不是故障。	-
屏幕上出现一条垂直的光线。	黑暗环境下的强光会令图像出现一条垂直的光栅（模糊不清）。这不是故障。	-
取景器的图像模糊不清。	使用屈光度调整杆调整取景器。	22

播放 / 编辑

问题	解决方法	□□
按下播放按钮后未开始播放。	检查光盘是否包含记录的场景。	-
	装入光盘。	29
	将摄像机设置为 (PLAY·) 。	37
	用其他 DVD 刻录机或计算机 DVD 驱动器记录或编辑的光盘，可能无法通过此摄像机播放。	-
	如果使用单面光盘，请检查插入的光盘是否标签面朝上。	29
	摄像机已超过其工作温度。断开电源转接器，取出电池，让摄像机冷却下来后继续使用。	-
播放时有视频噪声、声音失真或无法读取光盘。	光盘脏污。用柔软的镜头清洁布清洁光盘。	121
	用其他 DVD 刻录机或计算机 DVD 驱动器记录或编辑的光盘，可能无法在摄像机上播放。	-
无法添加场景到播放清单。	光盘已满（屏幕上闪过“  结束”）。删除某些记录以释放空间。	29 81
	不能添加超过 999 个场景到播放清单。	-
无法分割场景。	不能编辑或删除受另一数码设备保护的光盘上的场景。	-

问题	解决方法	📖
无法编辑光盘标题。	DVD-R 光盘封口后，不能给它添加标题。	93
	先取消光盘封口（VIDEO 模式下的 DVD-RW）。	96
	如果用另一数码设备输入标题，则可能无法编辑此标题。	-
	取消光盘保护。	84
无法创建照片电影场景。	光盘上没有记录静止图像。	-
	光盘已满（屏幕上闪动“结束”）。删除某些记录（VR 模式的 DVD-RW）以释放一些空间。	29 81
无法编辑或删除场景。	取消光盘保护。	84
	不能编辑或删除 DVD-R 光盘或 DVD-RW 光盘上的在 VIDEO 模式下记录的场景。	-
	不能编辑或删除受另一数码设备保护的光盘上的场景。	-
内置扬声器没有声音。	打开液晶显示屏面板。	-
	扬声器音量已关闭。在（PLAY）模式下通过 [系统设置] 菜单调节音量。	41
无线遥控器上的键不起作用。	检查是否将摄像机侧向放置，使得多功能按钮的（SET）钮被按下。将摄像机竖直放置。	-

在外部 DVD 设备上播放光盘

外部 DVD 设备指 DVD 播放机、DVD 刻录机、计算机的 DVD 驱动器及其他数码设备。

问题	解决方法	📖
场景之间有短暂的停顿。	根据 DVD 播放机的不同，在播放过程中，场景之间可能有很短暂的停顿。	-
光盘正在运行，但电视屏幕上未出现图像。	电视机的电视 / 视频选择器未设置为“视频”。将选择器设置为“视频”。	97
	试图播放或转录不兼容的光盘。停止播放 / 转录。	-
设备无法识别光盘。或，即使读取光盘，也无法播放光盘或图像变形。	光盘脏污。用柔软的镜头清洁布清洁光盘。	-
	光盘未封口。	93
	如果在 VR 模式下记录 DVD-RW 光盘，则只有兼容 VR 模式的 DVD 播放机才能播放此光盘。要检查兼容性，请参阅 DVD 播放机的使用说明书。	-
无法用 DVD 设备编辑我的记录或添加记录到光盘。	可能无法使用外部 DVD 刻录机编辑记录，或向用本摄像机记录的 DVD 光盘添加记录。	-
将计算机传输的记录刻录到本摄像机中的光盘上时，出现错误提示。	摄像机已超过其工作温度。断开小型电源转接器，取出电池，使摄像机冷却后再继续使用。	-

存储卡操作



问题	解决方法	
无法插入存储卡。	存储卡插入的方向错误。翻转存储卡方向，并将其重新插入。	28
无法记录至存储卡。	存储卡已满。请清除静止图像以释放一些空间，或更换存储卡。	87
	未初始化存储卡。初始化存储卡。	92
	文件夹及文件编号已达到最大值。将 [文件编号] 设置为 [重新设置]，并插入新存储卡。	78
无法播放存储卡。	插入存储卡。	28
	将摄像机设置为 PLAY·CAM 。	39
	确存储卡被选作记录静止图像的媒体。	34
无法删除图像。	图像已被保护。取消保护。	91
“  ” 闪动红光。	存储卡发生问题。关闭摄像机。将存储卡取出再重新插入。如果标记仍然闪动，初始化存储卡。	92

打印

问题	解决方法	
即使摄像机和打印机的连接正确，打印机仍无法正常工作。	1. 将摄像机设置为 PLAY·CAM 。 2. 断开 USB 连接后再重新连接。 3. 将打印机关闭后再开启。	-

提示列表






提示	说明	📖
设置时区、日期和时间	未设置时区、日期和时间。每次开启电源时会出现此提示，直到设置时区、日期和时间为止。	26
更换电池	电池已耗尽。请充电或更换电池。	19
温度太高不能记录	摄像机已超过其工作温度。断开小型电源转接器，取出电池，使摄像机冷却后再继续使用。	-
温度太高不能取出光盘		
不能记录，检查光盘	光盘故障，更换光盘。	29
	如果形成结露，也可能出现本提示。等摄像机完全干燥之后才可继续使用。	123
	光盘的记录表面可能已脏或已被刮擦。	-
达到最大可记录场景数量	场景数量已达到最大值。请删除某些记录（VR模式下的DVD-RW）以释放一些空间，或更换光盘。	29 81
不能播放光盘	光盘脏污或尝试播放不支持的光盘类型（非DVD-R/RW）。	-
	如果形成结露，也可能出现本提示。等摄像机完全干燥之后才可继续使用。	123
不能编辑光盘	没有要编辑的场景或记录被损坏。	-
	如果形成结露，也可能出现本提示。等摄像机完全干燥之后才可继续使用。	123
不能分割此场景	无法分割照片电影场景。	83
	可能无法分割短场景。	-
	光盘包含999个场景时，无法分割场景。	-
	可能无法进一步分割由分割先前场景所创建的短于5秒的场景。	-
光盘已封口不能再记录	在已封口DVD-R光盘上无法记录其它场景。	-
	对于用另一数码设备在VIDEO模式下封口的DVD-RW光盘，无法记录其它场景或解除封口。	-
解除光盘封口	在VIDEO模式下记录的已封口DVD-RW光盘上，不能记录其他场景或将存储卡上的静止图像转换为照片电影场景。首先取消光盘封口。	96
光盘写保护	光盘受保护。更换光盘或取消光盘保护。	84
光盘错误	请在使用新DVD-RW光盘前对其进行初始化。	85
不能读取此光盘 请检查	无法读取光盘。尝试擦拭或更换光盘。	121
	如果摄像机超过了其工作温度，也会出现此提示。断开电源转接器，取出电池，使摄像机冷却后再继续使用。	-
	如果形成结露，也可能出现本提示。等摄像机完全干燥之后才可继续使用。	123
	光盘可能未正确装入。尝试取出光盘后重新插入。	-
读取光盘失败 请检查	在读取光盘或尝试写入光盘时出错。尝试擦拭或更换光盘。	121
	如果形成结露，也可能出现本提示。等摄像机完全干燥之后才可继续使用。	123
	光盘可能未正确装入。尝试取出光盘后重新插入。	-
光盘盖开启	检查光盘插入是否正确，并关闭光盘盖。	29
没有光盘	没有装入光盘。插入光盘。	29
	插入的光盘是在不同的电视系统（NTSC）中记录的。	-
	如果形成结露，也可能出现本提示。等摄像机完全干燥之后才可继续使用。	123
正在加载光盘	正在读取光盘。开始记录前请稍等。	-
避免摄像机振动	记录图像时，别移动摄像机。	-



提示	说明	
不能覆盖数据	无法恢复被损毁的文件。	85
	如果形成结露,也可能出现本提示。如果原因是结露,请勿初始化光盘,等摄像机完全干燥之后再继续使用。	123
光盘已满	光盘已满(屏幕上闪过“结束”)。删除某些记录(VR模式下的DVD-RW)以释放一些空间,或更换光盘。	29 81
没有存储卡	摄像机未插入存储卡。	28
没有图像	存储卡上没有记录任何图像。	-
存储卡错误	发生存储卡错误。摄像机无法记录或显示图像。错误可能是暂时性的。如果提示在4秒钟后消失而“”闪过红光,请关闭摄像机电源,并取出存储卡后再插入。如果“”变为绿色,则可以继续摄像/播放。	-
存储卡已满	存储卡已满。请清除某些图像以释放一些空间,或更换存储卡。	87
命名错误	文件夹及文件编号已达到最大值。将[文件编号]选项设置为[重新设置]并初始化光盘或存储卡,删除存储卡上的所有图像或更换光盘。	-
不能识别的图像	图像文件已损坏,或保存时使用的不是与此摄像机兼容的压缩方法(JPEG)。	-
 传输指定错误	试图设置超过998个传输指定。	106
静止图像太多,断开USB连接线	断开USB连接线,并把存储卡或光盘上的静止图像数降低到1800以下。不能从DVD-R或DVD-RW光盘清除在VIDEO模式下记录的图像。如果在计算机屏幕上出现一个对话框,请将其关闭然后重新连接USB连接线。	-

直接打印的相关提示



关于佳能 PIXMA/SELPHY DS 打印机: 如果打印机的故障指示灯闪烁,或打印机操作面板上出现错误提示,请参阅打印机的使用说明书。

提示	说明
打印纸错误	纸张问题。插入的纸张大小错误、墨水不适用于所选纸张或送纸盒打开。
缺纸	纸张装入不正确或纸张已用完。
卡纸	打印时卡纸。选择[停止]以取消打印。清除纸张后,重新装入纸张并重试打印。
墨水错误	墨水有问题。
缺墨	没有装入墨水匣或墨水匣已空。
低墨量	需要立即更换墨水匣。选择[继续]重新启动打印。
废墨水盒已满	废墨水盒已满。选择[继续]重新启动打印。要更换废墨水吸收器,请咨询联系清单(与打印机手册一起提供)中的佳能服务中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文件错误 不能打印! 	试图打印用其他摄像机、以不同压缩方式记录,或在计算机上编辑过的图像。
没能打印 X 张图像	试图使用打印指定设置打印 X 张图像,这些图像使用另外的摄像机记录、压缩方式不同或在计算机上编辑过。
设置打印指定 	存储卡上无任何静止图像带有  打印指定标记。
 打印指定错误	试图在打印指定中设置超过998张的静止图像。
不能剪裁	试图剪裁用其他摄像机记录的图像。
重新剪裁	设置剪裁设置后更改打印风格。
打印机错误	取消打印。关闭打印机后再开启。然后查看打印机状态。如果错误仍然存在,请参阅打印机的使用说明书并联系有关客户支持中心或服务中心。
打印错误	取消打印,断开USB连接线并关闭打印机电源。稍等片刻后,重新接通打印机电源并重新连接USB连接线。查看打印机状态。正在使用   按钮打印时,检查打印设置。

提示	说明
硬件错误	取消打印。关闭打印机后再开启。查看打印机状态。如果打印机配备了电池，则其电量可能已经耗尽。这种情况下，请关闭打印机，更换电池后重新开启打印机。
通信错误	打印机遇到数据传输错误。取消打印，断开 USB 连接线并关闭打印机电源。稍等片刻后，重新接通打印机电源并重新连接 USB 连接线。正在使用  按钮打印时，检查打印设置。或者，尝试通过含有许多图像的存储卡进行打印。减少图像数量。
检查打印设置	用  按钮打印时无法使用打印设置。
打印尺寸不兼容	摄像机的纸张设置与打印机的设置冲突。
打印机在使用中	打印机正在使用中。查看打印机状态。
打印纸错误	纸张选择杆发生错误。请调整纸张选择杆至适当位置。
打印机盖开启	请关好打印机盖。
没有打印头	打印机上未安装打印头，或打印头损坏。

使用注意事项

摄像机

- DISC（光盘）存取指示灯亮起或闪烁时，请勿让摄像机受到震动或剧烈碰撞。数据可能无法正确记录在光盘上，且可能永久丢失记录。
- 切勿触摸摄像机镜头。
- 请勿通过液晶显示屏或光盘盖抓取摄像机。关闭液晶显示屏时务必小心。
- 请勿将摄像机置于高温（如阳光直射的车厢内）或高湿环境下。
- 请勿在靠近强电或磁场的地方（如电视上方、等离子电视或移动电话附近）使用摄像机。
- 请勿将镜头或取景器指向强光源，也勿将摄像机放置在强光照射的位置。
- 请勿在多尘或多沙地方使用或存放摄像机。摄像机不防水，也应避免水、泥土或盐分进入摄像机。如果以上物质进入摄像机，可能会损坏摄像机和 / 或镜头。使用完毕，请务必关闭光盘仓盖。
- 请小心照明设备所产生的热量。
- 请勿拆卸摄像机。如果摄像机无法正常操作，请与合格的维修人员联系。
- 请小心使用摄像机。请勿使摄像机受震动或撞击，否则可能会造成损坏。

电池

危险！

请妥善处理电池。

- 电池应远离火源（否则可能会爆炸）。
 - 请勿使电池暴露在 60 °C 以上的高温环境中。并且请勿让电池接近电暖器或在炎热天气下将其置于汽车内。
 - 请勿尝试拆卸或改装电池。
 - 请勿丢弃或敲打电池。
 - 请勿弄湿电池。
- 充电电池会连续自然放电。因此，为确保满电量，请在使用当天或前一天进行充电。
 - 不使用电池时，请装上端子盖。如果端子接触金属物件，可能导致短路并损坏电池。
 - 如果端子有污垢，可能导致电池与摄像机之间接触不良。请使用软布擦拭端子。
 - 长时间（约一年）存放充电电池可能缩短电池寿命或影响性能。建议将电池完全放电，然后存放在温度在 30 °C 以下的干燥地方。如果长时间不使用电池，请至少每年一次对电池进行完全充放电。如果有多组电池，则所有电池都需按这些注意事项进行使用或存放。
 - 电池的使用温度范围为 0 °C 至 40 °C，但其在 10 °C 至 30 °C 的温度范围内使用性能最佳。在低温情况下，电池的性能会暂时下降，请在使用之前将电池放在口袋内保暖。
 - 如果电池在充电后的使用时间持续减少（常温下），请更换电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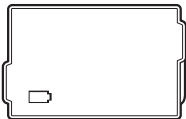
有关电池端子盖

电池端子盖附有 [] 形状的小孔。可以藉此分辨已充电和未充电的电池。

电池的背面



盖上了端子盖
已充电



未充电



Mini DVD 光盘

DVD 光盘的记录面十分精密，请务必在使用光盘时遵守以下注意事项。

- 保持光盘清洁，无灰尘或污垢。记录或播放光盘时，即使极小的污垢或灰尘都会引起故障。在将光盘插入摄像机时请仔细检查其记录面。如果弄脏光盘，使用干燥柔软的镜头清洁布拭去光盘表面上的指痕、灰尘或污垢。清洁光盘时要从中心向外沿径向擦拭。
- 切勿使用经化学处理的布或可燃性溶剂（如油漆稀料）清洁光盘。
- 请勿弯曲、划刻光盘或将光盘弄湿，不要剧烈震动光盘。
- 请勿在光盘表面粘贴标签或不干胶。光盘可能不均匀旋转，这会造成损坏。
- 请将光盘放回盒内存放。
- 在光盘的标签侧写字时，应避免使用硬头笔。需使用不透水的软头笔。
- 在冷、热两种环境之间快速移动光盘可能导致光盘表面结露。如果光盘上出现结露现象，请将其暂放一边，直到水滴彻底蒸发。
- 切勿将光盘暴露在直射的阳光下，也不要将其存放于高温或高湿环境下。
- 请确保光盘封口后，才将其插入 DVD 播放机、DVD 刻录机或计算机的 DVD 驱动器。否则会导致记录数据丢失。

存储卡

- 建议将存储卡图像在计算机上保存备份。存储卡故障或在静电影响下，均可能使图像数据损坏或丢失。佳能公司不对损坏或丢失数据负任何责任。
- CARD（卡）存取指示灯闪烁时，请勿关闭摄像机、断开电源或取出存储卡。
- 请勿在有强磁场的环境中使用存储卡。
- 请勿将存储卡放置在高温或高湿度的环境中。
- 请勿将存储卡拆卸、弯曲、掉落、或使其受到震动和浸水。
- 请勿触摸存储卡的端子，或使端子暴露在灰尘或污物中。
- 插入存储卡前请检查方向是否正确，如果以不正确的方向强行将存储卡插入插槽，可能损坏存储卡或摄像机。
- 请勿在存储卡上粘贴任何标签或不干胶。

锂纽扣电池

警告!

- 如果处理不当，本设备中所用的电池可能有火灾或化学燃烧的危险。请勿对电池进行再充电、拆卸、以超过 100 °C 的温度加热或烧毁电池。
- 请使用 Panasonic、Hitachi Maxell、Sony、Sanyo 的 CR2025 电池或 Duracell2025 电池。使用其他电池可能导致起火或爆炸。
- 使用过的电池应交还原经销商进行妥善处理。

- 请勿使用钳子或其他金属工具夹取电池，否则会造成短路。
- 使用干净的干布擦拭电池，以确保电池接触良好。
- 请把电池放置在儿童不易接近的地方。如果不慎误吞电池，请尽快就医。电池盒可能破裂，电池的渗液可能导致内部损坏。
- 请勿将电池拆卸、加热或放入水中，以防止爆炸。

内置可充电锂电池

摄像机有内置可充电锂电池，可保持日期 / 时间和其他设置。使用摄像机时可对内置锂电池进行充电。然而，如果约 3 个月不使用摄像机，锂电池将完全放电。

要对内置锂电池再次充电：将电源开关设置为 **OFF**，将电源转接器连接到摄像机并保持连接 24 小时。

存放

- 如果不打算长时间使用摄像机，请把摄像机存放在无灰尘、低湿度、温度不高于 30 °C 的地方。

清洁

摄像机机身

- 请用柔软的干布清洁摄像机机身。切勿使用经过化学处理的布或挥发性溶剂如涂料稀释剂。

摄像镜头

- 请使用非喷雾式鼓风机刷除去灰尘或脏污。决不要触摸摄像镜头来直接清洁镜头。

镜头和取景器

- 如果镜头表面肮脏，可能无法正常自动对焦。
- 请使用非喷雾式鼓风机刷除去灰尘或脏污。
- 请使用干净、柔软的镜头清洁布轻轻擦拭镜头或取景器。切勿使用薄棉纸。

液晶显示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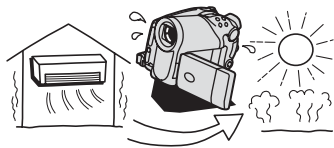
- 请使用干净、柔软的镜头清洁布清洁液晶显示屏。
- 当温度突然改变时，屏幕表面可能形成结露。请用柔软的干布擦拭表面。

结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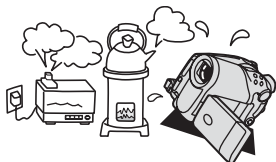
当摄像机迅速在高温和低温的环境中移动时，摄像机的内表面可能出现结露（水滴）。请在检测到结露时停止使用摄像机。继续使用可能损坏摄像机。

下列情况可能造成结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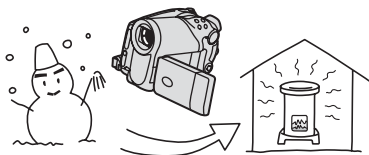
将摄像机从空调房间移至温暖潮湿的环境中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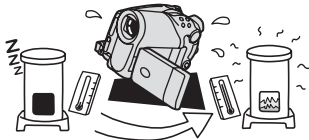
将摄像机留在潮湿的房间里时



将摄像机从寒冷地方移至温暖房间里时



寒冷房间快速加热时



如何避免结露:

- 请勿将摄像机置于温度会突然或极度改变的地方。
- 取出光盘，将摄像机放置于密封的塑料袋中，从袋中将其取出前使其调整为温度缓慢改变。

检测到结露时:

- 摄像机自动关闭。如果装入了光盘，请立即取出光盘，并让光盘盖开着。将光盘留在摄像机中可能损坏光盘。
- 检测到结露时，不能装入光盘。

重新使用:

- 水滴蒸发所需的准确时间随场所和天气条件而有所不同。作为一般准则，等待 2 小时后才可重新使用摄像机。

在国外使用摄像机

电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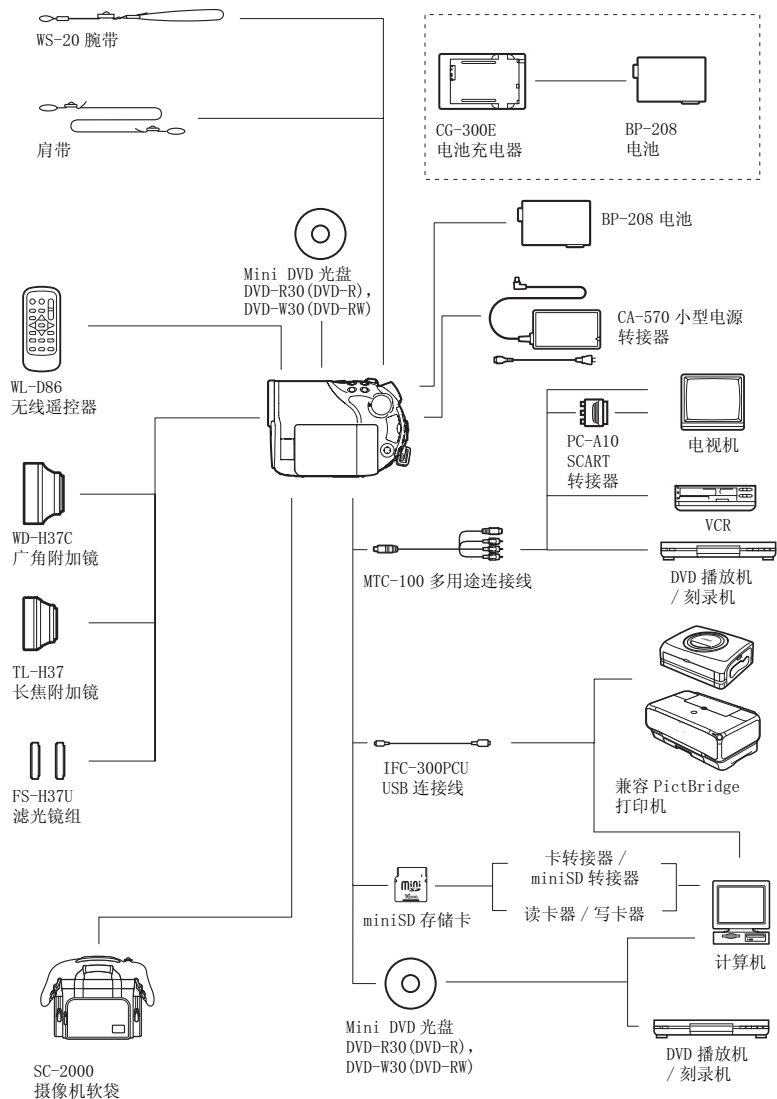
任何交流电电源为 100V 至 240V，50/60Hz 的国家都可以使用小型电源转接器对摄像机进行操作，并可对电池充电。有关国外电源转接器的信息，请与佳能服务中心联系。

在电视屏幕上播放

只能在 PAL 系统的电视上播放录制内容。使用 PAL 电视系统的国家 / 地区如下：

阿尔及利亚、澳大利亚、奥地利、孟加拉、比利时、文莱、中国、丹麦、芬兰、德国、香港特别行政区、冰岛、印度、印度尼西亚、爱尔兰、以色列、意大利、约旦、肯尼亚、科威特、利比亚、马来西亚、马耳他、莫桑比克、荷兰、新西兰、朝鲜、挪威、阿曼、巴基斯坦、葡萄牙、卡塔尔、塞尔维亚和黑山、塞拉利昂、新加坡、南非、西班牙、斯里兰卡、斯威士兰、瑞典、瑞士、坦桑尼亚、泰国、土耳其、乌干达、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英国、也门、赞比亚。

系统概览 (不同地区可获得附件会有所不同)



C

其他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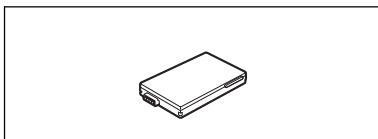
可选附件

建议使用原装佳能附件。

本产品配合原装佳能附件使用可获得优良性能。佳能对非原装佳能附件的故障（如电池泄漏和 / 或爆炸）而导致本产品的损坏和 / 或意外（如火灾等）不负任何责任。请注意：此保证不适用于非原装佳能附件的故障而导致的维修，但您需承担维修的费用。

电池

需要额外的电池时，只能选择 BP-208 电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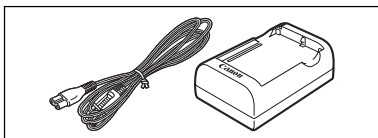


CG-300E 电池充电器

使用电池充电器对电池充电。不需要连接线，可直接插入电源插座。

充电时间：105 分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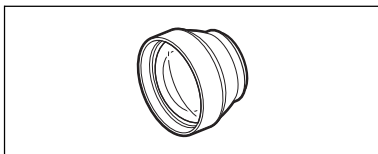
充电时间视充电环境而有所不同。



TL-H37 长焦附加镜

本长焦附加镜头能增加摄像机镜头的焦距达 1.5 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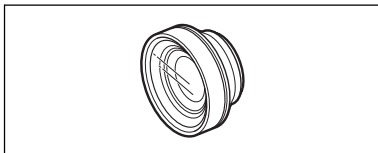
- 接上长焦附加镜头时，影像稳定器的效果会不如一般好。
- 该 TL-H37 的最短焦距为 2.3 m；最大广角时则为 2.3 cm。
- 接上长焦附加镜时，如果用闪光灯或辅助照明灯进行拍摄，画面中可能出现阴影。



WD-H37C 广角附加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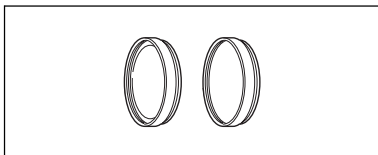
本镜头可使焦距减少到 0.7 倍，让您在室内或全景拍摄时能有更广阔的视野。

- 装上广角附加镜时，如果用闪光灯或辅助照明灯进行拍摄，画面中可能出现阴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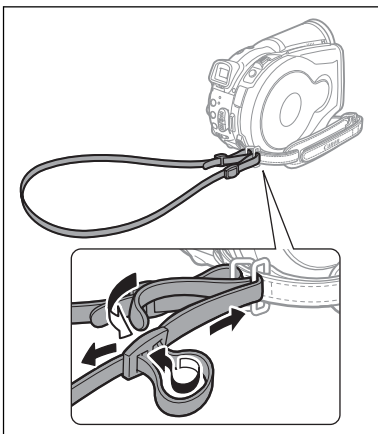
FS-H37U 滤光镜组

中性密度及 MC 保护滤光镜可帮助您掌握不同的光线条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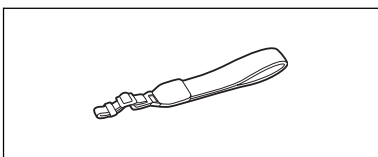
肩带

为了更加安全和方便携带，可系上肩带。
将肩带穿过带扣并调整带子长度。



WS-20 腕带

对于活动摄像，腕带可提供进一步的保护。



SC-2000 摄像机软袋

轻巧的手提袋，附软垫隔间，有充足的储存配件的空间。



这个标记是代表佳能原装视频附件。当您使用佳能视频设备时，我们建议您使用佳能品牌的附件或带有此标记的产品。



规格

DC40

系统

光盘记录系统	视频: DVD-VIDEO (VIDEO 模式) DVD-VR (VR 模式), 仅用 8 cm DVD-RW 视频压缩: MPEG2 音频压缩: 杜比数码 2ch 静止图像: Exif2.2**, 兼容 JPEG 压缩方式	
电视系统	CCIR 标准 (625 线, 50 场) PAL 色彩信号	
图像感应器	1/2.8 英寸 CCD, 约 4,290,000 像素 有效像素: 视频图像: 16:9 (影像稳定器开): 约 2,740,000 16:9 (影像稳定器关): 约 2,990,000 4:3 记录: 约 3,500,000 静止图像: 约 4,000,000	
兼容媒体	8 cm mini DVD 光盘, 标有 DVD-R 或 DVD-RW 徽标	
最长记录时间 (1.4 GB 单面 8 cm Mini DVD)	XP: 约 20 分钟; SP: 约 30 分钟; LP: 约 60 分钟	
液晶显示屏	2.7 英寸, 宽屏, TFT 彩色, 约 123,000 像素	
取景器	0.3 英寸, TFT 彩色, 约 123,000 像素	
麦克风	立体声电介体电容式麦克风	
镜头	f=6.1-61 mm, F/1.8-3.0, 10 倍电动变焦 相当于传统 35 mm 相机: 视频图像: 16:9 (影像稳定器开): 约 47.4-474 mm 16:9 (影像稳定器关): 约 45.4-454 mm 4:3 记录: 约 44.5-445 mm 静止图像: 约 41.6-416 mm	
镜头结构	9 组 11 片	
滤光镜直径	37 mm	
自动对焦系统	TTL 自动对焦, 可手动对焦	
最短对焦距离	1 m; 在最大广角时为 1 cm	
白平衡	自动白平衡、预设白平衡 (日光、阴影、多云、钨丝灯、荧光灯、荧光灯 H) 或自定义白平衡	
最低照度	0.6 照度 (夜景模式, 快门速度为 1/2) 7.5 照度 (自动模式, 自动慢速快门 [开], 快门速度为 1/25)	
建议照度	100 照度以上	
影像稳定器	电子	

存储卡

记录媒体	miniSD 存储卡*
静止图像尺寸	2304 x 1736、1632 x 1224、1280 x 960、640 x 480 像素
文件格式	用于相机文件系统 (DCF) 的设计规则, 支持 Exif2.2**, 支持 DPOF
图像压缩方式	JPEG (压缩模式: 超精细、精细、普通)

* 此摄像机已用容量最高达 256MB 的 miniSD 存储卡进行过测试。不保证所有 miniSD 存储卡都能正常工作。

**本摄像机支持 Exif2.2 (即 "Exif Print")。Exif Print 是加强摄像机与打印机之间的通信的标准。通过连接 Exif Print 兼容的打印机, 拍摄时摄像机的图像数据会被使用并被优化, 还能以极高质量进行打印。

输入 / 输出端子

AV OUT 端子	10 插脚多头插头: 仅限于输出 视频: 1 Vp-p/75 欧姆, 不平衡 S- 视频: 亮度 (Y) 信号 -1 Vp-p/75 欧姆 色度 (C) 信号 -0.3 Vp-p/75 欧姆 音频: -10 dBV (47 千欧姆负载) /3 千欧姆及以下
USB 端子	mini-B

电源 / 其他

电源 (额定)	7.4 V 直流电 (电池), 8.4 V 直流电 (小型电源转换器)
电源消耗 (SP 模式, 自动对焦开)	4.9 W (取景器)、4.9 W (标准亮度的液晶显示屏)
操作温度	0 - 40 °C
大小 (W x H x D)	60 x 87 x 126 mm 不包括凸出部分
重量 (仅摄像机机身)	480 g

CA-570 小型电源转换器

电源	100 - 240 V 交流电, 50/60 Hz
电源消耗	17 W
额定输出	直流电 8.4 V, 1.5 A
操作温度	0 - 40 °C
大小	52 x 90 x 29 mm
重量	135 g

BP-208 电池

电池类型	充电式锂离子电池
额定电压	7.4V 直流电
操作温度	0 - 40 °C
电池容量	850 mAh
大小	39 x 8 x 63 mm
重量	40 g

重量与大小为近似值。误差和省略未计算在内。如有任何变更, 恕不预先通知。

索引

- 16:9 的纵横比 36
- A**
- AF (自动对焦) 框选择 53
- AV OUT 端子 97
- Av (摄像程序) 50
- B**
- 白平衡 61
- 保护光盘 84
- 保护静止图像 91
- 包围曝光 64
- 编号 12
- 变焦 35
- 变焦速度 35
- 编辑场景 80
- 播放 - 静止图像 39
- 播放 - 视频图像 37
- 播放清单 80
- C**
- 菜单 (FUNC.) 57
- 菜单 (MENU) 74
- 测光方式 60
- 查看 - 静止图像 76
- 查看 - 视频图像 32
- 查看场景 32
- 长焦 35
- 超级夜景模式 46
- 传输指定 106
- 初始化, 存储卡 92
- 初始化, 光盘 85
- 存储卡 28
- 存储卡组 70
- 错误提示 117
- D**
- 淡入淡出 67
- 打印 107
- 打印 / 共享钮 102, 105, 108
- 打印指定 111
- 电池, 剩余电量 17
- 电池, 充电 19
- 点光源 (SCN) 47
- 电源 - 电池 19
- 电源 - 小型电源转换器 20
- 对焦模式 53
- 对焦优先 76
- 多功能按钮 9
- 多画面屏幕 68
- F**
- 放大静止图像 42
- 防风 76
- 风景 (摄像程序) 44
- 封口光盘 93
- 复制静止图像 89
- 辅助拼接 65
- G**
- 高速连续拍摄 64
- 广角 35
- DVD-R/RW 光盘 4
- DVD 光盘 4
- 光盘标题 86
- 故障排除 113
- H**
- 海滩 (SCN) 47
- 幻灯片播放 39
- J**
- 肩带 127
- 结露 123
- 节能 78
- 记录模式 58
- 记录信息 43
- 静止图像尺寸 72
- 静止图像传输 104
- 静止图像质量 72
- 记录 - 静止图像 33
- 9 点 AiAF 53
- K**
- 快门速度 49
- 宽屏电视 (16:9) 78
- 宽屏幕 36
- L**
- 连接到计算机 100
- 连接到电视机 97
- 连续拍摄 64
- 锂钮扣电池 23, 122
- LP 模式 58

- M**
- 慢速快门（摄像程序）..... 44
 - miniSD 卡..... 28
 - VIDEO 模式（光盘规格）..... 4
 - VR 模式（光盘规格）..... 4
 - 模式转盘..... 44
- P**
- P（摄像程序）..... 48
 - 拍摄提示..... 17
 - 屏幕提示..... 117
 - 屏幕显示..... 16, 43
 - 普通电视（4:3）..... 78
- Q**
- 全景图像..... 65
 - 驱动模式..... 64
 - 取景器 - 屈光度调整杆..... 22
- R**
- RESET（重新设置）..... 113
 - 日落（SCN）..... 47
 - 日期和时间..... 26
 - Roxio MyDVD for Canon..... 100
- S**
- SCART 转接器..... 98
 - SCN - 特殊场景（摄像程序）..... 44
 - 删除静止图像..... 87
 - 闪光灯..... 55
 - 摄像 - 视频图像..... 31
 - 摄像程序..... 44
 - 时区..... 26
 - 手动调整曝光度..... 51
 - 数据码..... 43
 - 数码变焦..... 75
 - 数码效果..... 67
 - SP 模式..... 58
 - S- 视频端子..... 97
 - 索引屏幕，静止图像..... 40
 - 索引屏幕，视频图像..... 37
- T**
- 特殊场景模式..... 47
 - 提示音..... 78
 - 图像跳换..... 40
 - 图像增强效果..... 63
 - Tv（摄像程序）..... 49
- U**
- USB 端子..... 107
- W**
- 维护..... 123
 - 微型摄像照明灯..... 54
 - 文件编号..... 78
 - 握带..... 22
 - 无线遥控器..... 23
- X**
- 效果..... 67
 - 肖像（摄像程序）..... 44
 - 夏时制..... 26
 - XP 模式..... 58
 - 雪景（SCN）..... 47
- Y**
- 焰火（SCN）..... 47
 - 遥控感应器..... 23
 - 夜景（摄像程序）..... 44
 - 液晶显示屏背景照明..... 24
 - 液晶显示屏，旋转..... 24
 - 影像稳定器..... 75
 - 音量..... 41
 - 夜景模式..... 46
 - 原始记录内容..... 80
 - 运动（摄像程序）..... 44
 - 语言..... 25
- Z**
- 在国外使用摄像机..... 124
 - 照片电影场景..... 90
 - 直接传输..... 104
 - 直接打印..... 107
 - 植物（SCN）..... 47
 - 中性灰滤光镜..... 76, 126
 - AEB - 自动包围曝光..... 64
 - 自动对焦辅助灯..... 55
 - 自动慢速快门..... 75
 - 自拍..... 56

Canon



本使用说明书上信息的查证截止日期为 2006 年 2 月 1 日。

如有任何印刷错漏或翻译上的误差，望广大用户谅解。
产品设计与规格如有更改，恕不另行通知。



使用 100%再生纸打印

PUB.DIC-047
0000N/0.0

© CANON INC. 2006

PRINTED IN JAPAN